

年度-預算案

機關編號

09-190

中 華 民 國 116 年 度

臺北市總預算案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單位預算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編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目 次

中 華 民 國 116 年 度

一、預算總說明	第	1 頁
二、主要表		
(一)歲入預算表	第	17 頁
(二)歲出預算表	第	22 頁
三、附屬表		
(一)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第	27 頁
(二)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第	59 頁
1. 社會保險業務		
社會保險	第	59 頁
2. 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		
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	第	61 頁
3. 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第	68 頁
4. 社會福利服務		
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第	78 頁
5. 一般建築及設備		
營建工程	第	115 頁
其他設備	第	128 頁
6. 第一預備金		
第一預備金	第	131 頁
(三)人事費分析表	第	133 頁
四、參考表		
(一)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第	135 頁
(二)資本支出分析表	第	136 頁
(三)各項費用彙計表	第	137 頁
(四)人事費彙計表	第	141 頁
(五)約聘僱人員費用分析表	第	142 頁
(六)各項費用分攤表	第	145 頁
(七)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第	160 頁
(八)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考察、訪問	第	161 頁
(九)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開會	第	162 頁
(十)公務車輛明細表	第	164 頁
(十一)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第	166 頁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目 次

中 華 民 國 116 年 度

(十二)新興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第	168 頁
(十三)市政白皮書計畫項目預算編列情形表	第	170 頁
(十四)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第	172 頁

一、預算總說明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及組織系統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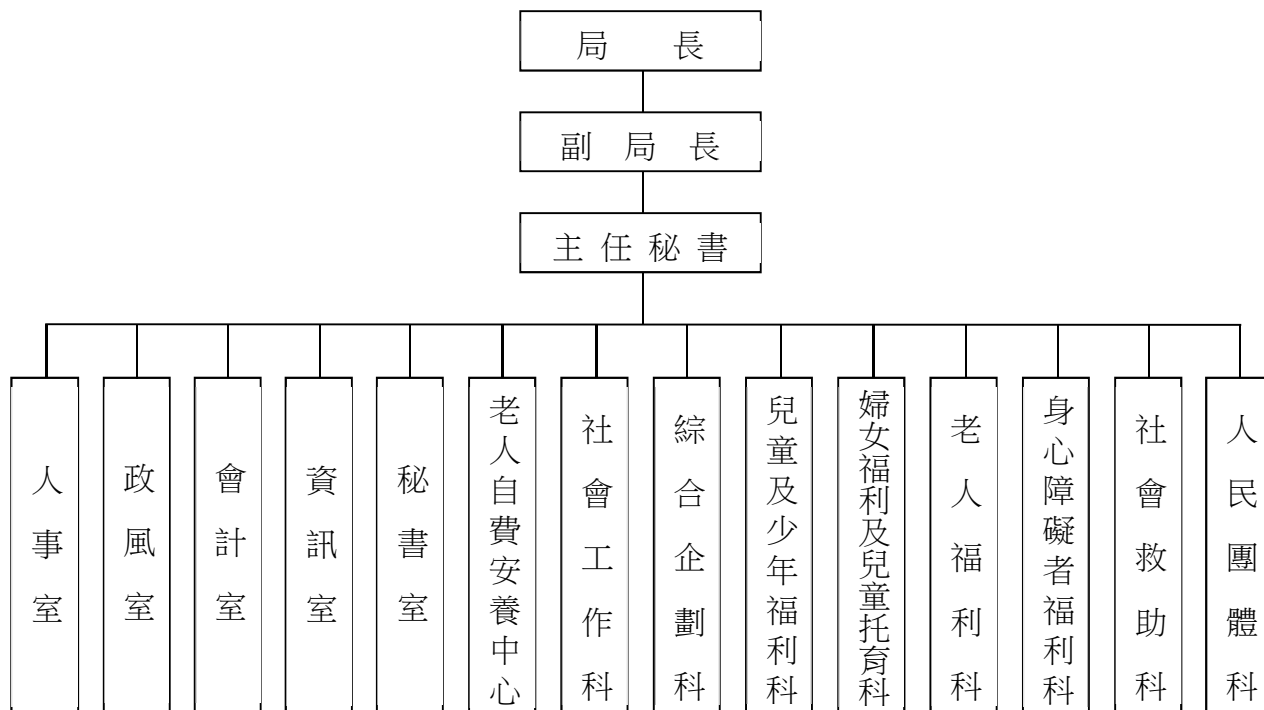
- (一) 機關主要職掌：本局執掌本市社會福利服務之規劃與推展，包括救助服務、不同族群與對象之保護、支持、成長與發展等福利政策與措施、社區工作、志願服務等。
- (二) 內部分層業務：本局置局長、副局長 2 人、主任秘書 1 人及專門委員 2 人，下設 8 科 5 室及老人自費安養中心。預算員額 854 人，包括職員 395 人、技工 9 人、工友 11 人、駕駛 3 人、聘用 404 人、約僱 32 人，各科室職掌如下：
 - 人民團體科：社會團體、工商業及自由職業團體、合作社、社區發展協會及社會福利相關基金會等會務輔導事項。
 - 社會救助科：弱勢市民生活扶助、醫療補助、急難救助、災害救助、國民年金保險補助、以工代賑、平價住宅管理及居民輔導等事項。
 - 身心障礙者福利科：身心障礙者有關之權益維護、福利服務與相關機構之監督及輔導等事項。
 - 老人福利科：老人有關之權益維護、福利服務與相關機構之監督及輔導等事項。
 - 婦女福利及兒童托育科：婦女有關之權益維護、福利服務、性別平權倡導與相關機構之監督及輔導；育兒津貼、兒童托育業務與相關人員、機構之監督及輔導等事項。
 - 兒童及少年福利科：兒童及少年有關之權益維護、福利服務與相關機構之監督及輔導等事項。
 - 綜合企劃科：社會福利政策、制度、施政計畫之規劃整合與研究發展、社會福利用地需求評估與開發規劃及社會福利有關基金之管理等事項。
 - 社會工作科：社會工作直接服務、街友輔導庇護、社會工作專業發展、社會工作師管理及志願服務等事項。
 - 老人自費安養中心：提供進住中心老人生活照顧、文康活動、健康指導及相關專業服務等事項。
 - 資訊室：社政資訊系統之規劃、設計、維護及管理等事項。
 - 秘書室：文書、檔案、出納、總務、財產之管理，研考業務及不屬於其他各單位事項。
 - 會計室：依法辦理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 人事室：依法辦理人事管理事項。
 - 政風室：依法辦理政風事項。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三) 組織系統圖：



二、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

(一) 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決算辦理概況：本局前年度各項業務，均能按預定業務計畫如期實施順利完成，其經費預算除配合工作進度執行外，預算餘額悉依規定繳庫。

1.歲入預算編列 102,813,000 元，追加預算 6,855,420,000 元，共計 6,958,233,000 元，執行結果，決算數 6,683,471,583 元，占預算數 96.05%。

2.歲出預算編列 19,867,955,000 元，追加預算 6,855,422,000 元，公務人員（工）待遇準備 25,345,474 元，扣除所屬機關動支本局第一預備金 3,238,961 元，共計 26,745,483,513 元，執行結果，決算數 25,455,126,610 元，占預算數 95.18%，賸餘數 1,290,356,903 元。

(二) 上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本局上年度截至 115 年 5 月底止預算執行情形如下）：

1.計畫實施：

(1)人民團體輔導業務：

人民團體輔導：輔導市民成立各類人民團體（含社區發展協會）、合作社及基金會，辦理認證、評鑑、輔導、考核、稽查、研習活動、財務查核、勸募活動之許可及管理。

(2)社會救助及平宅服務業務：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甲、經濟安全：

(甲)基本生活保障：辦理低收入戶生活扶助（家庭生活補助、兒童生活補助、少年生活補助、就學生活補助、三節慰問金）、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就學交通費補助、社會住宅分級租金補貼、生育補助、喪葬補助、醫療補助、急難救助。

(乙)以工代賑及代賑工就業轉銜服務：針對本市 16 歲以上 65 歲以下，能勝任臨時工作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提供以工代賑臨時工作。另配合勞動局辦理「臺北市代賑工就業轉銜服務方案」，轉介代賑工接受就業輔導。

乙、平價住宅服務：

(甲)平宅改建：平宅建物老舊，配合市府整體住宅政策改建為社會住宅，採分期改建逐步更新，以周邊鄰近社宅作為安置居住資源，協助平宅住戶遷入社宅，提升弱勢戶居住品質。

(乙)平宅修繕及關懷輔導：尚未改建之平宅，進行房屋修繕及各平宅公共設施修繕維護，以提高低收入戶居住品質，並辦理平宅睦鄰關懷活動及提供社工輔導，協助弱勢家庭社區參與及提升其家庭功能。

(3)身心障礙福利業務：

甲、保護服務及安置照顧：

(甲)提供經濟安全保障，包括身心障礙者津貼、房屋租金補貼、承租停車位補助、輔具補助、社會保險補助、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乙)辦理身心障礙者監護宣告及輔助宣告。

(丙)籌設、輔導與管理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辦理聯繫會報、專業訓練與專案輔導等，以提升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服務品質。

乙、支持及發展性服務：

(甲)規劃執行身心障礙者鑑定及需求評估制度，包括委由區公所核發身心障礙證明，並維護人口資料管理系統之正確性，依其評估結果主動連結個別化福利服務。

(乙)依法設置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促進身心障礙者權益，受理權益受損申訴事宜。

(丙)辦理身心障礙者服務中心，並於中心辦理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提供社區身障者及家庭更多元的服務選擇。

臺北市府社會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丁)辦理身心障礙者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減輕家庭照顧者負荷。

(戊)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活重建服務、提供中途致障者生活技能與自我照顧能力訓練，重新建構其獨立生活能力。

(己)推動無障礙社區共融生活環境，包括核發身心障礙者專用停車位識別證；提供身心障礙者專車服務與乘車優待補助，提供聽語障礙者手語翻譯及聽打服務，推動易讀易懂措施，以保障身障者之資訊近用權。

(4)老人福利業務：

甲、長期照顧體系建置及保護安置：推動老人居家安全簡易修繕，辦理機構輔導、評鑑、公共安全查核及多元服務方案，推動長照 3.0 居家服務、日間照顧、家庭托顧、長期照顧交通接送服務、失能者營養餐飲服務，鼓勵民間單位設立居家式、社區式長照機構，辦理老人機構收容安置補助。

乙、社會參與及福利服務：宣揚敬老精神，致送重陽敬老禮金，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委託經營老人服務中心，推動健康促進活動，提供老人交通及場館等優待補助，並持續擴大敬老卡使用範圍，促進長者社會參與、預防延緩失能，建立獨居長者服務網絡，提供緊急救援服務，辦理經濟弱勢老人裝置假牙補助。

(5)嬰幼兒童托育及婦女福利業務：

甲、嬰幼兒童托育支援及發展性服務：

(甲)擴展公共化及準公共托育供給：持續擴展公共托育服務設施，並鼓勵居家托育人員及托嬰中心加入準公共，針對送托準公共托育服務之兒童加碼托育補助，減輕家長托育負擔。

(乙)支持性服務-親子館：為愛惜物資及環保利用設置臺北玩具轉運站，及於各行政區設立親子館及嬰幼兒物資交流中心，辦理親子活動、親職講座、外展活動等，讓更多社區親子獲得友善育兒資源。

乙、婦女福利支持及發展性服務：設置婦女中途之家、婦女安置機構等福利機構，辦理婦女及其家庭相關支持培力服務、婦女工作人員專業訓練，並辦理性騷擾防治與性別平等宣導。

(6)兒童及少年福利業務：

甲、保護服務及安置照顧：輔導公私立兒少安置機構、團體家庭、寄養家庭，辦理違反兒少權法案件調查、行政處分及強制性親職教育、宣導、工作人員訓練與各項研討會議。

乙、支持及發展性服務：辦理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醫療補助及早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期療育補助，設立兒童及少年服務中心，辦理各式團體、方案活動，召開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促進委員會及遴選兒童及少年代表。

丙、性剝削防制工作：提供遭受性剝削或有遭受性剝削之虞兒少保護服務，並提供兒童及少年性剝削犯罪行為人輔導教育服務。

(7)綜合企劃業務：

甲、綜合企劃：盤點與評估設置社福設施、健全委託經營管理制度、賡續辦理社會住宅 40%經濟或社會弱勢戶入住機制。

乙、研究發展：透過本市社會福利委員會、跨縣市合作機制及配合本市公民提案機制等管道，強化跨域合作與公民參與機制。

(8)社會工作業務：

甲、強化社會安全網、支持脆弱家庭：賡續辦理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各區社福中心提供低收入戶、脆弱、災變及弱勢家庭社會工作服務，另結合民間團體辦理「家庭支持服務資源布建方案」。

乙、志願服務：辦理志工招募及培訓計畫、整合本市志願服務資源、志願服務聯繫會報及相關宣導與推廣、獎勵、表揚、評鑑工作，擴大志願服務及市民公共參與。

丙、街友服務：整合跨局處及民間資源，進行外展訪視服務及查訪，提供街友醫療協助、轉介就業、安置、提供生活救助及申請福利服務及各項支持性服務。

(9)老人自費安養業務：

甲、老人生活安養服務：提供住友照顧服務，辦理餐廳委外方案，提升長者膳食服務品質，更新中心建物環境及設施設備，舉辦消防自主演練，邀請長者參與，增進自助互助觀念，提升長者住居生活品質，並確保消防安全。

乙、老人文康及健康服務：辦理文康休閒活動及健康促進方案、醫師駐診、營養師及藥師諮詢服務，防疫物資整備及設置相關感染管制設施、增進住友社會參與及強化自主健康管理，並辦理長青樓安遷長者追蹤關懷暨松柏樓空房遞補通知專案。

丙、人員培訓：辦理機構工作人員專業訓練，提升專業知能。

(10)社會保險業務：

甲、補助具身心障礙資格者參加社會保險保費（健保、勞保、公保、農保、軍保及國民年金等）。

乙、針對具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身分與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之民眾，補助國民年金保險費。

臺北市府社會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2.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元

業務計畫	全年度預算數 (含第一、第二預備金)	截至 115 年 5 月止		
		累計分配數	累計執行數	執行百分比
合計	20,477,082,028	7,354,615,171	6,703,492,778	91.15%
社會保險業務	775,432,000	140,289,364	106,702,038	76.06%
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	9,273,845,000	3,338,048,052	3,070,383,736	91.98%
一般行政	712,210,000	388,250,870	378,054,456	97.37%
社會福利服務	9,335,949,028	3,231,811,904	2,949,576,558	91.27%
一般建築及設備	372,622,000	256,214,981	198,775,990	77.58%
第一預備金	7,024,000	-	-	0.00%

三、本年度施政（業務及工作計畫）重點及預算提要：

（一）本局依循本府施政綱要與市長推動市政理念，配合預算核定，研擬本市各項社會福利政策及措施，以達成維護市民基本生活，保障弱勢市民基本人權及生命尊嚴，創造溫馨、安全、公平、互助、尊嚴且優質的福利社會。

1.打造友善生養環境：

（1）完善兒少福利服務及弱勢兒童照顧環境：

甲、辦理兒童及少年外展與輔導工作：

結合民間團體設置 3 處公辦民營兒童福利中心，提供個案輔導、親職教育及兒童安全推廣宣導。設置 7 處少年中心服務本市 12 至未滿 18 歲危機、中輟、遭受性剝削、施用毒品及司法轉介少年。另以補助方式積極鼓勵民間團體於社區中推展本市兒童及少年福利服務，包括配合衛生福利部兒少及家庭社區支持服務方案補助辦理各區「友善兒童少年福利服務據點」，提供弱勢兒少課後照顧服務及家庭支持關懷服務，以及補助辦理「兒童少年活動小站」，鼓勵民間單位提供場地供兒少進行非課後照顧、課業輔導交流之休閒活動。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乙、提供早期療育服務與補助弱勢兒少醫療費用補助：

為促進發展遲緩或身心障礙兒童接受早期療育及減輕家庭經濟負擔，提供 0 至 6 歲學齡前之療育訓練及交通費補助，非低收入戶每人每月最高補助新臺幣 4,000 元，低收入戶每人每月最高補助新臺幣 6,000 元。另 6 歲以上未滿 18 歲弱勢兒少經醫院醫師診斷有持續復健療育之需求，可申請健保不給付之自費療育訓練費用補助。本市設有 6 處兒童早期療育社區資源中心，提供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個案管理服務。

丙、持續建構兒少安置保護資源：

116 年起本市預計設置 10 家公辦民營兒童及少年安置處所，共計提供 105 床之安置量能。因應兒少保護案件日趨多元複雜，現行安置教養機構集體式生活環境及寄養家庭模式無法兼顧具多重議題之兒少，故本市積極布建團體家庭式安置處所，著重小家形式發展家庭活動，提供高度人力比之照顧環境，有助於穩定兒少家外安置生活。

丁、提升本市兒少安置服務品質及照顧知能：

持續訪查兒少機構及團家，上、下半年至少各辦理 1 次社政查核，每年 1 次聯合稽查，針對各機構行政作業、人事管理、軟硬體設施、公安衛生等面向，減輕機構評鑑準備負擔，並確實反映機構狀況及督導改善缺失。另針對本市兒少安置機構、團體家庭及寄養家庭社工及照顧者辦理結構性在職訓練、邀請外部專家學者辦理實地巡迴輔導及試辦兒少安置及教養機構與團體家庭專業人員品質提升暨久任獎助計畫，期提升兒少安置資源服務品質，保障安置兒少權益，減緩照顧者照顧之情緒壓力。

戊、強化家庭支持功能，提供在地整合服務：

本市除 12 區社福中心外，另補助 6 家民間團體辦理「家庭支持服務資源布建方案」，提供各項專精化之服務，針對各行政區脆弱家庭關懷訪視、家務指導、連結個人或家庭心理輔導諮商、辦理各項兒童與親子團體活動、家庭親職講座等多元性方案活動，增加家庭功能及社會互動技巧，支持維護或改善家庭功能。

(2)提供及完善托育照顧服務：

甲、擴展公共及準公共托育供給：

為滿足本市 2 歲以下嬰幼兒托育需求，以多元策略布建托育資源，透過積極辦理公辦民營托嬰設施布點，並與私立托嬰中心及居家托育人員公私協力，推動準公共托育服務，擴展本市平價托育服務量能，預估 116 年公共及

臺北市府社會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準公共托育供給比例達 82.5%。

乙、親子館服務：

提供本市育有 0 至 6 歲兒童之家庭親子、主要照顧者近便之嬰幼兒照顧服務資源，共 13 家親子館及 1 家臺北玩具轉運站，透過多元活動課程方案及外展服務之推動、充實親子館設施設備，提升服務效能及市民滿意度。

丙、校校有公托，持續佈建臨托據點：

將每學年盤點校園餘裕空間，推動活化校園餘裕空間設置公辦民營托嬰中心，亦將持續透過多元管道爭取場地布建公辦民營托嬰中心及定點臨托據點，減輕家長照顧負擔。

(3)強化新住民社會支持：

提供新住民家庭服務：本局設立臺北市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為新住民服務之專責機構，並委託民間團體辦理 4 區新住民社區關懷據點，進行主動關懷訪視服務，辦理社區型支持性服務方案，提供福利及電話諮詢，並整合區域內相關服務單位，建立個案服務支持網絡。

(4)推動孕（產）婦乘車補助：

提供孕（產）婦搭乘計程車車資補助：從照顧孕婦的交通安全角度出發，提供設籍本市且領有孕婦健康手冊之孕婦，從產檢至產後 6 個月搭乘計程車的交通補助，照顧孕婦行的安全、減輕交通負擔，打造友善生養環境，期能提高民眾生育意願。

(5)減輕育兒負擔：

友善托育補助加碼：自 112 年 1 月 1 日起配合中央準公共托育補助同步取消稅率限制，並依市政白皮書幸福育兒助養篇之方向，朝調降幼托家長自付額規劃，於 112 年 4 月 4 日及 115 年 7 月 1 日 2 次提高補助金額，兒童送托本市公共化及準公共托育，第一胎最高僅需自付 2,500 元，二胎以上零負擔。

2.強化弱勢關懷：

(1)完善身心障礙福利服務：

甲、文山情緒行為支持中心

為提供身心障礙者情緒行為專業服務，提升主要照顧者情緒行為照顧知能，培植臺北市情緒行為輔導專業人員，本局規劃設置文山情緒行為支持中心，透過結合醫療、行為輔導及生活重建之專門單位，以跨專業整合的協助，使具嚴重情緒行為問題的自閉症者得以回歸家庭或社區之中繼站。預計開辦滿一年後，第二年起服務量每季達 8 人。

臺北市府社會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2)提供本市身心障礙者社會保險等各項補助，保障其經濟安全：

甲、補助參加社會保險之保險費、身心障礙津貼（97 年起停止受理新案）、輕度身心障礙者全民健康保險四分之一保險費等。

乙、本市身心障礙者可依需求，按規定向本府社會局申請房屋租金補貼、購買房屋及停車位貸款利息補助、承租停車位租金補助。

丙、本市身心障礙者有實際於身心障礙福利機構、精神復健機構、護理之家（含屬老人養護機構附設之長照床）、老人福利機構、幼兒園、住宿式長照機構等接受照顧服務，依入住機構別、障礙等級、經濟身分別等，按規定可向本府社會局申請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丁、另本府社會局亦補助委託安置之身分不明及無依身心障礙者全民健康保險自付部分保險費、伙食費、住院看護費、特別照顧費、雜費、慢性精神病患鑑定醫師出診費等。

戊、身障服務專任人員久任獎助試辦計畫

為穩固本市身心障礙者之照顧服務人力，提升身心障礙福利機構、社區居住、社區式日間照顧、社區日間作業設施、身障社區長照機構（日間照顧）、情緒行為支持中心等身心障礙照顧服務設施第一線專業人員勞動條件及勞動環境，以推動專業人員久任，降低流動率。

(3)持續布建及擴展身心障礙服務：

甲、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提供 15 歲以上身心障礙者，以作業活動為主，自立生活及休閒文康為輔之服務，以協助提升社會適應能力及生活品質，預計 116 年增設 1 處，共計 32 處。

乙、社區式長照機構（日間照顧）：為提供身心障礙者照顧支持，增進社會參與機會，並配合長照 3.0 服務對象納入 49 歲以下失能身心障礙者，本府社會局持續布建本項機構。提供服務內容包括：身體及生活照顧服務、協助及促進自我照顧能力、辦理預防及延緩失能之各項活動等，預計 116 年計有 7 處。

丙、社區居住家園：提供 18 歲以上心智障礙者獨立生活服務；透過生活自理及家事訓練、財務管理等課程，協助其獨立於社區生活，以維護居住平等及社會融合之權利。預計 116 年增設 2 處，共計 23 處。

(4)提供多元障別社區服務：

甲、自立支持方案：以身心障礙者想望為主題，偕同同儕支持員與社工共同擬定自立生活計畫，並由社工提供社區居住協助、媒合個人助理員協助其生活及社會參與，並連結其他社會資源，藉以培養身心障礙者能自主安排生活、擴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展活動領域、充實精神層面，協助其能自我決定、選擇並負責，進而在平等機會下選擇合適住所暨參與社會、融入社區。

乙、精障會所：運用「會所模式」針對精神障礙者提供工作日、外展關懷、社交休閒活動，並結合資源辦理過渡性就業服務、協助社群發展等，以利其復能、融入社會並自立生活，預計 116 年增設 1 家，共計 6 家。

丙、生活重建及視障服務：針對不同障礙類別(肢障類、聽覺及聲音機能類、智能障礙及自閉症類、罕見疾病類)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屬，提供個別化生活重建服務、生活訓練、社區化復健及照顧服務、親職及照顧者服務、關懷訪視服務等。另設有視障者生活重建中心，提供視障者定向能力、生活技能、盲用電腦文書技巧訓練。

丁、身心障礙者服務中心：整合社區資源模式，提供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個案服務、生涯轉銜、支持性服務，期以建構完善支持體系，以利身心障礙者面臨各生涯階段問題時，能有適當資源介入，並獲得連續性之個別化、多元化專業服務，本市計有 6 家。

戊、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提供身心障礙者臨時性陪同就醫、協助膳食、安全照顧、報讀及文書協助（僅服務視覺障礙者或合併視覺障礙之多重障礙者）、陪同散步等服務，並於必要時提供身體照顧服務，以利家庭照顧者有喘息機會，紓解照顧壓力。

己、家庭托顧服務：提供身心障礙者社區化及家庭式之照顧環境，於收托時間內，至托顧服務員家中得到適當照顧，以減輕家庭照顧者負擔，維持或提升身心障礙者家庭生活品質。

庚、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提供 18 歲以上之身心障礙者，透過生活自理、人際互動、休閒技藝等課程，再搭配社區、社會參與等活動，讓身心障礙者能融入社區生活，進而提升自我價值，本市計有 9 處。

辛、社區日間活動據點：於社區內提供身心障礙者多元活動、課程、關懷及臨托服務，以預防其失能退化，並就近提供身心障礙者及其照顧者支持與服務，116 年預計 10 處。

壬、家庭復元培力中心：以強化精神障礙者及其家庭面對障礙影響與社區適應力，透過同儕支持性服務，提升其生活自立能力、社交互動與自我認同，促進其復元歷程與社會參與，增強社會適應韌性。

(5)促進生活共融：

甲、身障政策參與，共融友善文化：為使身障者充分參與，廣納身障者意見，本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市業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10 條第 1 項設立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透過身心障礙者直選，選出不同障礙類別身心障礙者、身障團體、身障機構及照顧者等代表，與相關局處建構政策意見交流平台，針對身心障礙政策充分表達意見與溝通，本小組每年至少召開 3 次會議。此外，小組第 6 屆起之府外委員身心障礙者代表，依身障者身分與障礙類別增加 4 名（兒少、原住民、腦麻、綜合類代表各一名），共計 11 名，以鼓勵更多身障者參與政策推動，接納更多身障族群之意見。

乙、聽語障溝通服務：為落實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CRPD）並實現聽語障者資訊平權，提供聽語障者手語翻譯及同步聽打服務。

丙、愛心卡點數使用於本市多元交通運具：為保障本市身心障礙者行動權益及促進身心障礙者的社會參與，並配合本市推廣綠色大眾運輸政策，每月補助設籍本市之身心障礙者 600 點（115 年 7 月 1 日上路）搭乘公車、捷運、計程車、復康巴士、臺鐵及 YouBike 等交通運具，以多元交通運具之便利增進身心障礙者福祉。截至 115 年 3 月底，有效愛心卡共計 9 萬 7,358 張。

丁、輔具服務：本市設有 3 家輔具中心，整合失能及身心障礙輔具服務，提供輔具專業諮詢、評估、維修、回收、租借、展示及宣廣等服務，以減緩其身體機能退化，並維持正常日常活動及社會參與；另透過居家無障礙環境改造，以利其安全並適宜居住。

戊、社會參與計畫：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多元身障活動，以促身心障礙者社會參與、能力發展與各項重建活動，116 年預計補助 90 案。

(6) 扶助經濟弱勢穩定就業自立及維持基本生活：

甲、基本生活保障：

協助本市經濟弱勢者獲得基本生活保障，提供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福利補助、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及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經審查不符資格者，若家戶生活困難亦主動協助申請本市其他相關福利，或轉介社工員結合其他資源協助。

乙、脫貧自立方案：

協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家庭自立脫貧、減少貧窮世代循環，辦理青年脫貧方案，提供理財、職涯探索等多元課程，強化青年人力資本，提升就業能力。另補助低收、中低收入戶在學子女購置電腦設備，減少數位落差；配合中央持續推動「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專案，藉由家長及政府共同合作的儲蓄機制，協助弱勢兒童及少年累積未來教育及生涯發展的基金。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丙、以工代賑及經濟弱勢就業轉銜服務：

針對本市 16 歲以上未滿 65 歲能勝任臨時工作之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提供以工代賑臨時工作，透過短期工作機會輔助經濟弱勢市民舒緩生活困境。截至 115 年 3 月提供 1,299 名經濟弱勢民眾以工代賑機會。另為協助本市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及代賑工取得技能與就業資訊，加速進入職場，配合勞動局辦理「臺北市代賑工就業轉銜服務方案」及委託民間單位辦理「經濟弱勢市民重回勞動市場專案」，透過跨局處合作加強民眾就業培力，降低就業風險，以提高就業自立與脫貧機會。

丁、平宅服務方案：

辦理「平宅支持性服務方案」，積極協助平宅居民強化社會適應及促進社會參與，進而增強脫貧自立意願。透過平價住宅房舍修繕、社區環境設施維護及提供社區保全服務，以維居住安全及居住品質；另配合平宅改建作業，考量平宅居民皆為經濟弱勢家庭，規劃提供配合改建搬遷之現住戶搬遷補助金、搬家服務及租金補貼等配套措施，以利安置作業，115 年協助安康平宅住戶入住興隆社宅 E 區，116 年預計協助福民平宅住戶入住福民社宅 1 區，適應社宅生活，穩定居住，達混居融合目標。

3.推動長青樂齡環境：

(1)提升長者福利服務使用滿意度：

甲、精進全日型機構服務，提升長者照護權益：

- (甲)為維護無扶養義務人或法定代理人之長者受照護的權益，連結倡導人進入機構，以住民需求為中心，了解長者生活及機構照護情形，即時反應長者需求。115 年老人福利機構家數計 93 家，預計合作機構家數 36 家。
- (乙)定期辦理老人機構評鑑，由環境安全、護理、社工、行政等專家學者針對行政組織及經營管理、生活照顧及專業服務、環境設施及安全維護、權益保障及改進創新等面向進行實地評核，精進各層面服務品質。

乙、提升居家服務人力與品質：

- (甲)為擴增本市居家照顧服務員人力質、量，自 105 年起建構並推行居家服務相關單位與照顧相關科系學校之產學合作實驗模式，積極引進年輕人力，116 年持續媒合家庭照顧者、新移民、原住民、二度就業者、初老人力等對象，預計每年至少辦理 3 場徵才、宣傳、推廣活動進行人力開發及媒合人力至居服單位就業。
- (乙)針對本市特約居家服務單位，116 年將持續每半年辦理居家服務個案服務品質抽測，按受服務個案，每 120 名抽訪 1 名實地訪視居服員服務品質，並彙整抽訪情形、分析爭議原因及要求居家服務單位改善。

丙、推展創意老化暨健康促進專案：

老人自費安養中心運用藝術輔療及體驗學習促進老老互助共學，激發長者從日常生活中展現多元創意，減少孤寂感；同時以醫護整合服務提升長者自主健康管理之正向認識，促進長者終身學習，持續積極社會參與，提升自我效能感。

(2)長照資源布建：

持續布建老人日間照顧中心：截至115年3月底，本市現有83家老人日間照顧中心。116年持續爭取市有餘裕空間及參與公共住宅興建計畫，期增加服務量能。另提供「臺北市府社會局補助設置日間照顧中心計畫」，補助民間單位設置日間照顧中心之開辦費用，鼓勵民間單位共同投入。

(3)促進長者社會參與：

甲、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服務，鼓勵銀髮族社會參與：

針對年滿 60 歲以上老人，透過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提供關懷訪視、問安諮詢及轉介服務、餐飲服務、健康促進及社會參與等多元服務，建立連續性之照顧體系與社區自主運作模式，促進長者社會參與，並結合各局處導入相關增值計畫（靈性照顧、跨世代共融、共生社區、獨老服務、外展服務）、深化據點服務內涵，並持續推動據點輔導考核計畫，提高本市據點服務品質及基礎量能。

乙、敬老卡擴大使用提升使用率：

敬老卡除提供長者享有搭乘市區公車、敬老愛心計程車、捷運、貓纜、部分公營場館、YouBike 及雙層觀光巴士優待外，112 年 3 月 12 日起擴大使用至安坑輕軌、4 月 1 日起調升敬老愛心計程車單趟補助點數 65 點（元）及 7 月擴大使用至臺鐵列車。113 年新增 6 處場館，並擴大桃園機場捷運、臺鐵補助額度最高至 150 點，補助起訖站擴大至北北基桃宜範圍、國道客運北北基桃宜路線計 100 條。114 年起擴大經濟弱勢長者至本市市立聯合醫院 7 大院區可抵扣門診掛號費、新增國道客運葛瑪蘭 10 條路線。115 年 1 月起，聯合醫院門診掛號費扣點對象擴大至一般長者，以及擴及聯醫院外門診；2 月調高敬老愛心計程車單趟補助額度為 85 點，並可使用於本市合法溫泉業者大眾池；另預計 7 月起門診掛號費擴大使用於市立萬芳醫院、市立關渡醫院，及新增敬老健康守護專案於市立聯合醫院扣點，並優待 Youbike2.0E 前 30 分鐘免費。

(4)提升交通接送服務量能：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為提升本市長照交通接送整體效益及紓解民眾服務使用需求，110年設置整合平台，使交通業者有效分配車輛資源及避免民眾重複訂車，以提升管理效能及服務品質，114年起，調整本市統一預約平台功能，提供「臺北市長照交通接送服務」官方LINE@（現已有900多人加入會員），並於114年長照交通接送服務計畫新增專車單位須配合本局政策，115年3月止服務單位共計23家，服務車輛數為413輛，以提升服務量能。另116年將持續優化預約平台服務功能及增加服務單位數、車輛數，並加強共乘服務。

(5)致送重陽敬老禮金：

為弘揚敬老美德，關懷及表彰長者對社會之貢獻，致送長者重陽敬老禮金，致送方式以優先使用敬老卡為原則，後續依各里定點致送、現金匯款及人瑞親送等多元方式致送。自114年起85-98歲長者致送金額自1,500元調增至3,000元。

(6)強化在地安老服務

甲、獨居長者服務：

本市獨居老人服務計畫以跨局處建立獨居老人服務網絡，由 13 家老人服務中心、12 家社會福利服務中心社工及 72 個獨居認養單位共同協助關懷訪視，113 年起擴大獨老關懷服務模式，結合在地志工增加獨居長者訪視頻率，以社區為基礎，推動共生社區之理念。針對獨老個案設有分級指標，除定期評估確認分級外，亦有定期訪視及問安頻率，掌握獨居長者近況，115 年刻正辦理獨老清查訪視作業。

乙、安裝緊急救援系統：

公私協力落實在宅安老，維護社區獨居長者或身心障礙者居家生命安全，提供符合資格者使用緊急救援系統服務，本服務設有 24 小時守護中心，並於服務使用者家中提供系統設備，面臨突發及緊急事件時，可由 24 小時守護中心即時提供協助。截至 115 年 3 月止服務使用總人次（含拆機）為 1 萬 2,902 人次、居家訪視 10,230 人次、醫療求救警報 113 人/163 人次、獨居長者安裝率為 41.51%。

丙、訂定社宅列冊獨老異常處理流程及社會住宅合作推廣緊急救援系統：

本局與本府都市發展局及本市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共同研議「臺北市居住社會住宅之列冊獨居長者問安未果獲通報異常處理流程」，各單位透過社宅關懷網絡，於知悉發生異常狀況時即時通報，以利盡早介入協助；並與住都中心合作推廣緊急救援系統設置安裝服務，強化系統合作及緊急應變能力。

4.深化社福力：

臺北市府社會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1)強化市民社區安全互助意識：

強化社區支持系統，培養友善陪伴志工，116年持續辦理簡易助人技巧推廣活動；亦規劃結合在地組織實行友善社區方案，以增進社區居民參與、歸屬與社區認同，落實在地人關心在地人及事，提升社區的友善氣氛。

(2)強化社會安全網：

甲、建置社區安全網絡，強化社會安全網：整併本市「社會安全網補強執行計畫」及行政院「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配合中央執行策略並增聘社會工作人力，整合本府 8 大安全網絡（教育、勞動、衛生、社會、民政、消防、警察及都市發展等局處）建立跨專業與跨層級的合作平台，加強網絡專業服務合作，並透過定期召開三級聯繫會議，有效處理困難個案、區域問題。116 年廣續召開跨網絡聯繫會議，擬定共同處遇目標，整合跨專業及跨局處合作機制，以增進網絡服務密集度。

(3)培力社區能量及強化社區互助網絡：

甲、培力社區能量及強化社區互助網絡：

補助社區鄰里組織學習成長，自主推動在地多元服務，強化社區互助網絡。116 年預計補助 200 個社區，受益人次達 16 萬人次。設置南、北 2 處社區培力育成中心，辦理各類社區發展工作知能培訓，並結合專業團隊與社區協作，強化社區能力並協助發展有特色的社區服務方案。

乙、輔導人民團體會務順利，建立責信：

定期辦理研習及訓練，輔導團體以自治、自律精神持續推動會務；委託會計師事務所辦理財務查核，輔導各類團體健全財務，並建立團體責信制度。116 年預計查核 75 個基金會、40 個勸募團體、30 個合作社及 20 個社區發展協會。

丙、以「志工城市」為願景，推動志願服務：

透過多元溝通與宣導，提升臺北市民的城市認同感，願意成為城市志工。提供實體服務諮詢，並提升網路媒合的效能，讓更多市民可以透過志願服務推廣中心虛擬與實質的服務平台，輕鬆取得志願服務的資訊。持續交流與學習，讓志工在服務中學習，從學習中成長，增進志工對團隊的向心力及繼續服務的意願，並結合「企業志工」與「高齡志工」，發揮志願服務在高齡化社會中的功能。

(4)結合動態地理資訊系統（GIS），完善本市社福設施建置：

為完善本市福利據點之建置，本局不定期盤點公有閒置房地、都更回饋地、社

臺北市府社會局

預 算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宅預定地等，並結合GIS動態地理資訊系統，分析區域社福需求與供給，擇定適宜房地，評估設置多元社福設施，預計116年於6處基地設置14項社福設施。

(5)於社會住宅基地設置多元社福設施：

配合本府推動社會住宅建設政策，於社會住宅低樓層布建多元社福設施，如托嬰中心、公共托育家園、長照（日間）、身心障礙福利機構等，以滿足區域福利需求，預計116年社會住宅附設社福設施有13處設施開辦。

(6)多元宣導社福政策：

運用捷運公益燈箱廣告，並配合施政重點宣導各項重要社會福利政策及執行成果，增加市民使用社福資源的可及性並提高施政感受性。

(7)培育優秀人力資源：

配合本局施政重點，由各科室規劃、委託辦理相關管理訓練、專業訓練並鼓勵同仁參與，以強化本局員工專業知識及增進相關實務知能，期能更有效運用專業技巧並提升工作效能及服務品質。

(8)提高預算執行效能：

於籌編概算時，依輕重緩急、成本效益等縝密檢討，排列優先順序，並按現金支付基礎分年編列。實際執行時，依「臺北市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及「臺北市府所屬各機關資本支出預算執行考核作業要點」等規定落實加強執行。

(二) 本年度預算提要及成本估計：

1.歲入部分：本年度預算共列 115,977,000 元，其中罰款及賠償收入 8,300,000 元、規費收入 12,662,000 元、財產收入 85,328,000 元及其他收入 9,687,000 元。

2.歲出部分：本年度預算共列 23,425,696,000 元，其中經常門預算 23,141,551,000 元、資本門預算 284,145,000 元，其明細如下：

(1)一般行政業務計列731,425,000元，包括人事費654,360,000元、業務費67,379,000元、獎補助費159,000元、設備及投資9,527,000元。

(2)社會保險業務、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社會福利服務等業務計列22,505,573,000元，包括業務費1,881,076,000元、獎補助費20,606,372,000元、設備及投資18,125,000元。

(3)一般建築及設備業務計列178,698,000元，包括營建工程175,781,000元、其他設備2,917,000元。

(4)第一預備金計列10,000,000元。

二、主 要 表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合 計	115,977	115,977	-	110,240	6,683,473	5,737
02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8,300	8,300	-	8,470	20,465	-170
	059			0409190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8,300	8,300	-	8,470	20,465	-170
		01		04091900100 罰金罰鍰及怠金	7,300	7,300	-	7,470	17,640	-170
			01	04091900101 罰金罰鍰	7,300	7,300	-	7,470	17,633	-170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違反社會工作師法第37-43條規定者，處3,000元~100,000元之罰鍰收入120,000元，較上年度增加30,000元。 2.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87-109條及相關法規規定者，處3,000元~600,000元之罰鍰收入3,400,000元，較上年度減少200,000元。 3.其他罰金罰鍰收入合共3,780,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02	04091900102 怠金	-	-	-	-	7	-
			02	04091900300 賠償收入	1,000	1,000	-	1,000	2,825	-
			01	040919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1,000	1,000	-	1,000	2,825	-
										本年度預算數係廠商違約罰款收入。
0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2,662	12,662	-	12,637	12,314	25
	054			0509190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12,662	12,662	-	12,637	12,314	25
		01		050919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340	340	-	315	378	25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01	05091900101 審查費	-	-	-	-	0	- 前年度決算數係辦理開具財產清冊規費收入，本年度及上年度均無預算數。
			02	05091900102 證照費	340	340	-	315	378	25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社會工作師執照費收入200,000元，較上年度增加25,000元。 2.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證書費收入140,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02		050919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12,322	12,322	-	12,322	11,936	-
			01	05091900303 資料使用費	-	-	-	-	2	- 前年度決算數係辦理民間團體申請資料複製費收入，本年度及上年度均無預算數。
			02	05091900306 場地設施使用費	1,830	1,830	-	1,830	1,114	- 本年度預算數係婦女中途之家場地使用費收入。
			03	05091900307 服務費	10,492	10,492	-	10,492	10,820	-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較上年度無增減。
04				07000000000 財產收入	85,328	85,328	-	77,802	79,696	7,526
	059			07091900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85,328	85,328	-	77,802	79,696	7,526
		01		07091900100 財產孳息	84,606	84,606	-	77,143	75,591	7,463
			01	07091900101 利息收入	-	-	-	-	1,524	- 前年度決算數係委託民間機構辦理計畫等專戶孳息收入，本年度及上年度均無預算數。
			02	07091900102 權利金	43,116	43,116	-	43,116	42,756	-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較上年度無增減。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03	07091900103 租金收入	41,490	41,490	-	34,027	31,311	7,463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新增臺北市私立凱風萬隆社區長照機構、臺北市私立大安科技愛活樂園社區長照機構、臺北市私立東尚社區長照機構、中山區中山圓石社區長照機構、信義區臺北市私立北醫創齡社區長照機構及臺北市私立松隆社區長照機構等租金收入6,500,082元。 2.新增松山區民生段第11095號家照據點、忠義國小及福國社宅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等租金收入814,812元。 3.士林區華榮市場、中央北路一段場地、中山區錦州街社宅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新北市板橋區莊敬路31號、中正社會福利綜合大樓1樓(中正區延平南路209號及211號)公用房地使用費收入、文山區華興段1小段253地號土地及文山區華興段1小段303地號土地等租金收入3,928,525元，較上年度增加976,827元。 4.文山區私立文山和興圓石社區長照機構及內湖區私立東湖社區長照機構等租金收入814,059元，較上年度增加84,980元。 5.中正區社會福利綜合大樓附設停車場租金收入、市產租用人繳交土地租金收入及士林區芝山段三小段373地號公用房地使用費收入等租金收入1,190,313元，較上年度減少643,783元。 6.忠義國小參建之社區長照機構及士林區芝山社區長照機構等租金收入2,143,052元，較上年度減少196,536元。 7.減列北投區中和街399-8號1至4樓建物租金收入72,864元。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06			02	07091900500 廢舊物資售價	722	722	-	659	4,105	63	8.其他租金收入合共 26,098,807元，較上年度無 增減。
			01	07091900501 廢舊物資售價	722	722	-	659	4,105	63	本年度預算數係變賣報廢 財物殘值收入。
				09000000000 補助及協助收入	-	-	-	-	6,540,999	-	
	030			09091900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	-	-	-	6,540,999	-	
		01		09091900100 上級政府補助收入	-	-	-	-	6,540,999	-	
07			01	09091900102 計畫型補助收入	-	-	-	-	6,540,999	-	前年度決算數係衛生福利 部、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 庭署補助辦理「長照2.0整 合型計畫」、「辦理育有 未滿2歲兒童育兒津貼」及 「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 並設置巷弄長照站整合計 畫」等，本年度及上年度 均無預算數。
				10000000000 捐獻及贈與收入	-	-	-	-	96	-	
		003		10091900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	-	-	-	96	-	
			01	10091900100 捐獻收入	-	-	-	-	96	-	
			01	10091900101 一般捐獻	-	-	-	-	96	-	前年度決算數係未指定用 途或無特定對象之捐款收 入，本年度及上年度均無 預算數。
08				12000000000 其他收入	9,687	9,687	-	11,331	29,903	-1,644	
	058			12091900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9,687	9,687	-	11,331	29,903	-1,644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預算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01		12091900200 雜項收入	9,687	9,687	-	11,331	29,903	-1,644
			01	1209190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 出	3,401	3,401	-	3,451	20,843	-50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收回以前年度托育補助及育兒津貼溢領款200,000元，較上年度減少50,000元。 2.其他收回以前年度歲出合共3,201,000元，較上年度無增減。
			02	120919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6,286	6,286	-	7,880	9,060	-1,594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委託經營管理老人安養護中心、老人住宅、老人公寓、身心障礙服務中心、托嬰中心等回饋金收入617,650元，較上年度增加55,788元。 2.定點臨托收入5,464,000元，較上年度增加48,000元。 3.平宅住戶繳納之維護費及使用費收入204,180元，較上年度減少1,660,937元。 4.減列配住公有房舍員工扣繳房租津貼及宿舍使用費收入36,372元。

臺北市府社會局

歲出預算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09				00090000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主 管	23,425,696	23,141,551	284,145	20,420,758	25,455,125	3,004,938
	001			00091900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23,425,696	23,141,551	284,145	20,420,758	25,455,125	3,004,938
		01		61091900400 社會保險業務	797,777	797,777	-	775,432	685,010	22,345
			01	61091900401 社會保險	797,777	797,777	-	775,432	685,010	22,345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 較如下： 1.補助輕度身心障礙者全民健康 保險保險費之4分之1 125,791,000 元，較上年度增加11,435,000元。 2.補助身心障礙者參加社會保險 之保險費229,118,000元，較上年 度增加10,910,000元。 3.其他合共442,868,000元，較上年 度無增減。
		02		62091900200 經濟安全及平宅 服務業務	10,343,430	10,343,330	100	9,273,845	8,786,434	1,069,585
			01	62091900203 經濟安全及平 宅服務業務	10,343,430	10,343,330	100	9,273,845	8,786,434	1,069,585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 較如下： 1.經常門10,343,330,000元，較上年 度增加1,069,485,000元，內容如 下： (1)兒童托育補助1,530,000,000元， 較上年度增加640,000,000元。 (2)補助2歲以下兒童育兒津貼 660,000,000元，較上年度增加 340,000,000元。 (3)辦理本市老人健保費補助 3,754,390,000元，較上年度增加 198,682,000元。 (4)補助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 宿式照顧費、委託機構收容無依 身心障礙者全民健康保險自付部 分保險費、伙食費、住院看護 費、特別照顧費、雜費、慢性精 神病患鑑定醫師出診費等 1,164,448,000元，較上年度減少 52,968,000元。 (5)其他合共3,234,492,000元，較上 年度減少56,229,000元。 2.資本門100,000元，較上年度增 加100,000元，本年度編列建置社 會救助服務電話錄音系統如列 數。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預算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03		63091900100 一般行政	731,425	721,898	9,527	709,234	700,783	22,191
			01	63091900101 行政管理	731,425	721,898	9,527	709,234	700,783	22,191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經常門721,898,000元，較上年度增加23,512,000元，內容如下： (1)人事費654,360,000元，較上年度增加11,065,000元，依實際需要核實編列。 (2)新增電腦硬體維護費470,621元。 (3)新增活動櫃拆卸、搬運、組裝、定位427,500元。 (4)影像識別服務費6,000,000元，較上年度增加4,500,000元。 (5)校繕發文、檔案點收委辦費11,736,200元，較上年度增加4,039,670元。 (6)其他合共48,903,679元，較上年度增加3,009,209元。 2.資本門9,527,000元，較上年度減少1,321,000元，本年度編列業務e化資訊系統擴充費及116年個人電腦購置費等。
		04		63091902100 社會福利服務	11,364,366	11,268,546	95,820	9,279,625	8,368,749	2,084,741
			01	63091902101 社會福利服務 業務	11,364,366	11,268,546	95,820	9,279,625	8,368,749	2,084,741
										本年度預算數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 1.經常門11,268,546,000元，較上年度增加2,101,375,000元，內容如下： (1)新增敬老愛心卡換發作業相關費用 182,100,000元。 (2)老人乘車及文康休閒補助費2,802,179,000元，較上年度增加1,067,179,000元。 (3)辦理公辦民營托嬰中心487,575,000元，較上年度增加285,444,305元。 (4)身心障礙者乘車優待補助497,477,304元，較上年度增加217,258,969元。 (5)其他合共7,299,214,696元，較上年度增加349,392,726元。 2.資本門95,820,000元，較上年度減少16,634,000元，內容如下： (1)本年度編列補助身心障礙福利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預算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05		63091907200 接受中央補助支出	-	-	-	-	6,534,830	-
			01	63091907202 接受中央各部 會補助支出	-	-	-	-	6,534,830	-
		06		630919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78,698	-	178,698	372,622	379,319	-193,924
			01	63091909002 營建工程	175,781	-	175,781	367,729	373,272	-191,948
										機構設施設備更新修繕(資本門)及補助公辦民營老人福利機構修繕費(資本門)等，共計72,034,000元。 (2)本年度編列冷氣機汰換、建置本市公立、公辦民營老人福利機構、老人住宅(公寓)、綜合式長照機構之監視影音現地儲存及異地備援系統之租賃費用等，共計23,786,000元。 -前年度決算數係衛生福利部補助辦理「長照2.0整合型計畫」、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補助辦理「未滿二歲兒童托育公共及準公共化服務經費」及「我國少子女化對策計畫-育有未滿2歲兒童育兒津貼」等經費，本年度及上年度均無預算數。 1.本年度編列誠正國中校舍改建工程分攤款1,860,000元，本工程係116-119年度新興連續工程。 2.本年度編列社正路警察宿舍改建工程分攤款5,891,000元，本工程係116-120年度新興連續工程。 3.本年度編列社正路警察宿舍改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162,000元，本計畫係116-120年度新興連續計畫。 4.本年度編列安康BC整修改造工程2,599,000元，本工程係116-117年度新興連續工程。 5.本年度編列信義區三興段三小段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1,000,000元，本工程係107-116年度連續工程。 6.本年度編列北投區機一基地社會住宅統包工程分攤款30,084,000元，本工程係108-116年度連續工程。 7.本年度編列中山區錦州街基地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4,926,000元，本工程係108-116年度連續工程。 8.本年度編列文山區興隆社會住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預算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門				
										宅FH區新建工程分攤款979,000元，本工程係108-119年度連續工程。 9.本年度編列中山區培英基地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2,607,000元，本工程係108-116年度連續工程。 10.本年度編列南港區台電中心倉庫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59,858,000元，本工程係109-116年度連續工程。 11.本年度編列北投大樓暨市場拆除及改建工程分攤款1,000元，本工程係115-120年度連續工程。 12.本年度編列文山區永建市場大樓新建工程分攤款225,000元，本工程係115-119年度連續工程。 13.本年度編列南港社福中心中繼辦公室整修工程9,330,000元，本工程係115-116年度連續工程。 14.本年度編列民生社區中心中央空調設備汰換暨新設能源管理系統工程分攤款7,808,000元，本工程係115-116年度連續工程。 15.本年度編列松山社福大樓外牆防水工程、南港玉成大樓外牆磁磚補強及屋頂防水工程、萬華、大安社福中心暨廣安居辦公室場地整修修繕工程、臺北市萬芳活動中心國民住宅社區污水接管工程分攤款及社福中心及圓通居(原遊民收容中心)裝修、整修工程等，共計18,137,000元。 16.本年度編列臺北市立永春國小與永吉國小兩校合併新建工程分攤款4,845,000元，本工程原係113-118年度連續工程，擬修正為113-122年度連續工程。 17.本年度編列中正區東門市場改建工程分攤款14,669,000元，本工程係115-119年度連續工程，原審定總分攤款129,777,000元，擬修正為142,990,000元。 18.本年度編列臺北市萬華區福民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1,800,000元，本工程原係110-118年度連續工程，擬修正為110-122年度連續工程，原審定總分攤款40,280,000元，擬修正為78,018,000元。 19.本年度編列忠義教育社福園區暨捷運共構大樓新建工程分攤款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預算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常門	資本門			
			02	63091909003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1,264	9,000,000元，本工程原係108-115年度連續工程，擬修正為108-116年度連續工程，原審定總分攤款700,327,020元，擬修正為820,364,020元。
			03	63091909004 其他設備	2,917	-	2,917	4,893	4,783	-前年度決算數係汰換電動汽車1輛，本年度及上年度均無預算數。
		07		63091909800 第一預備金	10,000	10,000	-	10,000	-	-本年度編列個人電腦租賃費如列數。
			01	63091909801 第一預備金	10,000	10,000	-	10,000	-	-編列第一預備金如列數，依法核實動支。

三、附 屬 表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091900101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承辦單位	人團科、身障科、 老福科、婦幼科、 兒少科、社工科	預算金額	7,300,000元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 違反商業團體法第63條規定者。 - 違反老人福利法第45-52條規定者。 - 違反長期照顧服務法第47-59條規定者。 - 違反性騷擾防治法第26-30條規定者。 - 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87-109條及相關法規規定者。 - 違反社會工作師法第37-43條規定者。 - 違反公益勸募條例第24-28條規定者。 - 違反人民團體法第60條規定者。 - 違反合作社法第73-74條之1及儲蓄互助社法第29、33條等規定者。 - 違反財團法人法第13、14、19、21、22、25、27、29、56、59、63條規定者。 - 違反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86-104-1條規定者。				
	二、法令依據： - 依商業團體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 依老人福利法第45-52條規定辦理。 - 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第47-59條規定辦理。 - 依性騷擾防治法第26-30條規定辦理。 - 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87-109條等相關規定辦理。 - 依社會工作師法第37-43條規定辦理。 - 依公益勸募條例及相關規定辦理。 - 依人民團體法第60條及相關規定辦理。 - 依合作社法、儲蓄互助社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 依財團法人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 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86-104-1條規定辦理。				
	三、計算方法： - 違反商業團體法第63條規定者，按違反情節處分。 - 違反老人福利法第45-52條規定者，按違反情節處分。 - 違反長期照顧服務法第47-59條規定者，按違反情節處分。 - 依性騷擾防治法暨臺北市政府處理違反性騷擾防治法事件統一裁罰基準規定，按違反情節處分。 - 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87-109條等相關規定者，按違反情節處分。 - 違反社會工作師法第37-43條規定者，按違反情節處分。 - 違反公益勸募條例第24-28條規定者，按違反情節處分。 - 違反人民團體法第60條規定者，按違反情節處分。 - 違反合作社法第73-74條之1及儲蓄互助社法第29、33條等規定者，按違反情節處分。 - 違反財團法人法第13、14、19、21、22、25、27、29、56、59、63條規定者，按違反情節處分。 - 違反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86-104-1條規定者，按違反情節處分。				
	四、實施進度： 自116年1月1日起至116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 依規定解繳市庫。				
	六、預期成果： 伸張公權力維護法治，提高行政效率，並增加市庫收入。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罰金罰鍰及怠金—罰金罰鍰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7,300,000	
	04091900101 罰金罰鍰	年	1	15,000	15,000	違反商業團體法第63條規定者，處1,500元~10,000元之罰鍰。 收入依據：依商業團體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1,140,000	1,140,000	違反老人福利法第45-52條規定者，處30,000元~300,000元之罰鍰。 收入依據：依老人福利法第45-52條規定辦理。
		年	1	350,000	350,000	違反長期照顧服務法第47-59條規定者，處3,000元~300,000元之罰鍰。 收入依據：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第47-59條規定辦理。
		年	1	1,950,000	1,950,000	違反性騷擾防治法第26-30條規定者，處10,000元~600,000元之罰鍰。 收入依據：依性騷擾防治法第26-30條規定辦理。
		年	1	3,400,000	3,400,000	違反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87-109條及相關法規規定者，處3,000元~600,000元之罰鍰。 收入依據：依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87-109條等相關規定辦理。
		件	40	3,000	120,000	違反社會工作師法第37-43條規定者，處3,000元~100,000元之罰鍰。 收入依據：依社會工作師法第37-43條規定辦理。
		年	1	3,000	3,000	違反公益勸募條例第24-28條規定者，處3,000元~200,000元之罰鍰。 收入依據：依公益勸募條例及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20,000	20,000	違反人民團體法第60條規定者，處60,000元以下之罰鍰。 收入依據：依人民團體法第60條及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2,000	2,000	違反合作社法第73-74條之1及儲蓄互助社法第29、33條等規定者，處2,000元~300,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年	1	150,000	150,000	000元之罰鍰。 收入依據：依合作社法、儲蓄互助社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150,000	150,000	違反財團法人法第13、14、19、21、22、25、27、29、56、59、63條規定者，處30,000元~2,000,000元之罰鍰。 收入依據：依財團法人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違反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86-104-1條規定者，處3,000元~1,000,000元之罰鍰。 收入依據：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86-104-1條規定辦理。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4091900301 賠償收入-一般賠償收入	承辦單位	秘書室	預算金額	1,000,000元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廠商違約罰款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契約及相關規定辦理。				
	三、計算方法： 1,000,000元×1年=1,000,000元。				
	四、實施進度： 自116年1月1日起至116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 依規定解繳市庫。				
	六、預期成果： 按預計項目內容執行完成。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1,000,000	
040919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年	1	1,000,000	1,000,000	廠商違約罰款收入。 收入依據：依契約及相關規定辦理。

賠償收入——一般賠償收入

賠償收入——一般賠償收入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091900102 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	承辦單位	社工科、老福科	預算金額
					340,000元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1.社會工作師執照費收入。 2.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證書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1.依社會工作師與專科社會工作師證照及甄審審查收費標準規定辦理。 2.依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及管理辦法及長期照顧服務人員認證證明文件及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證書費用收費標準規定辦理。				
	三、計算方法：1.申請核發、補發或換發社會工作師執業執照或社會工作師事務所開業執照，每件收費500元。預估社工師執照費收入500元×400件=200,000元。 2.依長期照顧服務人員認證證明文件及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證書費用收費標準，按次收費1,000元證書費，預估證書費1,000元×140案=140,000元。				
	四、實施進度：自116年1月1日起至116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1.採逐案審核方式，依一般公文處理流程發給。 2.依照法定程序辦理，填寫繳款書，繳納市庫。				
	六、預期成果：1.提升社會工作師專業地位，建立社會工作專業服務體系，並增加市庫收入。 2.期能有效利用公共資源，並增加市庫收入。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	合計				340,000	
	05091900102 證照費	件	400	500	200,000	社會工作師執照費收入。 收入依據：依社會工作師與 專科社會工作師證照及甄審 審查收費標準規定辦理。
		案	140	1,000	140,000	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設立許可 證書費收入。 收入依據：依長期照顧服務 機構設立許可及管理辦法及 長期照顧服務人員認證證明 文件及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設 立許可證書費用收費標準規 定辦理。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091900306 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	承辦單位	婦幼科	預算金額 1,830,000元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婦女中途之家使用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臺北市政府婦女中途之家管理辦法規定辦理。 三、計算方法： 全戶23戶，獨立套房6戶，以進住使用率82%預估，推估116年收入約1,830,000元(23戶×12月×6,465元×0.82+6戶×12月×6,200元×0.82=1,829,207元)。 四、實施進度： 自116年1月1日起至116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 依規定程序辦理，全數解繳市庫。 六、預期成果： 有效利用公共資源，並增加市庫收入。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1,830,000	
05091900306 場地設施使用費	年	1	1,830,000	1,830,000	婦女中途之家使用費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政府婦女中途之家管理辦法規定辦理。

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

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來源別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5091900307 使用規費收入-服務費	承辦單位	安養中心、身障科	預算金額	10,492,000元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1.老人自費安養中心住民服務費收入及住民超額用電電費收入。 2.身心障礙者服務中心及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1.依臺北市老人自費安養機構進住自治條例及其收費標準規定辦理。 2.依臺北市身心障礙者服務中心契約及實施計畫相關規定辦理。				
	三、計算方法： 1.老人自費安養中心住民服務費收入：預定進住長者132人，全年估計8,572,608元，收費項目包括服務及維護費。 (1)松柏樓：每間每月6,314元，以36間計，估計全年共收費36間×6,314元×12月=2,727,648元。 (2)松柏樓：每間每月6,094元，以12間計，估計全年共收費12間×6,094元×12月=877,536元。 (3)松柏樓：夫婦住每月9,856元，以42間計，估計全年共收費42間×9,856元×12月=4,967,424元。 全年度共收費8,572,608元。 2.住民超額用電電費收入：9,878元×12月=118,536元。 3.身心障礙者服務中心及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費收入：依臺北市身心障礙者服務中心契約及實施計畫預估全年收入1,800,000元。				
	四、實施進度： 自116年1月1日起至116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 1.依規定標準每月收繳之。 2.依規定程序辦理，繳納市庫。				
	六、預期成果： 1.提供本市非經濟因素長者安養之需要，創新老人福利設施與服務進住長者，以增進安樂和諧之社會。 2.期能有效利用公共資源，並增加市庫收入。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使用規費收入—服務費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10,492,000	
	05091900307 服務費	年	1	8,572,608	8,572,608	老人自費安養中心住民服務費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老人自費安養機構進住自治條例及其收費標準規定辦理。
		年	1	118,536	118,536	住民超額用電電費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老人自費安養機構進住自治條例及其收費標準規定辦理。
		年	1	1,800,000	1,800,000	身心障礙者服務中心及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費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身心障礙者服務中心契約及實施計畫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856	856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856元。 收入依據：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財產孳息—權利金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091900102 財產孳息-權利金	承辦單位	老福科	預算金額	43,116,000元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老人公寓、老人住宅、住宿式長照機構、安養護中心及長青樂活大樓商店等權利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臺北市市有財產委託經營管理自治條例及委託經營管理契約相關規定辦理。 三、計算方法： 依臺北市市有財產委託經營管理自治條例及契約規定，以預估每年盈餘核算權利金收入，共計43,115,508元。 (1)朱崙老人公寓權利金收入1,369,584元。 (2)奇岩長青樂活大樓住宿式長照機構權利金收入1,692,000元。 (3)文山老人養護中心權利金收入964,392元。 (4)大龍老人住宅權利金收入4,997,820元。 (5)陽明老人公寓權利金收入5,160,000元。 (6)兆如老人安養護中心權利金收入11,876,880元。 (7)奇岩長青樂活大樓商店權利金收入360,000元。 (8)中山老人住宅暨服務中心權利金收入7,269,132元。 (9)至善老人安養護中心權利金收入9,425,700元。 四、實施進度： 自116年1月1日起至116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 依規定解繳市庫。 六、預期成果： 期能有效利用公共資源，並增加市庫收入。				

財產孳息—權利金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財產孳息－權利金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43,116,000	
	07091900102 權利金	年	1	1,369,584	1,369,584	朱崙老人公寓權利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委託經營管理自治條例及委託經營管理契約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1,692,000	1,692,000	奇岩長青樂活大樓住宿式長照機構權利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委託經營管理自治條例及委託經營管理契約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964,392	964,392	文山老人養護中心權利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委託經營管理自治條例及委託經營管理契約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4,997,820	4,997,820	大龍老人住宅權利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委託經營管理自治條例及委託經營管理契約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5,160,000	5,160,000	陽明老人公寓權利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委託經營管理自治條例及委託經營管理契約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11,876,880	11,876,880	兆如老人安養護中心權利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委託經營管理自治條例及委託經營管理契約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360,000	360,000	奇岩長青樂活大樓商店權利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委託經營管理自治條例及委託經營管理契約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7,269,132	7,269,132	中山老人住宅暨服務中心權利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委託經營管理自治條例及委託經營管理契約相關規定辦理。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財產孳息－權利金		年	1	9,425,700	9,425,700	至善老人安養護中心權利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委託經營管理自治條例及委託經營管理契約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492	492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492元。 收入依據：

臺北市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091900103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承辦單位	人團科、救助科、 身障科、老福科、 婦幼科、兒少科、	預算金額	41,490,000元
歲入項目說明	一、項目內容： 1.市有土地及房屋使用租金收入。 2.市有房地被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收入。 3.設置台電變電箱、臺北郵局租用i郵箱及架設行動電話基地臺等使用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1.依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相關規定及契約規定辦理。 2.依臺北市寺廟使用市有土地處理要點相關規定及契約規定辦理。 3.依市區道路使用費收費標準規定辦理。 4.依臺北市市有房地被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計收原則規定辦理。 5.依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及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6.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第17條規定辦理。 7.依新北市板橋區莊敬路31號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8.依臺北市文山區政中心附屬大樓政府地下停車場提供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9.依臺北市社會福利綜合大樓地下停車場提供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10.依三玉延吉大樓附設停車場提供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11.依臺北市市有非公用土地出租租金計收基準規定辦理。 12.依臺北市中正區社會福利綜合大樓停車場管理要點規定辦理。 13.依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成功國宅第10棟停車場管理使用規範規定辦理。 14.依景新聯合辦公大樓地下平面停車場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15.依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及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50條規定辦理。 16.依臺北市政府社會局士林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基河馨園國宅附設停車場管理使用規範及租用契約規定辦理。 17.依臺北市建成綜合大樓汽機車月租車位登記及抽籤作業辦法行政契約書規定辦理。 三、計算方法： 1.依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及契約規定核算土地租金，預計本年度預算收入679,211元。 2.依市區道路使用費收費標準核算台電設置變電箱租金收入，預計本年度預算收入1,689元。 3.依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及臺北市市有房地被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計收原則核算使用補償金，預計本年度預算收入35,730元。 4.依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規定核算房地、設置i郵箱、停車場使用費收入及租金收入，預計本年度預算收入 24,988,606元。 5.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第17條規定核算辦理老人日間照顧中心租金收入，預計本年度預算收入13,087,160元。 6.依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成功國宅第10棟停車場管理使用規範核算停車場租金收入，預計本年度預算收入210,000元。 7.依景新聯合辦公大樓地下平面停車場使用行政契約核算停車場租金收入，預計本年度預算收入475,670元。 8.依臺北市政府社會局士林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基河馨園國宅附設停車場管理使用規範核算停車場租金收入，預計本年度預算收入134,400元。 9.依臺北市建成綜合大樓汽機車月租車位登記及抽籤作業辦法行政契約書核算停車場租金收入，預計本年度預算收入 1,877,184元。 四、實施進度： 自116年1月1日起至116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 依規定解繳市庫。 六、預期成果： 期能有效利用公共資源，增加市庫收入。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41,490,000	
	07091900103 租金收入	年	1	314,244	314,244	火聖廟租用大安區仁愛段3小段28地號土地租金收入，以每月26,187元計算租金收入(26,187元×12月=314,244元)。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臺北市寺廟使用市有土地處理要點及契約書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58,116	58,116	大安區仁愛段3小段56地號土地租金收入，以每月4,843元計算租金收入(4,843元×12月=58,116元)。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及契約書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91,356	91,356	文山區華興段1小段253地號土地租金收入，以每月7,613元計算租金收入(7,613元×12月=91,356元)。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及契約書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1,689	1,689	台電設置變電箱租金收入，以公告地價之5%×使用係數×投影面積計算租金收入(1,649×0.2×5.12=1,689元)。收入依據：依市區道路使用費收費標準規定辦理。
		年	1	5,133	5,133	市產租用人繳交土地租金收入(永公-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以每年5,133元計算租金收入。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及臺北市市有房地被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計收原則規定辦理。
		年	1	20,759	20,759	中正區河堤段三小段261地號公用土地使用費收入，以每年20,759元計算租金收入。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及契約書規定辦理。
		年	1	98,148	98,148	文山區崇德隆盛改建A基地汀州路4段251號及253號租金收入，以每月8,179元計算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年	1	209,612	209,612	租金收入(8,179元×12月=98,148元)。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
		年	1	36,096	36,096	內湖區星雲祥家社區長照機構租金收入(辦理老人日間照顧中心)，以每年209,612元計算租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第17條及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年	1	48,000	48,000	老人自費安養中心美理髮室租金收入，以每月3,008元計算租金收入(3,008元×12月=36,096元)。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
		年	1	672,000	672,000	老人自費安養中心設置投幣式洗、烘衣機租金收入，以每月4,000元計算租金收入(4,000元×12月=48,000元)。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
		年	1	722,551	722,551	中正社會福利綜合大樓1樓(中正區延平南路209號及211號)公用房地使用費收入，以每月56,000元計算租金收入(56,000元×12月=672,000元)。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
		年	1	344,056	344,056	新北市板橋區莊敬路31號公用房地使用費收入，以每年722,551元計算租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及新北市板橋區莊敬路31號市有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年	1	344,056	344,056	文山區政中心附屬大樓地下停車場租金收入，以每期86,014元計算租金收入(86,014元×4期=344,056元)。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年	1	267,600	267,600	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及臺北市文山區政中心附屬大樓政府地下停車場提供使用行政契約書規定辦理。
		年	1	12,000	12,000	南港區玉成大樓八德路4段768-1號租金收入，以每月22,300元計算租金收入(22,300元×12月=267,600元)。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及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年	1	45,360	45,360	臺北郵局租用中正社會福利大樓設置i郵箱租金收入，以每月1,000元計算租金收入(1,000元×12月=12,000元)。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
		年	1	83,784	83,784	萬華區雙園段1小段246、248地號土地使用費收入，以每月3,780元計算租金收入(3,780元×12月=45,360元)。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及契約書規定辦理。
		年	1	445,527	445,527	文山區華興段1小段303地號土地使用費收入，以每月6,982元計算租金收入(6,982元×12月=83,784元)。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及契約書規定辦理。
		年	1	667,060	667,060	南港區小彎社區長照機構租金收入(辦理老人日間照顧中心)，以每年445,527元計算租金收入。收入依據：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第17條及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年	1			萬華區莒光社區長照機構租金收入(辦理老人日間照顧中心)，以每年667,060元計算租金收入。收入依據：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第17條及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年	1	480,000	480,000	理。 松山區西松社區長照機構租金收入(辦理老人日間照顧中心)，以每年480,000元計算租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第17條及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年	1	1,166,400	1,166,400	中正區社會福利綜合大樓附設停車場租金收入，以里民優惠價格估算承租40格租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及臺北市中正區社會福利綜合大樓停車場管理要點規定辦理。
		年	1	2,772,000	2,772,000	城中社會福利綜合大樓地下停車場租金收入，以每月231,000元計算租金收入(231,000元×12月=2,772,000元)。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及臺北市社會福利綜合大樓地下停車場提供使用行政契約書規定辦理。
		年	1	97,248	97,248	信義區民活動中心社福團體辦公室租金收入，以每年97,248元計算租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
		年	1	5,672,484	5,672,484	三玉、延吉大樓附設停車場租金收入，以每月472,707元計算租金收入(472,707元×12月=5,672,484元)。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及三玉延吉大樓附設停車場提供使用行政契約書規定辦理。
		年	1	210,000	210,000	成功國宅附設停車場租金收入，以每年210,000元計算租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政府社會局成功國宅第10棟停車場管理使用規範規定辦理。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年	1	475,670	475,670	景新聯合辦公大樓地下停車場租金收入，以每期237,835元計算租金收入(237,835元×2期=475,670元)。收入依據：依景新聯合辦公大樓地下平面停車場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年	1	407,460	407,460	西湖綜合大樓地下停車場使用費收入，以每月33,955元計算租金收入(33,955元×12月=407,460元)。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
		年	1	132,024	132,024	西湖綜合大樓架設行動電話基地臺使用費收入，以3家電信業者使用費收入總價×西湖綜合大樓物業管理費比例計算租金收入(1,190,700元×11.088%=132,024元)。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
		年	1	388,296	388,296	龍興大樓1-3樓場地租金收入，以每月32,358元計算租金收入(32,358元×12月=388,296元)。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及三元街131號龍興大樓提供使用行政契約書規定辦理。
		年	1	597,336	597,336	興隆二期A基地2樓場地租金收入，以每月49,778元計算租金收入(49,778元×12月=597,336元)。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及興隆二期A基地2樓社區兒少多元空間提供使用行政契約書規定辦理。
		年	1	65,592	65,592	萬華區莒光段二小段665-2地號占轉租金收入，以每月5,466元計算租金收入(5,466元×12月=65,592元)。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及臺北市市有公用土地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年	1	701,012	701,012	內湖區西湖社區長照機構租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年	1	234,826	234,826	金收入(辦理老人日間照顧中心)，以每年701,012元計算租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第17條及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年	1	81,082	81,082	內湖區敬智學苑社區長照機構租金收入(辦理老人日間照顧中心)，以每年234,826元計算租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第17條及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年	1	352,920	352,920	士林區芝山社區長照機構租金收入(辦理老人日間照顧中心)，以每年81,082元計算租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第17條及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年	1	187,716	187,716	北投區稻香合署大樓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租金收入，以每月29,410元計算租金收入(29,410元×12月=352,920元)。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
		年	1	786,324	786,324	文山區景美女中調車場基地社會住宅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租金收入，以每月15,643元計算租金收入(15,643元×12月=187,716元)。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
		年	1	123,852	123,852	中央北路一段場地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租金收入，以每月65,527元計算租金收入(65,527元×12月=786,324元)。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
		年	1	123,852	123,852	大同區建成綜合大樓辦理社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年	1	121,200	121,200	區照顧關懷據點租金收入，以每月10,321元計算租金收入(10,321元×12月=123,852元)。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
		年	1	121,200	121,200	臺北市文山區華興段第1小段256號1樓空間及地下1樓2處儲藏室公用房地使用費收入，以每月10,100元計算租金收入(10,100元×12月=121,200元)。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及臺北市文山區華興段第1小段256號1樓空間及地下1樓2處儲藏室公用房地提供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年	1	6,560,160	6,560,160	興岩社福大樓停車場租金收入，以每月546,680元計算租金收入(546,680元×12月=6,560,160元)。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及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50條規定辦理。
		年	1	30,597	30,597	臺北市文山區木柵段三小段523地號土地占用補償金，以每年30,597元計算租金收入。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自治條例及臺北市市有房地被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計收原則規定辦理。
		年	1	203,320	203,320	大同區私立大同昌吉社區長照機構租金收入(辦理老人日間照顧中心)，以每年203,320元計算租金收入。收入依據：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第17條及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年	1	688,740	688,740	士林區華榮市場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租金收入，以每月57,395元計算租金收入(57,395元×12月=688,740元)。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規定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年	1	106,344	106,344	辦理。 中山區錦州街社宅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租金收入，以每月8,862元計算租金收入(8,862元×12月=106,344元)。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
		年	1	134,400	134,4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士林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基河馨園國宅附設停車場租金收入，以每月11,200元計算租金收入(11,200元×12月=134,400元)。收入依據：依臺北市政府社會局士林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基河馨園國宅附設停車場管理使用規範及本局士林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基河馨園國宅附設停車場租用契約規定辦理。
		年	1	965,491	965,491	北投區稻香合署大樓附設停車場租金收入，以每年965,491元計算租金收入。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及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租金收費基準表辦理。
		年	1	484,000	484,000	一壽街聯合辦公大樓地下停車場租金收入，以每期242,000元計算租金收入(242,000元×2期=484,000元)。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
		年	1	1,877,184	1,877,184	建成大樓附屬地下停車場租金收入，以每年1,877,184元計算租金收入。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建成綜合大樓汽機車月租車位登記及抽籤作業辦法行政契約書規定辦理。
		年	1	496,730	496,730	內湖區私立東湖社區長照機構租金收入(辦理老人日間照顧中心)，以每年496,730元計算租金收入。收入依據：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第17條及臺北市市有公用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年	1	344,568	344,568	房地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萬華國中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租金收入，以每月28,714元計算租金收入(28,714元×12月=344,568元)。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
		年	1	317,329	317,329	文山區私立文山和興圓石社區長照機構租金收入(辦理老人日間照顧中心)，以每年317,329元計算租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第17條及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年	1	688,610	688,610	文山區萬壽圓石社區長照機構租金收入(辦理老人日間照顧中心)，以每年688,610元計算租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第17條及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年	1	2,061,970	2,061,970	忠義國小參建之社區長照機構租金收入(辦理老人日間照顧中心)，以每年2,061,970元計算租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第17條及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月	1	18,780	18,780	士林區芝山段三小段373地號公用房地使用費收入，以每月18,780元計算租金收入(18,780元×1月=18,780元)。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
		年	1	483,720	483,720	松山區民生段第11095號家照據點公用房地租金收入，以每月40,310元計算租金收入(40,310元×12月=483,720元)(新增)。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年	1	205,068	205,068	忠義國小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租金收入，以每月17,089元計算租金收入(17,089元×12月=205,068元)(新增)。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
		年	1	126,024	126,024	福國社宅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租金收入，以每月10,502元計算租金收入(10,502元×12月=126,024元)(新增)。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公用不動產提供使用辦法規定辦理。
		年	1	487,046	487,046	信義區臺北市私立北醫創齡社區長照機構租金收入(辦理老人日間照顧中心)，以每年487,046元計算租金收入(新增)。 收入依據：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第17條及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年	1	336,386	336,386	臺北市私立松隆社區長照機構租金收入(辦理老人日間照顧中心)，以每年336,386元計算租金收入(新增)。 收入依據：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第17條及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年	1	2,711,448	2,711,448	臺北市私立大安科技愛活樂園社區長照機構租金收入(辦理老人日間照顧中心)，以每年2,711,448元計算租金收入(新增)。 收入依據：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第17條及臺北市市有公用房地使用行政契約規定辦理。
		年	1	1,669,981	1,669,981	臺北市私立東尚社區長照機構租金收入(辦理老人日間照顧中心)，以每年1,669,981元計算租金收入(新增)。 收入依據：依長期照顧服務法第17條及臺北市市有公用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財產孳息——租金收入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091900501 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	承辦單位	秘書室	預算金額	722,000元
一、項目內容： 財物報廢殘值變賣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臺北市市有財產報廢處理原則及相關規定辦理。 三、計算方法： 722,000元×1年=722,000元。 四、實施進度： 自116年1月1日起至116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 依實際收入數，繳納市庫。 六、預期成果： 增裕庫收。					
歲入項目說明					

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

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722,000	
07091900501 廢舊物資售價	年	1	722,000	722,000	財物報廢殘值變賣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報廢處理原則及相關規定辦理。

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

廢舊物資售價——廢舊物資售價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2091900201 雜項收入-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承辦單位	救助科、身障科、 老福科、婦幼科、 兒少科	預算金額	3,401,000元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1.收回以前年度社會救助相關補助溢領款。 2.收回以前年度身心障礙者相關補助溢領款。 3.收回以前年度老人相關補助溢領款及老人保護安置先行支付款。 4.收回以前年度托育補助及育兒津貼溢領款。 5.收回以前年度兒少相關補助溢領款及兒少安置先行支付款。				
	二、法令依據：依預算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三、計算方法：預估3,401,000元×1年=3,401,000元。				
	四、實施進度：自116年1月1日起至116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依實際收入數，繳納市庫。				
	六、預期成果：增裕庫收。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雜項收入—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合計				3,401,000	
	1209190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年	1	600,000	600,000	收回以前年度社會救助相關補助溢領款。 收入依據：依預算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800,000	800,000	收回以前年度身心障礙者相關補助溢領款。 收入依據：依預算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1,297,000	1,297,000	收回以前年度老人相關補助溢領款及老人保護安置先行支付款。 收入依據：依預算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200,000	200,000	收回以前年度托育補助及育兒津貼溢領款。 收入依據：依預算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504,000	504,000	收回以前年度兒少相關補助溢領款及兒少安置先行支付款。 收入依據：依預算法及相關規定辦理。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來源別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2091900210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承辦單位	救助科、身障科、 老福科、婦幼科、 秘書室	預算金額	6,286,000元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1.平宅住戶繳納之維護費及使用費收入，作為平宅維護修繕用。 2.委託經營管理老人安養護中心、老人住宅、老人公寓、身心障礙者服務中心、托嬰中心等回饋金收入。 3.定點臨托收入。				
	二、法令依據： 1.依臺北市平價住宅分配及管理自治條例辦理。 2.依臺北市市有財產委託經營管理自治條例及委託經營管理契約相關規定辦理。 3.依臺北市委託管理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契約規定辦理。				
	三、計算方法： 1.平宅住戶繳納之維護費及使用費收入：依各平宅維護費標準、社宅完工入住期程及平宅剩餘戶數計算，共計204,180元。 2.委託經營管理老人安養護中心、老人住宅、老人公寓、身心障礙服務中心、托嬰中心等回饋金收入共計617,650元。 3.定點臨托收入：居家托育服務中心11區×2,200時×200元+育兒友善園13區×240時×200元=5,464,000元。				
	四、實施進度： 自116年1月1日起至116年12月31日止。				
	五、完成方法： 依規定解繳市庫。				
	六、預期成果： 1.促使平宅設施更趨完善，並增加市庫收入。 2.期能有效利用公共資源，並增加市庫收入。 3.提供有需求之家長臨時托育服務，讓家長得以喘息或參與社會活動。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與預算明細表

經常門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及收入依據	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
	合計				6,286,000		
	120919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年	1	204,180	204,180	平宅住戶繳納之維護費及使用費收入，作為平宅維護修繕用(收支併列)。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平價住宅分配及管理自治條例辦理。	
		年	1	617,650	617,650	委託經營管理老人安養護中心、老人住宅、老人公寓、身心障礙者服務中心、托嬰中心等回饋金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市有財產委託經營管理自治條例及委託經營管理契約書相關規定辦理。	
		年	1	5,464,000	5,464,000	定點臨托收入。 收入依據：依臺北市委託管理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契約規定辦理。	
		年	1	170	170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170元。 收入依據：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保險業務——社會保險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承辦 單位	救助科、身障科	預算 金額	797,777,000元
61091900401 社會保險業務-社會保險					
一、項目內容：1.補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未加入軍公教勞保者)、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者及輕度身心障礙者參加國民年金之保險費。 2.身心障礙者參加社會保險依規定申請保險費補助。					
二、預期成果：1.維護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所得未達一定標準及輕度身心障礙者市民之保費補助權益。全年各類補助人數總計約可達47萬8,000人次。。 2.建構保障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所得未達一定標準及輕度身心障礙者市民於老年及發生身心障礙時之基本經濟安全網。 3.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規定，由政府編列社會保險補助款，減輕身心障礙者經濟負擔，以達到照顧社會弱勢群眾目的，並使身心障礙者享有醫療資源，維護身心健康。惟若同時具有低收、中低收入資格或其他優於輕度身心障礙補助標準者，將擇優以該標準減免身心障礙者每月約60,000人可申請自付保險費補助。					

社會保險業務——社會保險

歲出計畫說明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09-190 - 6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62091900203 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	承辦 單位	救助科、身障科、老福 科、婦幼科、兒少科、社 工科	預算 金額	10,343,430,000元	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
歲出計畫說明	一、項目內容：	1.輔導市民以工代賑：透過以工代賑方式輔導本市經濟弱勢市民自立。 2.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查定：由各區里幹事訪視調查及各區公所初審，本局複審，每年定期總清查；針對符合福利資格者核發家庭生活補助、就學交通、就學生活補助等，並辦理市民急難救助及災害救助。 3.針對本市經濟弱勢市民辦理醫療補助，以促進市民健康並維護市民權益，另提供低收入戶住院膳食費用補助。 4.辦理老人健保保費自付額補助，以維護老人健康。 5.提供18歲以下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照顧扶助及醫療補助。 6.依據本市身心障礙者津貼配合國民年金調整實施計畫、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辦法辦理身心障礙者津貼給付金額業務、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7.提供特殊境遇家庭經濟協助、辦理兒童托育補助、補助2歲以下兒童育兒津貼。 8.提供本市低收入戶、符合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申請資格或領有老人收容安置補助者或本局輔導中之個案臨時看護費用補助。 9.本市現有平宅2處，提供低收入戶居住服務，平宅設置社工員，協助提升居民自立能力並配合改建協助居民遷入社宅。為維護居住安全及品質，辦理平宅建物及公共設施維護修繕。					
	二、預期成果：	1.輔導市民以工代賑：每月約1,530人參加以工代賑，紓緩經濟困境，協助自立。 2.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查定：每年申請約5,000戶。每年總清查約2萬6,000戶，期了解低收入戶現況，供社會福利服務參考。 3.經濟扶助：辦理各項生活扶助、改善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弱勢家庭及特殊境遇家庭之經濟與生活。 4.全年市民醫療補助、路倒醫療補助、遊民健檢補助及特殊婦女傷病醫療補助約1萬人次，低收入戶住院膳食補助約17萬人次。 5.提供弱勢兒少緊急生活扶助約3,600人次，醫療補助含療育訓練補助約520人次。 6.預計提供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約6,000人，期減輕身障者家屬之經濟負擔，並維護身心障礙者接受照顧服務之權益。 7.老人健保補助預期補助人數41萬5,166人，預估補助498萬1,993人次。 8.預計發放育兒津貼23萬人次及托育補助17萬2,000人次。 9.預計提供臨時看護費用補助2,000人次。 10.本市現有平宅2處，藉由妥為管理及分配，協助經濟弱勢者滿足其居住需求，並透過社工專業輔導，協助平宅居民生活改善、經濟自立、早日脫貧及順利遷入社宅穩定生活。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合計				10,343,43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9,273,845,000元，增加1,069,585,000元。	
	01經濟安全業務				10,342,332,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9,271,136,000元，增加1,071,196,000元。	
	2000 業務費				5,295,000		
	2009 通訊費	年	1	899,436	899,436	辦理社會救助業務及災害警用等郵資及電話費。	
	2027 保險費	人	349	330	115,170	115,170	災害防救人員投保意外保險。
	2033 約用人員酬金	年	1	1,723,000	1,723,000	1,723,000	本市自籌調增國民年金督導員及服務員(中央補助人力)15人薪資及相關用人經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人次	45	2,500	192,500	112,500	辦理經濟扶助各項業務聘請專家學者專業指導及會議委員出席費。
		節	40	2,000	80,000		辦理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及國民年金業務工作研討講師鐘點費。
	2051 物品	年	1	436,950	1,424,974	436,950	辦理經濟扶助各項業務所需信封、紙張、文具用品、傳真機用品及碳粉等。
		年	1	988,024	988,024		辦理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及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總清查業務所需文具紙張及碳粉等物品費用。
	2054 一般事務費	本	4,000	27.5	830,000	110,000	印製社會救助服務人員手冊。
		年	1	276,400	276,400		印製各項經濟扶助、急難救助、災害救助、以工代賑、醫療補助等各項申請表格、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
		年	1	8,000	8,000	通知書、措施簡介、總清查報告等資料。	
		年	1	306,000	306,000	獎勵慈善機構及個人熱心捐助之獎牌、獎狀。	
		臺、月、張	2×12×9000	0.6	129,600	辦理低收入戶生活扶助、中低收入戶、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以工代賑、災害救助、急難救助、國民年金及脫貧方案等工作人員研習會、教育訓練及收集資料相關費用、災害防救民防演習演練費用、低收入戶住院膳食補助行政事務費。	
	2072 國內旅費	人、天	1×28	1,550	43,400	辦理經濟扶助各項業務影印機使用費。	
					43,400	赴其他縣市參加社會救助會議、業務研習觀摩、訪視安置個案、參觀安置機構等出差旅費。	
	2081 運費	年	1	6,820	6,820	各種災害救助物資運費。	
	2084 短程車資	年	1	21,600	21,600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之交通費。	
		案	1,270	30	38,100	辦理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總清查業務人員所需夜間或假日訪視交通費(2年1編)。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000		
	3035 雜項設備費	式	1	100,000	100,000	建置社會救助服務電話錄音系統。	
	4000 獎補助費				10,336,937,000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年	1	1,718,000,000	1,718,000,000	低收入戶生活扶助(含低收入戶生活扶助880,000,000元、低收入戶兒童、少年生活補助520,000,000元、低收入戶18歲以上就學生活補助180,000,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4070 公費就養及醫療補助					元、低收入戶三節慰問金、營養及生育補助及子女就學交通補助138,000,000元)。
	年	1	665,000,000	665,000,000	身心障礙津貼。
	年	1	660,000,000	660,000,000	補助2歲以下兒童育兒津貼。
	年	1	1,530,000,000	1,530,000,000	兒童托育補助。
	年	1	21,955,000	21,955,000	特殊境遇家庭緊急生活補助。
	年	1	20,650,000	20,650,000	特殊境遇家庭6歲以下兒童托育津貼及15歲以下子女生活津貼。
	年	1	30,319,000	30,319,000	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及照顧扶助。
	年	1	540,000	540,000	災害緊急救助用品(含民防、防災公園)。
	年	1	28,500,000	28,500,000	低收入戶市民喪葬補助。
	年	1	16,110,000	16,110,000	急難救助。
	年	1	76,000,000	76,000,000	醫療補助。
	年	1	302,814,000	302,814,000	輔導市民以工代賑工作。
	年	1	41,000,000	41,000,000	身心障礙者房屋租金補貼。
	年	1	700,000	700,000	身心障礙者購買停車位、房屋貸款利息補貼、購買或承租商店攤販貸款利息或租金補貼及承租停車位租金補助。
	年	1	3,754,390,000	3,754,390,000	辦理本市老人健保費補助。
	年	1	20,000,000	20,000,000	低收入戶、委託收容及危機家庭兒童托育補助。
	年	1	17,000,000	17,000,000	辦理18歲以下弱勢兒童及少年醫療補助。
	年	1	37,500,000	37,500,000	辦理臨時看護補助。
	年	1	230,124,000	230,124,000	社會住宅分級租金補貼。
4070 公費就養及醫療補助				1,164,448,000	

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	年	1	1,164,448,000	1,164,448,000	補助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委託機構收容無依身心障礙者全民健康保險自付部分保險費、伙食費、住院看護費、特別照顧費、雜費、慢性精神病患鑑定醫師出診費等。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1,887,000	
	年	1	1,287,000	1,287,000	平價住宅低收入戶搬遷補助。
	年	1	600,000	600,000	平宅居民拆遷安置費、自行在外租屋租金補助費。
	02平價住宅			1,098,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2,709,000元，減少1,611,000元。
	2000 業務費			1,098,000	
	2006 水電費			178,000	
	年	1	18,000	18,000	安康、福民、大同之家3處平宅辦公室公共設施及尚未分配房屋水費。
	年	1	160,000	160,000	安康、福民、大同之家3處平宅辦公室公共設施及尚未分配房屋電費。
	2009 通訊費			34,500	
	年	1	34,500	34,500	辦理平宅業務郵資、辦公室電話費及夜假緊急聯繫行動通訊費。
	2024 稅捐及規費			149,461	
	年	1	69,961	69,961	平宅占用戶地價稅。
	次	36	750	27,000	平宅借住簽約公證費。
	戶	15	3,500	52,500	違約平宅住戶強制執行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1,000	
	人次	6	2,500	15,000	辦理平宅個案輔導與管理相關會議邀請專家學者指導出席費。
	節	10	2,000	20,000	平宅專案研討外聘講師鐘點費。
	次	3	2,000	6,000	社工人員非上班時間緊急案件處遇費。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2051 物品				27,360	
	年	1	4,260	4,260	業務用文具紙張、物品及材料等。
	支	74	300	22,200	滅火器換粉。
	支	1	900	900	滅火器。
2054 一般事務費				313,499	
	張	200	5	1,000	印製平宅借住契約、個案資料及借住申請表、審查表、期滿住戶通知及續約公證文件。
	年	1	73,389	73,389	辦理平宅辦公室、活動中心及公共場所清潔用具、衛生用品及環保垃圾袋。
	年	1	62,500	62,500	平宅社區睦鄰活動暨關懷輔導活動相關經費(含辦理座談會、聯誼活動、成長活動等所需訓練教材、交通費、便當費、飲料、門票、保險及雜費等)。
	年	1	60,000	60,000	平宅內各棟樓梯間、地下室、活動中心、服務站等公共場所消毒。
	年	1	66,000	66,000	平宅水塔清洗、平宅化糞池清理費。
	年	1	2,460	2,460	護送社區居民至養護機構車費。
	臺、月、張	1x12x5000	0.6	36,000	安康、福民平宅影印機使用費。
	年	1	12,150	12,150	平宅維護費超商代收手續費。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204,180	
	年	1	204,180	204,180	土木雜項、水電工程、漏水修繕以及公共設施緊急修繕，為安康、福民、大同之家等3處平宅維護修繕費(收支併列)。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40,000	

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2084 短程車資	年	1	140,000	140,000	平宅電梯保養及辦公室電器設備維護費。
	年	1	10,000	10,000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之交通費。

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63091900101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承辦 單位	秘書室、會計室、人事 室、政風室、資訊室	預算 金額	731,425,000元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歲出計畫說明	一、項目內容：1.綜理局務行政、採購及文書(含檔案管理)處理等工作。 2.依法辦理本局歲計、會計、統計等工作。 3.依照人事法令辦理本局有關人事及服務工作。 4.加強政風法令反貪宣導、積極查處貪瀆不法、落實預防措施、定期召開廉政會報、主動發掘廉能事蹟、貫徹各項保密規定、協調處理民眾陳情請願及偶發狀況。 5.辦理本局辦公室自動化、電腦設備、資訊系統維護及資訊安全等工作。						
	二、預期成果：1.配合本局年度施政計畫及有關法令漸次完成各項工作暨協助行政事務出納及財產管理，提升行政效率。 2.切實做到預算事前控制，事後審核，務期預算與計畫配合。 3.強化組織功能，貫徹分層負責，鼓舞員工士氣、發揮職務效能、加強為民服務。 4.增進員工法律常識，樹立廉能形象，落實政風預防措施，以杜絕貪瀆不法弊端。 5.配合各項業務計畫，加強並維護資訊化系統功能，提升行政效率。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合計				731,425,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709,234,000元，增加22,191,000元。	
	01人員維持費				654,36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643,295,000元，增加11,065,000元。	
	1000 人事費				654,360,000		
	1010 政務人員待遇				1,792,320		
		年	1	1,792,320	1,792,320	政務人員1人薪津(詳人事費分析表)。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69,646,760		
		年	1	269,646,760	269,646,760	職員394人薪津(詳人事費分析表)。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157,950,446		
		年	1	143,877,338	143,877,338	聘用404人薪津(詳人事費分析表)。	
		年	1	14,073,108	14,073,108	約僱32人薪津(詳人事費分析表)。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0,042,230		
		年	1	10,042,230	10,042,230	職工23人工資(詳人事費分析表)。	
	1030 獎金				75,698,183		
		年	1	25,110,613	25,110,613	依考績法規定核發之獎金。	
		年	1	50,587,570	50,587,570	依規定核發之年終工作獎金。	
	1035 其他給與				21,196,892		
		年	1	10,603,200	10,603,200	休假補助費。	
		人、月	345×12	630	2,608,200	員工上下班交通費。	
		人、月	125×12	1,008	1,512,000	員工上下班交通費。	
		人、月	81×12	1,176	1,143,072	員工上下班交通費。	
		人、月	270×12	1,200	3,888,000	員工上下班交通費。	
		人、月	10×12	1,260	151,200	員工上下班交通費。	
		人、月	17×12	630	128,520	替代役役男上下班交通費。	
		人、月	20×12	1,200	288,000	替代役役男上下班交通費。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人、月	1×12	700	8,400	圓通居(原遊民收容中心)技工、工友監護費。	
		人、月	2×12	700	16,800	老人自費安養中心技工、工友監護費。	
		人、日	5×250	300	375,000	平日夜間待命緊急聯繫工作費。	
		人、日	5×115	500	287,500	例假日待命緊急聯繫工作費。	
		人、日	5×2	500	5,000	端午節、中秋節待命緊急聯繫工作費加倍。	
		人、日	4×9	500	18,000	春節期間待命緊急聯繫工作費。	
		人、日	9×4	500	18,000	春節期間待命緊急聯繫工作費加倍(除夕至初三)。	
		人、日	2×365	200	146,000	圓通居(原遊民收容中心)工友夜點費。	
	1040 加班費				33,259,220		
		年	1	24,177,723	24,177,723	本局員工辦理各項業務超時加班費。	
		年	1	9,081,497	9,081,497	不休假出勤加班費。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4,126,000		
		年	1	4,126,000	4,126,000	職工退休退職給付。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35,985,524		
		年	1	22,606,497	22,606,497	提撥退撫基金。	
		年	1	11,872,560	11,872,560	提撥約聘僱人員離職儲金及新制勞工退休金。	
		年	1	1,506,467	1,506,467	提撥職工勞工退休準備金。	
	1055 保險				44,662,425		
		年	1	14,135,189	14,135,189	職員及職工健保費。	
		年	1	9,575,638	9,575,638	約聘僱健保費。	
		年	1	6,837,999	6,837,999	職員公保費。	
		年	1	1,090,961	1,090,961	職工勞保費。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02一般業務	年	1	13,022,638	13,022,638	約聘僱勞保費。	
					30,038,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23,789,000元，增加6,249,000元。	
		2000 業務費			29,544,000		
	2006 水電費				270,589		
		年	1	25,000	25,000	駐外檔案室(西寧、龍城、松山、木新、文山及保儀等)水費。	
		年	1	186,076	186,076	駐外檔案室(西寧、龍城、松山、木新、文山及保儀等)電費。	
	2009 通訊費	年	1	59,513	59,513	電動汽車電費。	
					6,453,855		
		年	1	6,200,000	6,200,000	郵寄公文、招標文件、合約書及其他等郵資費用。	
	2024 稅捐及規費	年	1	253,855	253,855	電話費(含四首長室、專委室、秘書室、人事室、政風室、資訊室、會計室、公用辦公室等)。	
					124,337		
		年	1	56,150	56,150	公務車輛使用牌照稅(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年	1	27,271	27,271	信義區民活動中心地價稅。	
		年	1	3,166	3,166	三玉、延吉、城中大樓停車場、信義區民活動中心房屋稅。	
		件	110	20	2,200	申請土地房屋謄本、地籍圖等費用。	
	2027 保險費	年	1	32,550	32,550	公務車輛公路使用養護安全管理費(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年	1	3,000	3,000	公務車輛檢驗費(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474,791		
		年	1	106,000	106,000	公務車輛保險費(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年	1	98,000	98,000	本局所屬場所公共意外責任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中華民國116年度					說明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年	1	270,791	270,791	險。	
						公辦公營場館商業火災保險及住宅火災保險。	
					14,521,200		
		人次	24	2,500	60,000	專家學者出席費。	
		年	1	21,000	21,000	各項業務研習資料撰稿及校對等費用。	
		年	1	11,736,200	11,736,200	校繕發文、檔案點收委辦費。	
		頁	65,000	1.6	104,000	文書檔案資料掃描委辦費。	
		件	110,000	8	880,000	文書資料建檔委辦費。	
		件	220,000	6	1,320,000	檔案編目委辦費。	
		年	1	400,000	400,000	消防安全檢測費。	
2051 物品					2,373,581		
		年	1	2,178,560	2,178,560	公文封、公文夾、歸檔附件袋等印製及業務用文具紙張、物品或材料等費用。	
		年	1	195,021	195,021	公務車輛油料費(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2054 一般事務費					3,461,452		
		年	1	10,192	10,192	印製各項收入憑證等費用。	
		年	1	25,000	25,000	登記簿及研考業務檔案文書報表等印製。	
		月	12	17,866	214,392	駐外檔案室(西寧、龍城、松山、木新、文山及保儀等)清潔費、保全、蟲害防治及雜支費用。	
		年	1	200,000	200,000	公共安全檢查簽證費。	
		臺、月、張	3×12×9000	0.6	194,400	影印機使用費。	
		人、月	395×12	360	1,706,400	統籌業務費，按職員每人每月360元編列。	
		人、月	436×12	120	627,840	統籌業務費，按約聘僱人員及駐衛警每人每月120元編列。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人、月	23×12	50	13,800	統籌業務費，按駕駛、技工、工友每人每月50元編列。	
		人次	20	120	2,400	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年	1	39,528	39,528	電動機車電池租賃費。	
		座	19	22,500	427,500	活動櫃拆卸、搬運、組裝、定位(新增)。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94,947		
		年	1	194,947	194,947	檔案庫房(龍城、松山、木新、文山及保儀等)房屋建築養護費。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73,800		
		年	1	35,000	35,000	鋼印機及數位快印機養護費。	
		年	1	238,800	238,800	公務車輛養護費(詳公務車輛明細表)。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98,848		
		年	1	30,000	30,000	各駐外單位建築物消防設備改善費用。	
		年	1	168,848	168,848	駐外檔案室(龍城、松山、文山、西寧、木新及保儀等)分攤電梯、修繕及設備維護費等相關費用。	
	2072 國內旅費				22,200		
		人、天	1×4	1,550	6,200	國內市政建設考察旅費。	
		人、天	50×1	200	10,000	替代役役男返鄉旅費(未達60公里者)。	
		人、天	10×1	600	6,000	替代役役男返鄉旅費(60公里以上者)。	
	2078 國外旅費				200,000		
		人、天	2×5	20,000	200,000	國外市政建設考察旅費。	
	2084 短程車資				30,000		
		年	1	30,000	30,000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之交通費。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2093 特別費				944,400		
		人、月	1×12	39,700	476,400	局長特別費。	
		人、月	2×12	19,500	468,000	副局長特別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494,000		
	3035 雜項設備費				494,000		
		臺	1	347,794	347,794	數位快速印刷機。	
		式	1	86,000	86,000	龍城檔案室汰換冷氣(含安裝)。	
		檯	1	60,206	60,206	木新檔案室防火門。	
	05會計業務				325,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325,000元，無增減。	
	2000 業務費				325,000		
	2051 物品				90,000		
		年	1	90,000	90,000	業務用文具紙張、物品及材料等。	
	2054 一般事務費				188,300		
		年	1	22,700	22,700	印製各種會計用報表及預算補充資料等。	
		本	300	260	78,000	印製主管及單位預算書、追加預算書等。	
		臺、月、張 人次	1×12×12000	0.6	86,400	影印機使用費。	
			10	120	1,200	召開預算審查等會議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2081 運費				46,340		
		年	1	46,340	46,340	運送會計憑證等相關費用。	
	2084 短程車資				360		
		年	1	360	360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之交通費。	
	06人事業務				4,189,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3,312,000元，增加877,000元。	
	2000 業務費				4,030,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節	44	2,000	88,000	各項專題講座、新進人員講習及員工協助服務聘請專家學者授課鐘點費。	
	2051 物品	年	1	33,982	33,982	人事業務用文具紙張、物品及材料等。	
		年	1	20,800	20,800	人事卡片識別證等費用。	
		枚	333	150	49,950	職名章橡皮章(含新進人員製發及損壞重製等費用)。	
	2054 一般事務費				3,825,348		
		人、年	869×1	4,000	3,476,000	文康活動費。	
		年	1	32,348	32,348	印製人事相關報表及各項雜支。	
		臺、月、張 人次	1×12×8000	0.6	57,600	影印機使用費。	
			20	120	2,400	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人	3	10,000	30,000	退休人員退休紀念品。	
		年	1	83,000	83,000	優秀員工表揚獎勵。	
		年	1	144,000	144,000	員工健康檢查費。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9,760		
		年	1	9,760	9,760	刷卡機養護費。	
	2084 短程車資				2,160		
		年	1	2,160	2,160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之交通費。	
	4000 獎補助費				159,000		
	4080 損失及賠償				159,000		
		年	1	159,000	159,000	勞工保險給付損失賠償。	
	07政風業務				109,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09,000元，無增減。	
	2000 業務費				109,000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4,000		
		節	7	2,000	14,000	法紀教育講習聘請專家學者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一般行政 — 行政管理
	2051 物品				10,340	專題演講鐘點費。	
		年	1	10,340	10,340	業務用文具紙張、物品及材料等。	
	2054 一般事務費				79,260		
		年	1	14,460	14,460	法紀宣導資料用品費等。	
		臺、月、張、人次	1×12×7000	0.6	50,400	影印機使用費。	
			120	120	14,400	廉政會議或宣導活動等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2084 短程車資				5,400		
		年	1	5,400	5,400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之交通費。	
	08資訊業務				42,404,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38,404,000元，增加4,000,000元。	
	2000 業務費				33,371,000		
	2003 教育訓練費				96,000		
		年	1	96,000	96,000	辦理資訊人員教育訓練。	
	2018 資訊服務費				32,356,491		
		年	1	1,547,800	1,547,800	網頁製作及地圖資訊網站維護。	
		年	1	470,621	470,621	電腦設備硬體維護費(新增)。	
		年	1	10,527,642	10,527,642	社福資訊系統(含維護救助、身心障礙、老人福利、兒童、婦女、兒少、早期療育、服務方案申請及補助核銷等業務子系統)維護費(含派駐人員1名)。	
		年	1	4,391,640	4,391,640	伺服器、周邊設備、資訊安全及風險評鑑維護費(含派駐人員2名)。	
		年	1	3,159,545	3,159,545	e化資訊系統維護(含小巨蛋公益票券、志工管理、救助資源、實物銀行媒合、機構空位查詢、場館空間管理、保險資料比對、所得稅管理、出納管理、工作日誌、局內資訊網等業務e化系統)。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年	1	259,243	259,243	套裝軟體(單價1萬元以內或授權期間未達2年)。	
		年	1	6,000,000	6,000,000	影像識別服務費。	
		年	1	6,000,000	6,000,000	AI語音轉文字應用服務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6,000		
		人次	20	2,500	50,000	辦理資訊系統規劃邀請學者、專家出席專案諮詢會議出席費。	
		節	18	2,000	36,000	辦理教育訓練講師鐘點費。	
	2051 物品				820,989		
		年	1	9,824	9,824	業務用文具紙張、物品及材料等。	
		年	1	811,165	811,165	電腦耗材。	
	2054 一般事務費				11,520		
		臺、月、張	1×12×1600	0.6	11,520	影印機使用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9,033,0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9,033,000		
		臺	63	50,479	3,180,177	116年個人電腦購置費。	
		年	1	5,852,500	5,852,500	業務e化資訊系統擴充費。	
		年	1	323	323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323元。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63091902101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承辦 單位	人團科、身障科、老福 科、婦幼科、兒少科、企 劃科、社工科、安養中心	預算 金額	11,364,366,000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歲出計畫說明						
	一、項目內容：	1.依人民團體法、合作社法、財團法人法辦理會務輔導及考核工作；辦理本市公益勸募案件之審核、督導及違法查核；辦理本市社區發展協會相關研習、觀摩及認證工作。 2.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辦理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各項身心障礙者人格維護、經濟安全、多元社區照顧支持服務與獨立生活機會等相關權益之規劃、推動、監督，以及其他身心障礙權益保障措施等事項。 3.依據老人福利法、老人福利法施行細則及長期照顧服務法等相關法規計畫等規劃辦理多元連續性老人服務及提供本市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房屋修繕補助，維護弱勢長者居家居住安全。 4.托嬰中心及居家托育人員輔導管理及評鑑；辦理專業人員訓練及研習；辦理公辦民營托嬰中心、親子館及育兒資源暨培力中心等。 5.女性權益維護及倡導發展多元婦女活動並辦理婦女福利專業訓練，提供弱勢婦女保護及支持性服務並積極推動性騷擾防治各項工作等。 6.兒少之福利與權益倡導、支持發展及保護安置服務；性剝削案件之預防救援及安置等服務；發展遲緩兒童早療通報轉介服務。 7.查核權管社福機構財務運用；加強跨專業整合服務，召開本局社福需求規劃會議；建構完善業務委外、委託經營管理制度。 8.提供本市脆弱家庭社工專業協助、建立社工訓練與督導制度，提升服務品質、街友救助安置及輔導及推動全府志願服務政策及相關業務。 9.提供完善環境與多元服務，促進快樂、充實、安全、尊嚴之照顧品質，使住民能安享樂齡晚年。					
	二、預期成果：	1.讓民眾熟諳人民團體、合作社、社福基金會，以建立完整會務制度；輔導團體辦理公益勸募，建立捐款責信制度；扶植社區發展協會推動社區支持及社區照顧等公共事務。 2.依需求評估結果，提供多元身心障礙社會福利服務，含經濟補助、輔具補助、照顧支持以及主要照顧者喘息服務，以維護或提升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生活品質、促進身心障礙者社會參與。 3.提供多元化老人福利服務，以滿足長者不同之需求，達全面照顧老人目標；建構老人福利服務網絡，提供更近便性、高品質服務。 4.辦理382家托嬰中心及4,200名居家托育人員輔導管理，提升托育服務品質；辦理育兒資源暨培力中心、親子館、臺北玩具轉運站。 5.婦女及新住民福利服務、好孕2U乘車補助及性騷擾防治業務。 6.落實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規定；建構兒少性剝削防制網路；結合民間資源提供社區服務及安置照顧；完善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資源連結。 7.健全權管機構會計制度，監督財務運用；研議跨專業社福政策，回應社福需求；提升委託經營效率及監督管理，落實服務品質。 8.以社工專業支持脆弱家庭、街友服務、志工業務等。 9.提供完善多元之照顧服務，促進住民安享樂齡晚年。					

臺北市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合計				11,364,366,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9,279,625,000元，增加2,084,741,000元。	
	01人民團體輔導				5,789,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5,785,000元，增加4,000元。	
	2000 業務費				3,629,000		
	2009 通訊費	年	1	100,000	100,000	人民團體輔導業務用郵資及電話費。	
	2024 稅捐及規費	年	1	304,000	304,000	占用戶地價稅。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年	1	100,000	100,000	輔導人民團體及合作行政因公涉訟聘請律師費。	
		人次	206	2,500	515,000	辦理各類人民團體、合作社及基金會輔導、研習、評鑑(考核)暨相關方案所需諮詢等專家學者出席費。	
		節	134	2,000	268,000	辦理各類人民團體、合作社及基金會等專題研討講師鐘點費。	
	2039 委辦費	年	1	1,437,500	1,437,500	委託辦理合作社、基金會、勸募團體及社區發展協會財務查核。	
	2051 物品	年	1	78,249	78,249	輔導各類人民團體、合作社及基金會等業務所需文具紙張及事務用物品等。	
	2054 一般事務費	年	1	138,400	138,400	印製各類人民團體、合作社及基金會之申請表格、立案證書、負責人當選證書、變更登記證、及製作獎框、獎狀、獎座、研習講義、評鑑(考核)報告等。	
		年	1	502,251	502,251	辦理各類人民團體、合作社及基金會之各項活動與研習之會場佈置、環境清潔、保險、攝影、茶點費、餐盒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費、文件印刷及雜支等。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臺、月、張	1×12×9000	0.6	64,800	影印機使用費。	
					6,000		
		月	12	500	6,000	公務用各項設施設備養護費。	
	2072 國內旅費				55,800		
		人、天	12×3	1,550	55,800	辦理各類人民團體、合作社及基金會等各項業務出差旅費。	
	2084 短程車資				59,000		
		年	1	59,000	59,000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之交通費。	
	4000 獎補助費				2,160,000		
	4085 獎勵及慰問				2,160,000		
		年	1	2,160,000	2,160,000	獎勵績優人民團體、合作社及社區認證獎勵金。	
	02身心障礙福利				2,386,149,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2,165,298,000元，增加220,851,000元。	
	2000 業務費				90,746,000		
	2003 教育訓練費				143,000		
		年	1	143,000	143,000	辦理身心障礙相關工作人員研習訓練費。	
	2006 水電費				314,400		
		年	1	14,400	14,400	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中心水費。	
		年	1	300,000	300,000	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中心電費。	
	2009 通訊費				1,673,000		
		年	1	710,000	710,000	核發身心障礙證明等用郵資。	
		年	1	963,000	963,000	辦理身障津貼等身心障礙相關業務、補助及方案電話費及需求評估中心與身障會館電話費、擴充線路固網月租費及需求評估人員手機通訊費。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2024 稅捐及規費				3,500,084		
		年	1	1,127,032	1,127,032	身心障礙社福設施地價稅。	
		年	1	2,373,052	2,373,052	身心障礙社福設施房屋稅。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621,000		
		人次	480	2,500	1,200,000	辦理身心障礙相關業務會議出席費。	
		人次	156	2,500	390,000	召開身心障礙需求評估專案審查會議所需費用。	
		節	134	2,000	268,000	辦理身心障礙相關業務研習訓練講師鐘點費。	
		年	1	1,220,000	1,220,000	辦理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建檔。	
		次	4	2,000	8,000	社工人員非上班時間緊急案件處遇費。	
		年	1	1,440,000	1,440,000	身心障礙者鑑定表掃描數位化。	
		年	1	95,000	95,000	50歲以上收托老人長期照顧機構之身心障礙者失能評估。	
	2039 委辦費				73,162,988		
		年	1	6,020,720	6,020,720	委託辦理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 一、人事費：1,395,720元。 二、行政費：4,075,000元。 三、宣導訓練費：200,000元。 四、管理費：350,000元。	
		年	1	67,142,268	67,142,268	委託辦理身心障礙者服務中心及社區式日間照顧服務。 一、人事費：41,633,660元。 二、加班費及其他給與：4,350,000元。 三、方案服務費：4,200,000元。 四、房屋租金：120,000元。 五、一般事務費：1,472,928元。 六、大樓分攤費：4,800,000元。 七、全民健保補充費：	

臺北市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2051 物品	年	1	185,277	185,277	125,000元。 八、管理費：10,440,680元。	
	2054 一般事務費	年	1	80,000	80,000	辦理身心障礙相關業務所需物品等費用。	
		臺、月、張	5×12×9000	0.6	324,000	辦理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身心障礙者津貼及身心障礙證明核發等業務聯繫會報。	
		年	1	114,000	114,000	影印機使用費。	
		年	1	454,000	454,000	辦理身心障礙需求評估相關工作人員研習費。	
		年	1	454,000	454,000	印製身心障礙證明、停車位識別證及其膠膜膠套。	
		年	1	420,000	420,000	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中心清潔外包及衛生用品費。	
		年	1	276,000	276,000	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中心保全費用。	
		年	1	1,500,000	1,500,000	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中心保潔費用。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人次	1,591	150	238,650	辦理國際身心障礙者日系列活動。	
		年	1	773,000	773,000	身心障礙福利會館及身心障礙福利服務櫃檯志工餐點及交通補助費。	
		年	1	773,000	773,000	辦理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身心障礙福利服務與權益等相關宣導及表單等費用。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年	1	2,468,601	2,468,601	辦公房舍及其附著物等房屋建築養護費。	
		年	1	240,000	240,000	辦公房舍及其附著物等房屋建築養護費。	
		年	1	240,000	240,000	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中心設施設備維護費。	
	2072 國內旅費	人、天	1×100	1,550	155,000	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中心設施設備維護費。	
		人、天	1×100	1,550	155,000	赴外縣市協調及觀摩身心障礙者業務並訪問本局委託之	
		人、天	1×100	1,550	155,000	赴外縣市協調及觀摩身心障礙者業務並訪問本局委託之	
		人、天	1×100	1,550	155,000	赴外縣市協調及觀摩身心障礙者業務並訪問本局委託之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2084 短程車資				103,000	教養機構、配合機構評鑑及身分不明及無依個案訪視之國內旅費。	
		年	1	103,000	103,000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之交通費。	
	4000 獎補助費				1,936,551,0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47,710,136		
		年	1	672,000	672,000	辦理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延時收托行政費。	
		年	1	2,000,000	2,000,000	補助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各項活動方案及專業人員訓練費用。	
		年	1	98,000,000	98,000,000	提升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服務量能-教養機構服務費。	
		年	1	23,570,136	23,570,136	補助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設施設備更新修繕(經常門)。	
		年	1	23,468,000	23,468,000	補助身心障礙福利機構設施設備更新修繕(資本門)。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1,288,857,560		
		年	1	1,178,827,560	1,178,827,560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年	1	14,641,000	14,641,000	補助身心障礙者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	
		案	5	18,000	90,000	補助身心障礙者辦理監護(輔助)宣告聲請費用。	
		年	1	95,299,000	95,299,000	身心障礙者暨長照3.0生活輔助器具補助費。	
	4085 獎勵及慰問				2,506,000		
		人	1,160	1,800	2,088,000	致贈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工作人員獎勵金。	
		年	1	418,000	418,000	身心障礙福利機構春節慰問金。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497,477,304		
		年	1	497,477,304	497,477,304	身心障礙者乘車優待補助。	
					1,931,000	01-113年度辦理臺北市聽語障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2000 業務費	年	1	1,931,000	1,931,000	溝通服務方案 本案係113-116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23,367,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21,436,000元外，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1,931,000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2039 委辦費				1,931,000		
					1,931,000	113年度辦理臺北市聽語障溝通服務方案。	
					5,921,000	02-116年度辦理臺北市聽語障溝通服務方案 本案係116-122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47,374,000元，本年度編列5,921,000元，餘41,453,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2000 業務費	年	1	5,921,000	5,921,000		
	2039 委辦費				5,921,000		
					5,921,000	116年度辦理臺北市聽語障溝通服務方案。	
					47,374,000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式	1	47,374,000	47,374,000	116年度辦理臺北市聽語障溝通服務方案。	
		年	1	55,000,000	55,000,000	03-115年度身心障礙者專車補助 本案係115-116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338,00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283,000,000元外，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55,000,000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4000 獎補助費				55,000,000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55,000,000		
					55,000,000	115年度身心障礙者專車補助。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296,000,000	04-116年度身心障礙者專車補助	
						本案係116-117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351,000,000元，本年度編列296,000,000元，餘55,000,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4000 獎補助費				296,000,000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296,000,000		
		年	1	296,000,000	296,000,000	116年度身心障礙者專車補助。	
					351,000,000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式	1	351,000,000	351,000,000	116年度身心障礙者專車補助。	
	03老人福利				7,093,555,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5,660,924,000元，增加1,432,631,000元。	
	2000 業務費				155,455,000		
	2009 通訊費				300,000		
		年	1	300,000	300,000	老人福利業務用電話費及郵資等。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42,600		
		年	1	42,600	42,600	租用本府都市發展局中正國宅作為辦理中正國宅聯合服務中心之用。	
	2024 稅捐及規費				9,146,406		
		年	1	4,076,451	4,076,451	公辦民營老人福利機構、老人公寓(住宅)、老人服務暨日間照顧中心、社區關懷據點地價稅。	
		年	1	5,069,955	5,069,955	公辦民營老人福利機構、老人公寓(住宅)、老人服務暨日間照顧中心、社區關懷據點房屋稅。	
	2027 保險費				144,000		
		人	800	180	144,000	老人服務中心志工、獨居認養單位志工團體意外險。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人次	100	2,500	250,000	辦理長期照顧服務、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老人福利推動小組等相關業務聘請專家學者參與機構甄選、評鑑、指導及評估等出席費。	
		節	108	2,000	216,000	長期照顧服務及老人福利相關訓練、老人服務中心及獨居認養單位志願服務人員訓練等講師鐘點費。	
		次	7	2,000	14,000	非上班時間緊急案件處遇費。	
	2039 委辦費	年	1	3,043,360	3,043,360	委託辦理老人安養暨長期照顧服務機構評鑑輔導及教育訓練方案。 一、人事費：837,780元。 二、業務費：1,905,580元。 三、行政管理費：300,000元。	
		年	1	111,989,790	111,989,790	辦理老人服務中心及日間照顧中心。 一、人事費：84,510,088元。 二、臨時人員酬勞費：3,292,800元。 三、老人服務中心社工人員夜間及假日出勤費：240,000元。 四、一般事務費：11,858,862元。 五、大樓管理費：4,720,540元。 六、方案活動費：7,367,500元。	
	2051 物品	年	1	173,724	173,724	辦理老人福利業務等工作所需文具、紙張、資料夾、傳真機用品及用紙、筆墨及物品等費用。	
	2054 一般事務費	年	1	138,720	138,720	長期照顧、獨居服務及機構簡介、輔導管理訪視會勘表及代書費等費用。	
		年	1	30,000	30,000	辦理老人安養暨長期照顧機構座談會。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人、月	7×12	17,500	1,470,000	老人保護個案(含獨居老人個案)緊急接送、驗傷、急診診療、藥材、衛材、住院及看護費等。	
		臺、月、張 人次	3×12×13000	0.6	280,800	影印機使用費。	
			17,000	150	2,550,000	老人服務中心及獨居長者認養單位電話問安、關懷訪視及諮詢服務志工餐點及交通補助費。	
		年	1	40,000	40,000	印製老人福利活動文宣。	
		年	1	94,000	94,000	辦理老人福利或配合福利機構或社團辦理老人活動獎品、摸彩品、獎牌等。	
		年	1	55,000	55,000	辦理各項老人福利相關會議、研討會及聯繫會報與老人福利推動小組會議所需資料、茶點、餐盒及場佈相關費用。	
		年	1	240,000	240,000	辦理獎勵優良長青志工計畫費(含紀念品、獎狀框、審查費、表揚大會各項費用)。	
		年	1	14,536,499	14,536,499	悠遊卡製卡費、宣導單張、資料更新通信費與郵寄費等。	
		年	1	665,000	665,000	辦理重陽節系列敬老活動。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年	1	450,000	450,000	分擔合署大樓公設民營老人機構、公寓(住宅)公共設施管理費。	
		年	1	7,000,000	7,000,000	重陽禮金發放作業相關費用。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年	1	692,400	692,400	老人健保補助及重陽敬老禮金委外電話客服費(新增)。	
		年	1	1,562,100	1,562,100	9處老人服務中心及2處老人日間照顧中心房屋建築養護費。	
					250,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年	1	250,000	250,000	敬老卡軟硬體設備維護費。	
	2072 國內旅費				18,600		
		人、天	6x2	1,550	18,600	赴其他縣市參加老人福利會議、業務觀摩及評鑑等差旅費。	
	2084 短程車資				62,001		
		年	1	62,001	62,001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之交通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630,000		
	3035 雜項設備費				630,000		
		臺	18	35,000	630,000	增購12區公所敬老卡製卡機。	
	4000 獎補助費				6,446,161,0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57,853,703		
		年	1	54,998,420	54,998,420	補助特約長期照顧服務提供機構或單位辦理失能者營養餐飲服務方案。	
		年	1	4,500,000	4,500,000	補助非營利法人、機構、學校或團體辦理獨居與失能長者服務方案。	
		年	1	22,160,000	22,160,000	補助與本局簽訂本市長期照顧交通接送服務特約契約者辦理長期照顧交通接送方案。	
		年	1	5,629,283	5,629,283	補助家照支持中心辦理長照家庭照顧者服務計畫。	
		年	1	22,000,000	22,000,000	補助公辦民營老人福利機構修繕費(經常門)。	
		年	1	48,566,000	48,566,000	補助公辦民營老人福利機構修繕費(資本門)。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1,530,500,000		
		人、月	25x12	5,000	1,500,000	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	
		年	1	1,529,000,000	1,529,000,000	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	
	4070 公費就養及醫療補助				421,438,500		
		年	1	421,438,500	421,438,500	老人收容安置及保護安置醫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4085 獎勵及慰問				9,950,000	療補助及特別處遇費(含低收入戶安置補助239,206,500元、中低收入安置補助費131,301,000元、一般戶安置補助39,204,000元、特別處遇費11,727,000元)。	
		人	100	2,000	200,000	照服員獎勵。	
		年	1	9,750,000	9,750,000	收容弱勢長者獎勵金。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4,326,418,797		
		件	190	81,000	15,390,000	中低收入老人住屋修繕補助。	
		年	1	1,046,489,000	1,046,489,000	長者重陽節禮金費。	
		年	1	56,399,269	56,399,269	99歲及百歲以上人瑞敬老禮品。	
		年	1	2,802,179,000	2,802,179,000	老人乘車及文康休閒補助費。	
		年	1	33,024,000	33,024,000	中低收入老人假牙補助(含活動假牙21,273,000元、固定假牙11,350,000元、假牙維修401,000元)。	
		年	1	350,917,528	350,917,528	辦理長期照顧十年計畫3.0之各項照顧服務個案服務費。	
		件	367	60,000	22,020,000	老人居家修繕個案補助。	
					714,000	01-115年度委託辦理長期照顧交通接送統一預約及管理服務費 本案係115-116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3,571,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2,857,000元外，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714,000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2000 業務費				714,000		
	2039 委辦費				714,000		
		年	1	714,000	714,000	115年度委託辦理長期照顧交通接送統一預約及管理服務費。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年	1	2,857,000	2,857,000	02-116年度委託辦理長期照顧交通接送統一預約及管理服務費 本案係116-117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3,571,000元，本年度編列2,857,000元，餘714,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2,857,000	
				2,857,000	
				2,857,000	116年度委託辦理長期照顧交通接送統一預約及管理服務費。
				3,571,000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3,571,000	116年度委託辦理長期照顧交通接送統一預約及管理服務費。
				3,663,000	04-115年度辦理緊急救援系統服務方案 本案係115-116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36,274,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32,611,000元外，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3,663,000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663,000	
				3,663,000	
				3,663,000	115年度辦理緊急救援系統服務方案。
2000 業務費 2039 委辦費	式	1	3,571,000	3,571,000	
				3,571,000	
2000 業務費 2039 委辦費	年	1	3,663,000	3,663,000	05-116年度辦理緊急救援系統服務方案 本案係116-117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36,274,000元，本年度編列32,611,000元，餘3,663,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663,000	
				3,663,000	
				3,663,000	
				3,663,000	
				3,663,000	
				3,663,000	
				3,663,000	
				3,663,000	
				3,663,000	
2000 業務費 2039 委辦費	年	1	3,663,000	3,663,000	
				3,663,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2000 業務費 2039 委辦費	年	1	32,611,000	32,611,000	116年度辦理緊急救援系統服務方案。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式	1	36,274,000	36,274,000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36,274,000	116年度辦理緊急救援系統服務方案。	
		年	1	3,422,000	3,422,000	116年度辦理緊急救援系統服務方案。	
					3,422,000	07-115年度委託辦理老人居家修繕方案	
					3,422,000	本案係115-116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8,365,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4,943,000元外，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3,422,000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422,000		
					3,422,000		
					3,422,000	115年度委託辦理老人居家修繕方案。	
					5,019,000	08-116年度委託辦理老人居家修繕方案	
					5,019,000	本案係116-117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8,365,000元，本年度編列5,019,000元，餘3,346,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2000 業務費 2039 委辦費	年	1	5,019,000	5,019,000	116年度委託辦理老人居家修繕方案。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8,365,000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8,365,000	116年度委託辦理老人居家修繕方案。	
		式	1	8,365,000	8,365,000	116年度委託辦理老人居家修繕方案。	
					82,000	10-115年度委託辦理長期照顧服務研訓及評鑑方案	
					82,000	本案為115-116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1,182,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1,100,000元外，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82,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2000 業務費	年	1	82,000	82,000	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2039 委辦費				82,000	
				82,000	115年度委託辦理長期照顧服務研訓及評鑑方案。
				1,100,000	11-116年度委託辦理長期照顧服務研訓及評鑑方案 本案為116-117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1,182,000元，本年度編列1,100,000元，餘82,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2000 業務費	年	1	1,100,000	1,100,000	
2039 委辦費				1,100,000	
				1,100,000	116年度委託辦理長期照顧服務研訓及評鑑方案。
	式	1	1,182,000	1,182,000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1,182,000	116年度委託辦理長期照顧服務研訓及評鑑方案。
				40,000,000	13-115年度補助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長青學苑、銀髮貴人津貼相關費用 本案係115-116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240,00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200,000,000元外，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40,000,000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4000 獎補助費	年	1	40,000,000	40,000,0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40,000,000	
				40,000,000	115年度補助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長青學苑、銀髮貴人津貼相關費用。
				210,000,000	14-116年度補助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長青學苑、銀髮貴人津貼相關費用 本案係116-117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250,000,000元，本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4000 獎補助費				210,000,000	年度編列210,000,000元，餘40,000,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10,000,000		
		年	1	210,000,000	210,000,000	116年度補助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長青學苑、銀髮貴人津貼相關費用。	
					250,000,000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式	1	250,000,000	250,000,000	116年度補助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長青學苑、銀髮貴人津貼相關費用。	
					9,741,000	16-建置本市公立、公辦民營老人福利機構、老人住宅(公寓)、綜合式長照機構之監視影音現地儲存及異地備援系統之租賃費用	
						本項為116-121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58,446,000元，本年度編列9,741,000元，餘48,705,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9,741,000		
	3035 雜項設備費				9,741,000		
		年	1	9,741,000	9,741,000	建置本市公立、公辦民營老人福利機構、老人住宅(公寓)、綜合式長照機構之監視影音現地儲存及異地備援系統之租賃費用。	
					58,446,000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式	1	58,446,000	58,446,000	建置本市公立、公辦民營老人福利機構、老人住宅(公寓)、綜合式長照機構之監視影音現地儲存及異地備援系統之租賃費用。	
					182,100,000	20-敬老愛心卡換發作業相關費用(新增) 本案係116-117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273,150,000元，本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2000 業務費				182,100,000	年度編列182,100,000元，餘91,050,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2054 一般事務費				182,100,000		
		年	1	182,100,000	182,100,000	敬老愛心卡換發作業相關費用。	
					273,150,000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年	1	273,150,000	273,150,000	敬老愛心卡換發作業相關費用。	
	04兒童托育				1,155,079,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675,366,000元，增加479,713,000元。	
	2000 業務費				998,700,000		
	2009 通訊費				700,000		
		年	1	700,000	700,000	托育及育兒相關業務通知聯繫郵資及電話費。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25,062,928		
		年	1	3,142,000	3,142,000	松山區延吉好室社會住宅托嬰中心租金(新增)。	
		年	1	21,920,928	21,920,928	本市公辦民營托嬰機構監視影音現地儲存及異地備援系統租賃及傳輸費用。	
	2024 稅捐及規費				4,474		
		年	1	4,474	4,474	托育服務設施房屋稅。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78,500		
		人次	121	2,500	302,500	專家學者出席兒童福利及托育業務相關會議、審查兒童福利方案、居家式托育管理出席費。	
		節	38	2,000	76,000	托嬰中心、居家托育及親子館工作人員講習、機構輔導鐘點費。	
	2039 委辦費				968,546,162		
		年	1	487,575,000	487,575,000	辦理公辦民營托嬰中心。一、人事費：480,375,000元。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年	1	4,743,631	4,743,631	二、大樓分攤費：7,200,000元。 委託辦理托嬰中心評鑑輔導方案。 一、人事費：1,983,220元。 二、方案服務費：1,694,211元。 三、一般事務費：215,000元。 四、場地使用補貼費：480,000元。 五、臨時人員酬勞及鐘點費：235,200元。 六、管理費：136,000元。
	年	1	161,922,980	161,922,980	辦理育兒資源暨培力中心、臺北玩具轉運站及親子館。 一、人事費：103,783,620元。 二、一般事務費：15,796,200元。 三、方案服務費：29,630,000元。 四、大樓分攤費：6,267,160元。 五、臨時酬勞費：3,528,000元。 六、管理費：2,918,000元。
	年	1	8,807,531	8,807,531	辦理托嬰機構訪視輔導。 一、人事費：6,262,800元。 二、方案之執行或服務費：1,462,283元。 三、一般事務費：426,500元。 四、管理費：239,500元。 五、場地使用補貼費：360,000元。 六、臨時人員酬勞及鐘點費：56,448元。
	年	1	98,273,900	98,273,900	辦理居家式兒童托育服務人員訪視輔導、管理及訓練。 一、人事費：79,767,900元。 二、一般事務費：2,016,000元。 三、方案服務費：6,000,000元。 四、場地使用補貼：960,000元。 五、托育人員體檢費：1,500,000元。 六、托育人員責任保險費：1,650,000元。 七、準公共托育人員團體保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年	1	5,983,120	5,983,120	險：1,000,000元。 八、大樓分攤費：2,200,000元。 九、管理費：3,180,000元。	
		年	1	201,240,000	201,240,000	辦理托育人員在職訓練。 一、人事費：1,950,420元。 二、一般事務費：645,000元。 三、講師鐘點費：1,480,000元。 四、臨時人員酬勞及鐘點費：235,200元。 五、場地使用補貼：1,612,500元。 六、管理費：60,000元。	
	2051 物品				497,000	辦理社區公共托育家園。 一、人事費：199,500,000元。 二、大樓分攤費：1,740,000元。	
		年	1	497,000	497,000	辦理兒童托育綜合業務用文具紙張及相關物品材料等。	
	2054 一般事務費				2,672,074		
		年	1	2,500,000	2,500,000	辦理托育服務、親子館及育兒友善園等整體宣(輔)導費用。	
		年	1	113,274	113,274	辦理托育業務說明會、聯繫會報及訓練所需之費用及印製證書、獎狀費。	
		臺、月、張 人次	1×12×3000 310	0.6 120	21,600 37,200	影印機使用費。 辦理托育及育兒相關業務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年	1	584,562	584,562	育兒資源暨培力中心、臺北玩具轉運站、親子館、居家托育服務中心及托嬰中心房屋建築養護費。	
	2072 國內旅費				40,300		
		人、天	13×2	1,550	40,300	赴外縣市參加兒童托育業務聯繫及會議差旅費。	
	2084 短程車資				214,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4000 獎補助費	年	1	214,000	214,000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之交通費。	
					156,379,000		
					144,378,8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年	1	39,082,920	39,082,920	補助兒童福利、社會福利相關團體或學校等辦理育兒友善園。 一、人事費：24,424,920元。 二、一般事務費：4,140,000元。 三、方案服務費：4,302,000元。 四、場地租借費：6,216,000元。	
	4055 社會保險負擔	年	1	104,455,880	104,455,880	獎助托嬰中心及居家托育人員提升服務品質(經常門)。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年	1	840,000	840,000	獎助托嬰中心及居家托育人員提升服務品質(資本門)。	
					7,372,000		
					7,372,000	補助托育兒童平安保險費、慰問金及相關費用。 一、慰問金：100,000元。 二、保險費：7,272,000元。	
05婦女福利	4085 獎勵及慰問	年	1	3,543,200	3,543,200	補助辦理臨時托育服務、收托身心障礙幼童及發展遲緩幼童服務。 一、臨時托育補助：2,480,000元。 二、收托身心障礙及發展遲緩兒童：1,063,200元。	
	2000 業務費	年	1	1,085,000	1,085,000	托嬰中心評鑑及定點臨托服務獎勵金。	
					93,846,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31,180,000元，減少37,334,000元。	
	2006 水電費	年	1	15,000	16,126,000		
					77,000		
					15,000	婦女中途之家及其他婦女福利機構水費。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年	1	50,000	50,000	婦女中途之家及其他婦女福利機構電費。
	年	1	12,000	12,000	婦女中途之家空戶、其他婦女福利機構瓦斯費。
	2009 通訊費			65,000	
	年	1	65,000	65,000	辦理婦女福利業務用郵費及電話費。
	2024 稅捐及規費			1,916,231	
	年	1	592,122	592,122	婦女中途之家、婦女支持培力中心房屋稅。
	年	1	1,324,109	1,324,109	婦女中途之家、婦女支持培力中心地價稅。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300,000	
	人次	800	2,500	2,000,000	性別平等委員會及其分工小組、性騷擾審議會委員出席費，及其他須邀請專家學者、律師諮詢、甄審等出席費。
	節	150	2,000	300,000	婦女暨單親支持服務活動及婦女福利工作人員訓練、婦女中途之家辦理單親支持成長團體課程、婦女及子女心理復健治療及家族治療外聘講師或新住民、通譯服務人員鐘點費。
2039 委辦費	年	1	3,000,000	3,000,000	各國婦女福利、性騷擾及性別平等相關法令、文獻資料翻譯稿費及調查報告、訴願及訴訟答辯撰稿費。
				3,286,088	
	年	1	3,286,088	3,286,088	委託辦理性騷擾及跟蹤騷擾防治服務。 一、人事費：2,273,088元。 二、一般事務費：180,000元。 三、場地使用補貼費：180,000元。 四、方案服務費：500,000元。 五、管理費：153,000元。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150,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2051 物品	年	1	150,000	150,000	支付彩虹城市網絡(RCN，支持LGBTQ+平權的國際城市組織)會員年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年	1	56,880	56,880	推展業務文具紙張、傳真機用品及用紙等。	
		年	1	357,000	357,000	辦理婦女福利座談研討、機構聯繫協調、服務方案評鑑評選會議所需資料、茶點及場佈等相關費用、印製婦女福利業務相關資料及編印婦女福利或性別平等相關宣導資料。	
		年	1	650,000	650,000	辦理性騷擾防治宣導及輔導工作相關經費。	
		年	1	650,000	650,000	婦女中途之家保全、外包清潔垃圾清運、消毒滅蟲、水肥清運、疏通馬桶水管、清潔用品及水塔清洗費等各項公共事務管理費。	
		年	1	140,000	140,000	婦女中途之家辦理婦女、單親或兒童支持性團體、成長輔導或節慶聯誼、輔導婦女個案及其子女所需費用(含二度就業、參與管理事務之臨時性服務含臨托、課輔、電腦輸入、夜間及假日處理、餐點費、衣物日常品等)及住戶遷出後更換門鎖費。	
		案	10	50,000	500,000	性騷擾案件委任律師、法律訴訟費。	
		年	1	520,000	520,000	辦理婦女團體工作人員訓練費、婦女暨單親服務活動及婦女支持發展性服務相關經費。	
		年	1	698,000	698,000	辦理性別平等宣導及業務相關經費。	
		臺、月、張 人次	4×12×9000	0.6	259,200	影印機使用費。	
			500	120	60,000	辦理婦女福利業務、性騷擾防治及輔導工作人員因會議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年	1	598,121	598,121	婦女中途之家及本局委託經營管理婦女服務單位房屋建築養護費。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年	1	98,000	98,000	婦女中途之家電器、消防、電話、機電設備、電梯保養及維護費。	
	2072 國內旅費	人、天	12×4	1,550	74,400	赴外縣市參加婦女福利業務聯繫、會議及調查性騷擾申訴案件差旅費(含調查委員)。	
	2078 國外旅費	人、天	2×12	19,166.67	460,000	參加重要國際婦女會議。	
		人、天	2×10	9,100	182,000	參加國際彩虹城市網絡(RCN，支持LGBTQ+平權的國際城市組織)年會。	
	2084 短程車資	年	1	28,080	28,080	辦理婦女福利業務、性騷擾防治及輔導工作人員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之交通費。	
	4000 獎補助費				77,720,000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年	1	50,000	50,000	特殊境遇家庭法律訴訟補助費。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人	2	310,000	620,000	補助參加重要國際婦女會議。	
		年	1	77,000,000	77,000,000	婦女產前產後乘車補助及相關費用。	
		年	1	50,000	50,000	本府推動性別平等工作獎勵計畫表揚獎勵(2年1編)(新增)。	
	06兒童及少年福利				488,358,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515,877,000元，減少27,519,000元。	
	2000 業務費				270,481,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2009 通訊費	年	1	200,000	200,000	辦理兒少福利業務用郵資及電話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人次	460	2,500	1,150,000	兒少福利及權益促進委員會、早期療育工作會報、諮詢小組會議、法律事務、兒童及少年保護等各項研討(含個案研討、座談、會議、機構輔導、評鑑、專題諮詢、親職示範服務等)專家學者出席費。	
		節	100	2,000	200,000	辦理兒童及少年保護、早期療育在職訓練、個案研討、宣導及志工講習講師鐘點費。	
		人	3	560,083	1,680,249	辦理早期療育通報轉介、療育補助及系統介接等資料之建檔服務。	
	2039 委辦費	年	1	5,938,821	5,938,821	委託辦理本市收出養家庭培力中心。 一、人事費：3,717,804元。 二、一般事務費：438,000元。 三、大樓分攤費：121,800元。 四、大樓管理費：120,000元。 五、方案費：1,350,000元。 六、管理費：191,217元。	
		年	1	6,878,999	6,878,999	委託辦理親職教育輔導中心(含通知性親職教育)。 一、人事費：3,798,840元。 二、一般事務費：438,000元。 三、大樓分攤費：121,800元。 四、大樓管理費：120,000元。 五、方案費：2,200,000元。 六、管理費：200,359元。	
		年	1	24,483,662	24,483,662	委託辦理2家兒童及少年安置家園。 一、人事費：19,465,400元。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年	1	55,108,730	55,108,730	二、一般事務費：1,553,736元。 三、方案服務費：1,450,000元。 四、大樓分攤費：850,000元。 五、管理費：1,164,526元。 辦理7家少年服務中心。 一、人事費：36,389,267元。 二、業務費：9,463,792元。 三、方案服務費：6,020,000元。 四、管理費：3,235,671元。
	年	1	23,759,734	23,759,734	辦理3家兒童服務中心。 一、人事費：13,548,157元。 二、業務費：2,970,938元。 三、方案服務費：5,700,000元。 四、管理費：1,540,639元。
	年	1	13,800,000	13,800,000	辦理兒童及少年寄養服務。 一、專業行政費：10,194,000元。 二、方案服務費：2,646,000元。 三、場地使用補貼：960,000元。
	年	1	700,000	700,000	委託辦理早期療育社工及相關專業人員訓練。 一、臨時人員酬勞及鐘點費：294,000元。 二、講師鐘點及交通費：239,000元。 三、電訊通信費：11,040元(包含電話、傳真、簡訊、郵資、網路通訊費等)。 四、印刷(製)費(講義費)：34,780元(含講義、成果報告、報名簡章等印刷(製)費)。 五、誤餐與茶水費：22,800元。 六、一般事務費：98,380元。
	年	1	50,231,486	50,231,486	辦理6家早期療育社區資源中心及相關方案。 一、人事費：39,373,272元。 二、臨時人員酬勞費：640,800元。 三、一般事務費：1,341,664元。 四、個案服務費：2,722,500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元。 五、活動費：660,000元。 六、業務指導出席費：270,000元。 七、房租及公共意外責任險保費補貼費：2,950,000元。 八、二代健保補充保費：66,250元。 九、大樓分攤及管理費：670,000元。 十、管理費：1,537,000元。
	年	1	83,356,001	83,356,001	辦理8家兒少團體家庭。 一、人事費：66,955,432元。 二、方案服務費：4,400,000元。 三、一般事務費：4,661,472元。 四、大樓分攤費：2,354,660元。 五、管理費：4,984,437元。
	2051 物品			95,000	
	年	1	95,000	95,000	處理各項兒童及少年服務業務(含早期療育)、活動所需文具紙張、書籍及影音等。
	2054 一般事務費			2,575,418	
	年	1	498,318	498,318	辦理兒童及少年福利服務、保護與安置、早期療育服務等各項研討、座談、會議及訓練等所需費用。
	臺、月、張 年	2x12x8000 1	0.6 850,000	115,200 850,000	影印機使用費。 辦理兒童及少年安全與權益倡導、兒少保護、兒童優惠卡製卡、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業務等宣導及研討與審查會費用。
	人次	13	1,500	19,500	聲請法院裁定費。
	年	1	550,000	550,000	民生社區大樓早療通報及轉介中心公共事務費用分攤費。
	年	1	40,500	40,500	早療通報及轉介中心保全費用。
	年	1	402,000	402,000	早療通報及轉介中心清潔外包及用品費。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人次	666	150	99,900	早療中心志工餐點及交通補助費。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0,000		
		年	1	100,000	100,000	辦理兒少服務中心、公辦民營兒少機構、團體家庭、親職教育中心、收出養家庭培力中心、早療通報及轉介中心及青少年自立住宅房屋建築養護費。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35,000		
		年	1	135,000	135,000	早療通報及轉介中心設施設備維護費。	
	2072 國內旅費				27,900		
		人、天	9×2	1,550	27,900	辦理兒童及少年各項業務(含早期療育)差旅費。	
	2084 短程車資				60,000		
		年	1	60,000	60,000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之交通費。	
	4000 獎補助費				217,877,000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97,989,000		
		年	1	97,989,000	97,989,000	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補助費。	
	4070 公費就養及醫療補助				117,928,000		
		年	1	2,857,000	2,857,000	受保護兒童及少年醫療、心理治療輔導、損害賠償費、服裝購買費、兒少安置期間平安保險費及學雜費（含獨立生活少年）等。	
		年	1	115,071,000	115,071,000	兒童及少年家庭寄養、社會福利機構、團體家庭安置及特別照顧費。	
	4085 獎勵及慰問				850,000		
		年	1	850,000	850,000	寄養家庭、安置機構評鑑獎勵金。	
	4090 其他補助及捐助				1,110,000		
		人、月	9×12	10,000	1,080,000	獨立生活少年生活補助費(含生活、房租押金、個人成長與社會參與等費用)。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07綜合企劃業務	年	1	30,000	30,000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監護兒少出養工作。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2000 業務費				6,765,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13,499,000元，減少6,734,000元。	
	2009 通訊費				6,765,000		
					16,200		
		年	1	16,200	16,200	公務電話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14,500		
		人次	153	2,500	382,500	辦理臺北市社會福利委員會、住宅政策專家學者會議等各項綜合規劃業務、研究發展業務聘請專家學者出席費。	
		節	6	2,000	12,000	辦理教育訓練講師鐘點費。	
		年	1	20,000	20,000	各項業務研習資料撰稿及校對等相關經費。	
	2039 委辦費				5,250,000		
		年	1	5,250,000	5,250,000	公辦民營機構、私立福利機構及方案委託之機構財務查核。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3,000		
		年	1	3,000	3,000	相關社會福利團體會員會費。	
	2051 物品				80,000		
		年	1	80,000	80,000	文具紙張、事務用品及物品等。	
	2054 一般事務費				842,700		
		年	1	447,100	447,100	辦理社會福利委員會及各項綜合研討業務研討、座談會場地佈置、刊物編輯、版權使用、印刷、餐盒及雜支等。	
		年	1	356,000	356,000	製作社會福利服務訊息簡介、市議會大會本局工作報告等。	
		臺、月、張	1x12x5500	0.6	39,600	影印機使用費。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2072 國內旅費	年	1	16,600	16,600	赴外縣市會議出差費。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2078 國外旅費	人、天	1×7	16,571.43	116,000	出席國際社會福利協會東北亞區域會議(新增)。	
	2084 短程車資	年	1	26,000	26,000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之交通費。	
	08社會工作專業服務				102,575,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85,496,000元，增加17,079,000元。	
	2000 業務費				64,392,000		
	2006 水電費	年	1	200,000	200,000	各社福中心及圓通居(原遊民收容中心)水費。	
		年	1	3,383,760	3,383,760	各社福中心及圓通居(原遊民收容中心)電費。	
		年	1	70,000	70,000	圓通居(原遊民收容中心)瓦斯費。	
	2009 通訊費	年	1	2,193,600	2,193,600	公務用郵資、電話費等通訊費用。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年	1	594,000	594,000	社福工作站場地租金。	
	2024 稅捐及規費	年	1	82,390	82,390	中正社福大樓房屋稅。	
		年	1	665,942	665,942	本局經管新北市板橋區莊敬路31號房地地價稅。	
		年	1	7,622	7,622	本局經管新北市板橋區莊敬路31號房地房屋稅。	
		年	1	41,409	41,409	中正社福大樓地價稅。	
	2027 保險費	人	310	180	55,800	志工保險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651,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2039 委辦費	人次	20	2,500	50,000	辦理志願服務評鑑、業務諮詢專家學者出席費。
	人次	170	2,500	425,000	聘請專家學者指導社會工作服務業務研討、訓練、會議等與輔導諮詢等專家學者出席費。
	節	225	2,000	450,000	辦理社工相關議題研討、訓練、講座、研習、聯繫會報等講師鐘點費。
	次	38	2,000	76,000	社工人員非上班時間緊急案件處遇費。
	年	1	1,600,000	1,600,000	社會安全網第二期計畫助理費用自籌款(50%)。
	人次	20	2,500	50,000	志願服務「金鑽獎」決審案件評審費。
				27,888,696	
	年	1	8,884,620	8,884,620	委託辦理志願服務推廣中心業務。 一、人事費：2,576,700元。 二、方案服務費：4,377,920元。 三、一般事務費：1,050,000元。 四、大樓分攤費：50,000元。 五、大樓管理費：480,000元。 六、管理費：350,000元。
	年	1	7,203,770	7,203,770	委託辦理無家貧弱民眾緊急庇護中心-廣安居服務方案。 一、人事費：5,821,476元。 二、方案活動費：650,000元。 三、一般事務費：478,800元。 四、場地公共安全保險費：15,000元。 五、管理費：238,494元。
	年	1	1,057,450	1,057,450	文山區興隆A區社宅家和一站式服務方案。 一、一般事務費：384,000元。 二、大樓分攤及管理費：560,000元。 三、公共意外責任險及火災險：20,000元。 四、管理費：93,450元。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年	1	10,742,856	10,742,856	委託社會福利團體辦理社福工作站(青年站、南港機廠站、六張犁站、行善站等四處) 一、人事費：7,150,744元。 二、方案服務費：900,000元。 三、一般事務費：1,715,508元。 四、管理費：976,604元。	
	2051 物品	年	1	1,000,000	1,000,000	社工人員加入職業公會入會費及常年會費。	
		年	1	198,679	198,679	辦理社會工作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物品及材料等。	
		年	1	223,200	223,200	街友內衣褲、醫療等生活用品及廚房炊具、餐具等用品。	
	2054 一般事務費	年	1	1,200,000	1,200,000	各社福中心及圓通居(原遊民收容中心)所需新購或汰換物品。	
		年	1	93,596	93,596	南港中繼辦公室搬遷及物品移機費(新增)。	
		年	1	2,988,596	2,988,596	各社福中心管理維持費及公共事務分攤費。	
		年	1	668,266	668,266	各社福中心及圓通居(原遊民收容中心)清潔及雜項費用(含清潔用品、垃圾清運、環境噴霧消毒、消毒粉、消毒藥水及樹木修剪、雜支等)。	
		件	2	51,000	102,000	危機家庭、保護個案及社工人員法律訴訟費用(含律師陪同出庭費及法院裁判費)。	
		年	1	45,000	45,000	各社福中心及圓通居(原遊民收容中心)水塔清洗費。	
		年	1	130,000	130,000	接收替代役役男人員輸送費。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年	1	80,000	80,000	印製個案資料、工作日誌、工作手冊、年度計畫、報告、講義資料及社工宣導推廣等相關費用。	
		年	1	21,052	21,052	訂閱期刊、雜誌、社工圖書及有線電視等所需費用。	
		年	1	244,000	244,000	辦理區域性福利活動、會議、志願服務聯繫會報、評鑑所需資料、茶點及場佈等相關費用。	
		年	1	1,100,000	1,100,000	辦理本市優良社工人員及實務成果研習會所需相關費用。	
		年	1	20,000	20,000	辦理社工師繼續教育訓練課程送審費用。	
		臺、月、張	15×12×2100	0.6	226,800	影印機使用費。	
		人次	280	1,000	280,000	志願服務貢獻獎獎狀及獎品。	
		人次	9,300	150	1,395,000	辦理志工餐點及交通補助費。	
		年	1	800,000	800,000	辦理強化社會安全網執行計畫宣導品、活動等所需相關費用。	
		年	1	36,000	36,000	圓通居(原遊民收容中心)及街友服務組工作人員健康檢查費。	
		套	10,000	65	650,000	志願服務貢獻獎卡套組(新增)。	
		年	1	3,040,344	3,040,344	街友臨時避難所警衛勤務、清潔維護費用。	
		年	1	1,198,082	1,198,082	街友防疫及專用置物袋管理警衛勤務費用。	
		年	1	9,126,568	9,126,568	社福中心、遊民專責小組及圓通居保全警衛勤務費用。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300,000		
		年	1	300,000	300,000	各社福中心及圓通居(原遊民收容中心)、廣安居房屋建築養護費。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年	1	689,588	689,588	水電線路、設施設備、電梯保養等維護費。	
	2072 國內旅費	人、天	1×55	1,550	85,250	因公出差、接送個案所需費用。	
		人、天	1×8	1,550	12,400	接送替代役役男人員差旅費。	
	2081 運費	次	44	2,000	88,000	物品搬運、廢棄物清運費等相關費用。	
	2084 短程車資	年	1	515,360	515,360	處理危機家庭及弱勢個案、街友、替代役役男協助洽辦公務等業務所需交通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578,000		
	3035 雜項設備費	式	1	83,000	83,000	大同社福行政中心安裝能源管理(EMS)系統硬體設備分攤款。	
		式	1	494,074	494,074	社福中心設施設備更新。	
		年	1	926	926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926元。	
	4000 獎補助費				33,810,00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年	1	17,303,599	17,303,599	補助社會福利團體辦理家庭支持服務資源布建方案。 一、專業服務費：11,694,069元。 二、方案活動費：3,183,530元。 三、專案計畫管理費：1,130,000元。 四、勞、健保及提撥勞退準備金費：1,296,000元。	
		年	1	999,051	999,051	社工人員權益保障及專業能力提昇。	
		年	1	20,750	20,750	補助社福團體辦理無家貧弱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年	1	342,000	342,000	民眾緊急庇護中心(廣安居)之設施設備(經常門)。	
		年	1	1,087,600	1,087,600	補助社福團體辦理無家貧弱民眾緊急庇護中心(廣安居)之設施設備(資本門)。	
		年	1	200,000	200,000	補助社會福利團體辦理社區家事商談及未成年子女照顧計畫服務方案(新增)。	
		年	1	200,000	200,000	補助社福團體辦理志願服務推廣中心設備更新修繕費(資本門)。	
		年	1	74,000	74,000	補助文山區興隆A區社宅家和一站式服務方案設施設備費(經常門)。	
		年	1	299,000	299,000	補助文山區興隆A區社宅家和一站式服務方案設施設備費(資本門)。	
		年	1	1,950,000	1,950,000	補助社福團體辦理社福工作站裝潢費及設施設備費(經常門)。	
		年	1	4,080,000	4,080,000	補助社福團體辦理社福工作站裝潢費及設施設備費(資本門)。	
	4070 公費就養及醫療補助				7,454,000		
		年	1	3,366,000	3,366,000	補助民間社會福利團體辦理無家貧弱民眾緊急庇護中心(廣安居)支付受託機構個案收容補助費。	
		人、年	70x1	58,400	4,088,000	圓通居(原遊民收容中心)住民伙食費。	
					3,795,000	01-116年度委託辦理法院交付監護權相關案件訪視報告方案 本案係116-117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7,664,520元，本年度編列3,795,000元，餘3,869,52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2000 業務費				3,795,000		
	2039 委辦費				3,795,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09老人安養服務	2000 業務費	年	1	3,795,000	3,795,000	116年度委託辦理法院交付監護權相關案件訪視報告方案。	
					7,664,520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式	1	7,664,520	7,664,520	116年度委託辦理法院交付監護權相關案件訪視報告方案。	
					32,250,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26,200,000元，增加6,050,000元。	
					25,174,000		
					4,135,812		
		年	1	639,312	639,312	水費。	
		年	1	2,900,000	2,900,000	電費。	
		年	1	596,500	596,500	鍋爐用天然氣。	
					70,200		
		2009 通訊費			70,200		
		年	1	70,200	70,200	安養業務用郵資及電話費等。	
					120,000		
		2021 其他業務租金			120,000		
		月	12	10,000	120,000	數位電話交換機系統租賃服務暨維護保養。	
					24,851		
		2024 稅捐及規費			24,851		
		年	1	14,781	14,781	松柏樓公用房地對外標租地價稅。	
		年	1	10,070	10,070	松柏樓公用房地對外標租房屋稅。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90,000		
		年、次	1×155	2,000	310,000	醫師駐診及營養師諮詢等費用。	
		節	40	2,000	80,000	健康講座及人員訓練講師鐘點費。	
					4,000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4,000		
		人、年	4×1	1,000	4,000	護理人員參加公會常年會費。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2051 物品				509,001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年	1	405,901	405,901	住民房間、公共區域暨健康維護及生活照顧等設施、物品汰換補充與業務用文具、物品等。	
		公升	100	31	3,100	緊急發電機高級柴油費。	
		年	1	100,000	100,000	休閒椅及電話機等物品。	
	2054 一般事務費				18,132,930		
		年	1	800,000	800,000	松柏樓(包括住民房間、浴廁、門窗及公共區域、辦公室)清潔及環境整理維持費。	
		年	1	105,570	105,570	飲用水系統及水池清洗費、清潔消毒用品等。	
		年	1	2,379,200	2,379,200	保全費用。	
		套	4	1,500	6,000	護士夏季工作服。	
		臺、月、張	1x12x5000	0.6	36,000	影印機使用費。	
		年	1	94,500	94,500	員工健康檢查費。	
		年	1	40,400	40,400	訂閱住民使用雜誌費用及工作人員專業需求書刊等。	
		年	1	356,200	356,200	老人文康休閒、慶生、節慶聯歡及社團活動等。	
		人次	560	150	84,000	志工餐點及交通補助費。	
		人次	5	120	600	會議逾時誤餐餐盒費用。	
		年	1	1,440,000	1,440,000	膳食業務委外服務費。	
		年	1	12,698,052	12,698,052	老人自費安養中心平日(夜間)及例假日照顧服務委外費用。	
		年	1	67,608	67,608	印製簡章、申請、個案資料表件及病例處方保健紀錄費用等。	
		套	8	2,000	16,000	護士冬季工作服(2年1編)。	
		雙	8	1,100	8,800	護士工作鞋(2年1編)。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635,706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年	1	635,706	635,706	松柏樓房屋修繕費。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68,400		
		月	12	5,700	68,400	電話維修及系統維護費等。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50,000		
		年	1	1,050,000	1,050,000	機電設備、消防設施、飲水機、電器用品、健康促進器材設施設備等養護保養費。	
	2072 國內旅費				3,100		
		人、天	2×1	1,550	3,100	因公出差旅費。	
	2084 短程車資				30,000		
		年	1	30,000	30,000	員工外出洽辦公務所需之交通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6,016,000		
	3035 雜項設備費				6,016,000		
		式	1	5,694,000	5,694,000	冷氣機汰換。	
		臺	14	23,000	322,000	飲水機汰換。	
					1,060,000	01-建置老人自費安養中心之監視影音現地儲存及異地備援系統之租賃費用 本項為116-121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6,360,000元，本年度編列經費1,060,000元，餘5,300,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060,000		
	3035 雜項設備費				1,060,000		
		年	1	1,060,000	1,060,000	建置老人自費安養中心之監視影音現地儲存及異地備援系統之租賃費用。	
					6,360,000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式	1	6,360,000	6,360,000	建置老人自費安養中心之監視影音現地儲存及異地備援系統之租賃費用。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63091909002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承辦 單位	人團科、身障科、老福 科、婦幼科、兒少科、社 工科、企劃科	預算 金額	175,781,000元
歲出計畫說明 一、項目內容： 辦理社福設施興建、修建工程，以及購置社福用房舍。 二、預期成果： 擴充社福據點及改善服務空間，以強化社福功能。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合計				175,781,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367,729,000元，減少191,948,000元。	
	02興建工程				137,907,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327,699,000元，減少189,792,000元。	
					1,000,000	01-信義區三興段三小段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本工程為107-116年度連續性計畫，由都市發展局主辦，信義區公所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3,292,790,440元，按暫訂概估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1.25%，負擔總經費41,159,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42,888,066元(其中107年度2,729,154元不予保留)外，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1,000,000元，餘88元不再編列，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0,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000,000		
		式	1	9,000	9,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990,883	990,883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117	117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30,084,000	02-北投區機一基地社會住宅統包工程分攤款 本工程為108-116年度連續性計畫，由都市發展局主辦，教育局、消防局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2,477,047,453元，按暫訂概估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4.86%，負擔總經費120,297,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90,213,000元外，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30,084,000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30,084,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0,084,000		
		式	1	1,050,000	1,050,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28,975,000	28,975,000	施工費分攤款。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3000 設備及投資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式	1	59,000	59,00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式	1	4,926,000	4,926,000	03-中山區錦州街基地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4,926,000	本工程為108-116年度連續性計畫，由都市發展局主辦，教育局、中山區公所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3,148,597,808元，按暫訂概估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5.66%，負擔總經費178,133,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173,209,000元(其中109年度2,000元不予保留)外，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4,926,000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式	1	249,265	249,265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4,672,600	4,672,600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4,135	4,135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979,000	04-文山區興隆社會住宅FH區(原文山區興隆社會住宅三期H基地)新建工程分攤款
				979,000	本工程為108-119年度連續性計畫，由都市發展局主辦，警察局、消防局、資訊局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5,574,939,213元，按暫訂概估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3.60%，負擔總經費200,861,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6,484,000元(其中110年度2,000元、111年度2,000元、112年1,000元、113年1,000元及114年2,112,090元不予保留)外，本年度編列979,000元，餘195,516,09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979,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979,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中華民國116年度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3000 設備及投資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式	1	436,460	436,46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式	1	541,100	541,100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1,440	1,44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2,607,000	05-中山區培英基地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本工程為108-116年度連續性計畫，由都市發展局主辦，教育局、環境保護局、中山區公所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1,263,570,058元，按暫訂概估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15.10%，負擔總經費190,799,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188,192,000元外，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2,607,000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2,607,000		
					2,607,000		
		式	1	319,941	319,941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2,285,246	2,285,246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1,813	1,813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59,858,000	06-南港區台電中心倉庫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本工程為109-116年度連續性計畫，由都市發展局主辦，教育局、產業發展局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原經議會審定為3,721,835,909元，擬修正為3,771,445,409元，按暫訂概估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6.39%，負擔總經費240,995,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181,137,000元外，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59,858,000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3000 設備及投資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59,858,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59,858,000		
		式	1	3,135,467	3,135,467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3000 設備及投資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式	1	56,539,190	56,539,190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183,343	183,343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1,800,000	07-臺北市萬華區福民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本工程原為110-118年度連續性計畫，擬修正為110-122年度連續性計畫，由都市發展局主辦，環境保護局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原經議會審定為2,120,000,000元，擬修正為4,106,221,126元，按暫訂概估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1.90%，原負擔總經費 40,280,000元，擬修正為78,018,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6,560,000元外，本年度編列1,800,000元，餘69,658,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1,800,000	
				1,800,000	
	式	1	230,000	230,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1,511,000	1,511,000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59,000	59,00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78,018,000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式	1	3,290,684	3,290,684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74,353,222	74,353,222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374,094	374,094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4,845,000	08-臺北市立永春國小與永吉國小兩校合併新建工程分攤款 本工程原為113-118年度連續性計畫，擬修正為113-122年度連續性計畫，由雙永國小主辦，停車管理工程處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3,168,170,000元，按暫訂概估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1.99%，負擔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3000 設備及投資				4,845,000	總經費63,009,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23,436,000元(其中113年度12,791,989元不予保留)外，本年度編列4,845,000元，餘47,519,989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4,845,000		
		式	1	23,000	23,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4,822,000	4,822,000	施工費分攤款。	
					1,000	09-北投大樓暨市場拆除及改建工程分攤款 本工程為115-120年度連續性計畫，由市場處主辦，北投區公所、北投區戶政事務所、稅捐稽徵處、財政部臺北國稅局、就業服務處、北投區健康服務中心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5,500,000,000元，按暫訂概估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3.21%，負擔總經費176,613,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36,423,000元外，本年度編列1,000元，餘140,189,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000		
		式	1	1,000	1,000	施工費分攤款。	
					225,000	10-文山區永建市場大樓新建工程分攤款 本工程為115-119年度連續性計畫，由市場處主辦，市立圖書館、文山區公所、體育局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1,501,861,000元，按使用樓層數分攤，本局分攤12.5%，負擔總經費187,732,000元（其中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原為7,517,000元，擬修正為7,516,000元、工程管理費分攤款原為1,161,000元，擬修正為1,162,000元，負擔總經費維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3000 設備及投資				225,000	持不變），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4,665,000元外，本年度編列225,000元，餘182,842,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25,000		
		式	1	1,000	1,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152,000	152,000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72,000	72,00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187,732,000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式	1	7,516,000	7,516,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179,054,000	179,054,000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1,162,000	1,162,00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14,669,000	11-中正區東門市場改建工程分攤款 本工程為115-119年度連續性計畫，由市場處主辦，財政局、環境保護局、中正區公所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1,810,000,000元，按使用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原為7.17%，擬修正為7.90%，負擔總經費原為129,777,000元，擬修正為142,99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3,088,000元外，本年度編列14,669,000元，餘125,233,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4,669,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4,669,000		
		式	1	638,000	638,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13,819,000	13,819,000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212,000	212,00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142,990,000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下:	
		式	1	5,508,000	5,508,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136,654,000	136,654,000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828,000	828,00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1,860,000	12-誠正國中校舍改建工程分攤款 本工程為116-119年度連續性計畫，由誠正國中主辦，南港區公所、教育局、衛生局、都市發展局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4,548,115,000元，按使用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3.45%，負擔總經費156,842,000元，本年度編列1,860,000元，餘154,982,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860,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860,000		
		式	1	155,000	155,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1,550,000	1,550,000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155,000	155,00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156,842,000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式	1	2,932,000	2,932,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153,232,000	153,232,000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678,000	678,00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5,891,000	13-社正路警察宿舍改建工程分攤款 本工程為116-120年度連續性計畫，由警察局主辦，都市發展局、環境保護局、士林區公所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2,080,270,000元，按使用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14.73%，負擔總經費300,692,000元，本年度編列5,891,000元，餘294,801,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中華民國116年度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3000 設備及投資				5,891,000	需求表。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5,891,000		
		式	1	5,833,000	5,833,000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58,000	58,00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300,692,000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式	1	299,024,000	299,024,000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1,668,000	1,668,00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162,000	14-社正路警察宿舍改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本案為116-120年度連續性計畫，由警察局主辦，都市發展局、環境保護局、士林區公所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68,019,000元，按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14.73%，負擔總經費6,908,000元，本年度編列162,000元，餘6,746,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62,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62,000		
		式	1	162,000	162,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6,908,000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式	1	6,908,000	6,908,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9,000,000	15-忠義教育社福園區暨捷運共構大樓新建工程分攤款 本工程原為108-115年度連續性計畫，擬修正為108-116年度連續性計畫，由忠義國小主辦，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原經議會審定為1,337,926,530元，擬修正為1,479,489,530元，按需求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54.28%，負擔總經費原為700,327,020元，擬修正為820,364,020元，除至以前年度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3000 設備及投資				9,000,000	已編列864,671,000元（其中108年度217,000元、109年度15,261,739元及110年度37,829,000元不予保留）外，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9,000,000元，餘759元不再編列，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9,000,000		
		式	1	9,000,000	9,000,000	施工費分攤款。	
					820,364,020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式	1	23,692,502	23,692,502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793,029,702	793,029,702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3,641,816	3,641,816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11其他修建工程				37,874,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29,860,000元，增加8,014,000元。	
					9,330,000	01-南港社福中心中繼辦公室整修工程 本工程為115-116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9,700,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370,000元外，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9,330,000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9,330,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9,330,000		
		式	1	292,366	292,366	委託技術服務費。	
		式	1	8,810,664	8,810,664	施工費。	
		式	1	226,970	226,970	工程管理費。	
					7,808,000	02-民生社區中心中央空調設備汰換暨新設能源管理系統工程分攤款 本工程為115-116年度連續性計畫，由民政局主辦，教育局、市立圖書館、警察局松山分局、松山區公所、停車管理工程處及本局合併參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3000 設備及投資				7,808,000	建，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69,600,000元，按使用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12.91%，負擔總經費8,984,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1,176,000元外，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7,808,000元，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7,808,000		
		式	1	348,000	348,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7,424,000	7,424,000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36,000	36,00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2,599,000	03-安康BC整修改造工程 本工程為116-117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43,670,000元，本年度編列2,599,000元，餘41,071,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2,599,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599,000		
		式	1	1,410,000	1,410,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	
		式	1	977,000	977,000	施工費。	
		式	1	212,000	212,000	工程管理費。	
					43,670,000	總工程費(或總經費)明細如下：	
		式	1	2,820,000	2,820,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	
		式	1	39,790,000	39,790,000	施工費。	
		式	1	1,060,000	1,060,000	工程管理費。	
					483,000	04-龍興大樓公共污水下水道接管工程 本工程由本局主辦，中正區公所、警察局少年警察隊及環境保護局合併參建，總經費1,098,000元，按樓地板面積比例分攤，本局分攤44%，負擔總經費483,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483,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483,000		
		式	1	177,870	177,87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305,130	305,130	施工費分攤款。	
					934,000	05-臺北市萬芳活動中心國民住宅社區污水接管工程分攤款 本工程由文山區公所主辦，都市發展局、財團法人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2,042,000元，按持有產權比例分攤，本局分攤45.71%，負擔總經費為934,000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934,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934,000		
		式	1	69,000	69,000	委託技術服務費分攤款。	
		式	1	838,000	838,000	施工費分攤款。	
		式	1	27,000	27,000	工程管理費分攤款。	
					372,000	06-松興大樓電梯鋼纜更換工程分攤款 本工程由衛生局主辦，市場處及本局合併參建，總經費744,000元，按使用空間比例分攤，本局分攤50%，負擔總經費372,000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372,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72,000		
		式	1	372,000	372,000	施工費分攤款。	
					500,000	07-社福中心及圓通居(原遊民收容中心)裝修、整修工程	
	3000 設備及投資				500,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500,000		
		式	1	500,000	500,000	施工費。	
					2,435,000	08-萬華、大安社福中心暨廣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中華民國116年度					說明	一般建築及設備——營建工程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3000 設備及投資				2,435,000	安居辦公室場地整修修繕工程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2,435,000		
		式	1	187,586	187,586	委託技術服務費。	
		式	1	2,182,092	2,182,092	施工費。	
		式	1	65,322	65,322	工程管理費。	
					6,716,000	09-松山社福大樓外牆防水工程	
	3000 設備及投資				6,716,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6,716,000		
		式	1	548,672	548,672	委託技術服務費。	
		式	1	5,963,580	5,963,580	施工費。	
		式	1	203,748	203,748	工程管理費。	
					6,697,000	10-南港玉成大樓外牆磁磚補強及屋頂防水工程	
	3000 設備及投資				6,697,00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6,697,000		
		式	1	552,679	552,679	委託技術服務費。	
		式	1	6,024,626	6,024,626	施工費。	
		式	1	119,695	119,695	工程管理費。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其他設備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63091909004 一般建築及設備-其他設備	承辦 單位	資訊室	預算 金額	2,917,000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其他設備
	一、項目內容：租賃個人電腦等。						
	二、預期成果：充實設備，增加行政效率，提升服務品質。						
	歲出計畫說明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其他設備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 明	一般建築及設備——其他設備
	合計				2,917,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4,893,000元，減少1,976,000元。	
	04其他設備				2,917,000	較上年度預算數4,893,000元，減少1,976,000元。	
	3000 設備及投資				76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760		
		年	1	760	760	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760元。	
					751,440	01-111年個人電腦租賃費 本項係111-116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6,463,8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5,665,320元外，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751,440元，餘47,040元不再編列，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751,44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751,440		
		年	1	751,440	751,440	本年度所需電腦租賃費。	
					1,041,480	02-112年個人電腦租賃費 本項係112-117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6,053,4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4,207,680元外，本年度編列1,041,480元，餘804,24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1,041,48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041,480		
		年	1	1,041,480	1,041,480	本年度所需電腦租賃費。	
					571,320	03-113年個人電腦租賃費 本項係113-118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3,180,6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1,711,800元外，本年度編列571,320元，餘897,48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3000 設備及投資				571,32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571,320	
	年	1	571,320	571,320	本年度所需電腦租賃費。
				552,000	04-114年個人電腦租賃費 本項係114-119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3,078,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1,196,400元外，本年度編列552,000元，餘1,329,6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其各年度資金需求詳如後附分年資金需求表。
3000 設備及投資				552,000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552,000	
	年	1	552,000	552,000	本年度所需電腦租賃費。

一般建築及設備——其他設備

一般建築及設備——其他設備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第一預備金——第一預備金

業務計畫及工作計畫 名稱與編號	63091909801 第一預備金-第一預備金	承辦 單位	會計室	預算 金額	10,000,000元
歲出計畫說明 一、項目內容： 依據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本局第一預備金，覈實動支。 二、預期成果： 依預算法第64條及本市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定辦理動支，配合業務完成各項計畫。					

第一預備金——第一預備金

歲出計畫說明提要與各項費用明細表

單位：新臺幣元

09-190 - 132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人 事 費 分 析 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0463010100-福利服務支出-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單位：新臺幣元

類別	預算員額	全年度人事費												備註
		民意代表待遇	政務人員待遇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約聘僱人員待遇	技工及工友待遇	獎金	其他給與	加班費	退休退職給付	退休離職儲金	保險	合計	
合計	854		1,792,320	269,646,760	157,950,446	10,042,230	75,698,183	21,196,892	33,259,220	4,126,000	35,985,524	44,662,425	654,360,000	
正式員額	394		1,792,320	268,523,920			52,923,049	5,713,600	5,905,792		22,483,341	20,126,958	377,468,980	
職員	394		1,792,320	268,523,920			52,923,049	5,713,600	5,905,792		22,483,341	20,126,958	377,468,980	
臨時編制	1			1,122,840			233,925	16,000	62,380		123,156	85,740	1,644,041	
約聘僱人員	436				157,950,446		19,743,806	4,665,600	2,966,331		11,872,560	22,598,276	219,797,019	
技工	9					3,809,190	1,057,345	72,000	41,234	2,592,000	571,427	682,589	8,825,785	
駕駛	3					1,413,720	394,664	48,000	58,905		212,076	259,118	2,386,483	
工友	11					4,819,320	1,345,394	88,000	46,855	1,534,000	722,964	909,744	9,466,277	
其他人事費								10,593,692	24,177,723				34,771,415	

本 頁 空 白

四、參 考 表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及編號	合計	經 常 支 出						資 本 支 出					
		人 事 費	業 務 費	獎 補 助 費	債 務 費	預 備 金	小 計	人 事 費	業 務 費	設 備 及 投 資	獎 補 助 費	預 備 金	小 計
合 計	23,425,696	654,360	1,948,455	20,528,736		10,000	23,141,551			206,350	77,795		284,145
61091900000 社會保險支出	797,777			797,777			797,777						
61091900400 社會保險業務	797,777			797,777			797,777						
61091900401 社會保險	797,777			797,777			797,777						
62091900000 社會救助支出	10,343,430		6,393	10,336,937			10,343,330			100			100
62091900200 經濟安全及平宅 服務業務	10,343,430		6,393	10,336,937			10,343,330			100			100
62091900203 經濟安全及平宅 服務業務	10,343,430		6,393	10,336,937			10,343,330			100			100
63091900000 福利服務支出	12,284,489	654,360	1,942,062	9,394,022		10,000	12,000,444			206,250	77,795		284,045
63091900100 一般行政	731,425	654,360	67,379	159			721,898			9,527			9,527
63091900101 行政管理	731,425	654,360	67,379	159			721,898			9,527			9,527
63091902100 社會福利服務	11,364,366		1,874,683	9,393,863			11,268,546			18,025	77,795		95,820
63091902101 社會福利服務業 務	11,364,366		1,874,683	9,393,863			11,268,546			18,025	77,795		95,820
630919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78,698									178,698			178,698
63091909002 營建工程	175,781									175,781			175,781
63091909004 其他設備	2,917									2,917			2,917
63091909800 第一預備金	10,000					10,000	10,000						
63091909801 第一預備金	10,000					10,000	10,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資本支出分析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名稱及編號	合計	設 備 及 投 資									其他資本支出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利	投資	
合 計	284,145		175,781				11,950	18,619			77,795
62091900200 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	100							100			
62091900203 經濟安全及平宅服務業務	100							100			
63091900100 一般行政	9,527						9,033	494			
63091900101 行政管理	9,527						9,033	494			
63091902100 社會福利服務	95,820							18,025			77,795
63091902101 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95,820							18,025			77,795
630919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78,698		175,781				2,917				
63091909002 營建工程	175,781		175,781								
63091909004 其他設備	2,917						2,917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61091900401 社會保險	62091900203 經濟安全及平 宅服務業務	63091900101 行政管理	63091902101 社會福利服務 業務	63091909002 營建工程	63091909004 其他設備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合 計	797,777,000	10,343,430,000	731,425,000	11,364,366,000	175,781,000	2,917,000
100000人事費			654,360,000			
101000政務人員待遇			1,792,320			
101500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69,646,760			
102000約聘僱人員待遇			157,950,446			
102500技工及工友待遇			10,042,230			
103000獎金			75,698,183			
103500其他給與			21,196,892			
104000加班費			33,259,220			
104500退休退職給付			4,126,000			
105000退休離職儲金			35,985,524			
105500保險			44,662,425			
200000業務費		6,393,000	67,379,000	1,874,683,000		
200300教育訓練費			96,000	143,000		
200600水電費		178,000	270,589	8,180,972		
200900通訊費		933,936	6,453,855	5,318,000		
201800資訊服務費			32,356,491			
202100其他業務租金				25,819,528		
202400稅捐及規費		149,461	124,337	15,693,409		
202700保險費		115,170	474,791	199,800		
203300約用人員酬金		1,723,000				
20360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33,500	14,709,200	18,148,249		
203900委辦費				1,519,977,017		
204200國際組織會費				150,000		
204500國內組織會費				1,007,000		
205100物品		1,452,334	3,399,642	3,297,010		
205400一般事務費		1,143,499	7,565,880	265,530,146		
206300房屋建築養護費		204,180	194,947	6,249,090		
206600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83,560	74,400		
206900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40,000	198,848	2,462,588		
207200國內旅費		43,400	22,200	489,35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61091900401 社會保險	62091900203 經濟安全及平 宅服務業務	63091900101 行政管理	63091902101 社會福利服務 業務	63091909002 營建工程	63091909004 其他設備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207800國外旅費			200,000	758,000		
208100運費		6,820	46,340	88,000		
208400短程車資		69,700	37,920	1,097,441		
209300特別費			944,400			
300000設備及投資		100,000	9,527,000	18,025,000	175,781,000	2,917,000
301000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75,781,000	
303000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9,033,000			2,917,000
303500雜項設備費		100,000	494,000	18,025,000		
400000獎補助費	797,777,000	10,336,937,000	159,000	9,471,658,000		
404000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726,298,639		
405500社會保險負擔	797,777,000			7,372,000		
406500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9,170,602,000		2,920,939,760		
407000公費就養及醫療補助		1,164,448,000		546,820,500		
408000損失及賠償			159,000			
408500獎勵及慰問				16,551,000		
409000其他補助及捐助		1,887,000		5,253,676,101		
600000預備金						
600500第一預備金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63091909801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合 計	10,000,000	23,425,696,000				
100000人事費		654,360,000				
101000政務人員待遇		1,792,320				
101500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269,646,760				
102000約聘僱人員待遇		157,950,446				
102500技工及工友待遇		10,042,230				
103000獎金		75,698,183				
103500其他給與		21,196,892				
104000加班費		33,259,220				
104500退休退職給付		4,126,000				
105000退休離職儲金		35,985,524				
105500保險		44,662,425				
200000業務費		1,948,455,000				
200300教育訓練費		239,000				
200600水電費		8,629,561				
200900通訊費		12,705,791				
201800資訊服務費		32,356,491				
202100其他業務租金		25,819,528				
202400稅捐及規費		15,967,207				
202700保險費		789,761				
203300約用人員酬金		1,723,000				
203600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3,090,949				
203900委辦費		1,519,977,017				
204200國際組織會費		150,000				
204500國內組織會費		1,007,000				
205100物品		8,148,986				
205400一般事務費		274,239,525				
206300房屋建築養護費		6,648,217				
206600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57,960				
206900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801,436				
207200國內旅費		554,95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各項費用彙計表(續)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63091909801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207800國外旅費		958,000				
208100運費		141,160				
208400短程車資		1,205,061				
209300特別費		944,400				
300000設備及投資		206,350,000				
301000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75,781,000				
303000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11,950,000				
303500雜項設備費		18,619,000				
400000獎補助費		20,606,531,000				
404000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726,298,639				
405500社會保險負擔		805,149,000				
406500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12,091,541,760				
407000公費就養及醫療補助		1,711,268,500				
408000損失及賠償		159,000				
408500獎勵及慰問		16,551,000				
409000其他補助及捐助		5,255,563,101				
600000預備金	10,000,000	10,000,000				
600500第一預備金	10,000,000	10,000,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人 事 費 彙 計 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類別	預算員額	全年度人事費												備註
		民意代表待遇	政務人員待遇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約聘僱人員待遇	技工及工友待遇	獎金	其他給與	加班費	退休退職給付	退休離職儲金	保險	合計	
合計	854		1,792,320	269,646,760	157,950,446	10,042,230	75,698,183	21,196,892	33,259,220	4,126,000	35,985,524	44,662,425	654,360,000	
正式員額	394		1,792,320	268,523,920			52,923,049	5,713,600	5,905,792		22,483,341	20,126,958	377,468,980	
職員	394		1,792,320	268,523,920			52,923,049	5,713,600	5,905,792		22,483,341	20,126,958	377,468,980	
臨時編制	1			1,122,840			233,925	16,000	62,380		123,156	85,740	1,644,041	
約聘僱人員	436				157,950,446		19,743,806	4,665,600	2,966,331		11,872,560	22,598,276	219,797,019	
技工	9					3,809,190	1,057,345	72,000	41,234	2,592,000	571,427	682,589	8,825,785	
駕駛	3					1,413,720	394,664	48,000	58,905		212,076	259,118	2,386,483	
工友	11					4,819,320	1,345,394	88,000	46,855	1,534,000	722,964	909,744	9,466,277	
其他人事費								10,593,692	24,177,723				34,771,415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約聘僱人員費用分析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約聘人員 (人*月)	約僱人員 (人*月)	全年度預算數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09	001	03	合 計			219,797,019	包括約聘僱人員待遇157,950,446元、年終工作獎金19,743,806元、未休假加班費2,966,331元、保險費22,598,276元、離職儲金11,872,560元及休假補助4,665,600元。
			00090000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主管			219,797,019	
			00091900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219,797,019	
			63091900100 一般行政			219,797,019	
			01 63091900101 行政管理			219,797,019	
				44x12		13,234,435	296薪點44人(含社會安全網二期社福中心21人5,624,636元、身障布建計畫23人7,609,799元)。
				33x12		7,960,470	312薪點33人(含社會安全網第二期社福中心18人3,468,145元、少子女化對策4人401,457元、身障布建計畫3人1,028,637元、長照3.0 3人1,004,990元、自立脫貧4人1,387,258元及其他1人669,983元)。
				53x12		19,254,635	328薪點53人(含社會安全網二期社福中心21人6,167,189元、性騷擾2人700,822元、少子女化對策7人2,929,664元、身障布建計畫16人5,717,879元、家照計畫1人210,244元、長照3.0 2人 700,822元及其他4人2,828,015元)。
				55x12		29,178,315	344薪點55人(含社會安全網二期社福中心23人8,719,000元、性騷擾4人1,463,348元、少子女化對策2人871,204元、身障布建計畫3人1,137,271元及其他23人16,987,492元)。
				47x12		27,195,883	360薪點47人(含社會安全網二期社福中心14人3,954,044元、身障布建計畫4人1,186,224元、長照3.0 1人 381,626元及其他28人21,673,989元)。
				57x12		34,650,497	376薪點57人(含社會安全網二期社福中心15人6,175,834元、少子女化對策1人471,188元、身障布建計畫4人1,632,589元、家照計畫1人238,435元、長照3.0 2人794,795元及其他34人25,337,656元)。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約聘僱人員費用分析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約聘人員 (人*月)	約僱人員 (人*月)	全年度預算數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44x12		21,701,346	元)。 392薪點44人(含社會安全網二期社福中心29人12,412,967元、性騷擾2人826,373元、身障布建計畫4人1,712,133元、長照3.0 1人413,203元及其他8人6,336,670元)。
				21x12		12,061,539	408薪點21人(含社會安全網二期社福中心14人6,220,915元及其他7人5,840,624元)。
				26x12		18,037,758	424薪點26人(含社會安全網二期社福中心10人4,610,807元、身障布建計畫2人922,161元及其他14人12,504,790元)。
				3x12		2,156,929	440薪點3人(含社會安全網二期社福中心1人475,617元及其他2人1,681,312元)。
				10x12		7,258,427	456薪點10人(含社會安全網第二期社福中心5人 2,474,239元及其他5人4,784,188元)。
				9x12		5,493,519	472薪點9人(含社會安全網第二期社福中心5人2,545,357元、身障布建計畫2人1,018,141元及其他2人1,930,021元)。
				1x12		525,823	488薪點1人(含社會安全網第二期社福中心1人525,823元)。
				1x12		1,025,170	494薪點1人(含其他1人1,025,170元)。
					2x12	171,005	320薪點2人。
					2x12	808,514	310薪點2人。
					12x12	8,431,932	300薪點12人。
					3x12	2,071,870	290薪點3人。
					6x12	3,968,494	280薪點6人。
					1x12	639,239	270薪點1人。
					3x12	1,846,975	260薪點3人。

約聘僱人員費用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約聘人員 (人*月)	約僱人員 (人*月)	全年度預算數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1x12	592,102	250薪點1人。
					2x12	1,532,142	330薪點2人。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各項費用分攤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定完成 工作總數		合辦 單位	分攤 方式	分攤 比率 %	總經費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設備及投資										
	單位	數量					合計	施工費用	工程管理費	委外費用	
社會福利服務業務-社會工作專業服務											本設備由臺北市大同區公所主辦。
大同社福行政中心安裝能源管理(EMS)系統硬體設備分攤款					100	1,079,000	1,079,000	1,079,000	0	0	
組	2	臺北市大同區公所	按使用數量	15.3	166,000	166,000	166,000	0	0		
組	1	臺北市大同區戶政事務所	按使用數量	7.7	83,000	83,000	83,000	0	0		
組	1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	按使用數量	7.7	83,000	83,000	83,000	0	0		
組	1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大同稽徵所	按使用數量	7.7	83,000	83,000	83,000	0	0		
組	1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按使用數量	7.7	83,000	83,000	83,000	0	0		
組	1	臺北市立圖書館	按使用數量	7.7	83,000	83,000	83,000	0	0		
組	1	臺北市動產質借處大同分處	按使用數量	7.7	83,000	83,000	83,000	0	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各項費用分攤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定完成 工作總數		合辦 單位	分攤 方式	分攤 比率 %	總經費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設備及投資										
	單位	數量					合計	施工費用	工程管理費	委外費用	
營建工程-興建工程	組	1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	按使用數量	7.7	83,000	83,000	83,000	0	0	本工程由臺北市住宅基金主辦。
	組	1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按使用數量	7.7	83,000	83,000	83,000	0	0	
	組	1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	按使用數量	7.7	83,000	83,000	83,000	0	0	
	組	1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使用數量	7.7	83,000	83,000	83,000	0	0	
	組	1	臺北市市場發展基金	按使用數量	7.7	83,000	83,000	83,000	0	0	
					100	3,292,790,440	510,105,000	502,645,534	115,751	7,343,715	
	平方公尺	67664.1	臺北市住宅基金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98.05	3,228,582,440	508,214,000	500,911,332	115,434	7,187,234	
平方公尺	862.62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25	41,159,000	1,000,000	990,883	117	9,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各項費用分攤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定完成 工作總數		合辦 單位	分攤 方式	分攤 比率 %	總經費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設備及投資										
	單位	數量					合計	施工費用	工程管理費	委外費用	
北投區機一 基地社會住 宅統包工程 分攤款	平方公尺	483.07	臺北市信義區公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0.7	23,049,000	891,000	743,319	200	147,481	本工程由臺北市住宅基金主辦。
					100	2,477,047,453	535,875,000	488,641,484	4,405,478	42,828,038	
	平方公尺	45168.5	臺北市住宅基金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85.16	2,109,625,453	448,264,000	405,453,484	4,212,478	38,598,038	
	平方公尺	3638.09	臺北市府消防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6.86	169,940,000	42,364,000	40,795,000	81,000	1,488,000	
	平方公尺	2577.42	臺北市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4.86	120,297,000	30,084,000	28,975,000	59,000	1,050,000	
中山區錦州街 基地社會住宅 新建工程分攤款 會住宅	平方公尺	1654.64	臺北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3.12	77,185,000	15,163,000	13,418,000	53,000	1,692,000	本工程由臺北市住宅基金主辦。
					100	3,148,597,808	927,057,000	887,797,046	3,915,852	35,344,102	
	平方公尺	50761.3	臺北市住宅基金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90.62	2,853,434,808	918,500,000	879,677,354	3,910,687	34,911,959	
	平方公尺	3170.48	臺北市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5.66	178,133,000	4,926,000	4,672,600	4,135	249,265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各項費用分攤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定完成 工作總數		合辦 單位	分攤 方式	分攤 比率 %	總經費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設備及投資										
	單位	數量					合計	施工費用	工程管理費	委外費用	
文山區興隆 社會住宅FH 區(原文山區 興隆社會住 宅三期H基地) 新建工程分 攤款	平方公尺	1383.58	臺北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2.47	77,655,000	2,543,000	2,414,575	0	128,425	本工程由臺北市住宅基金主辦。
	平方公尺	700.19	臺北市中山區公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25	39,375,000	1,088,000	1,032,517	1,030	54,453	
					100	5,574,939,213	27,188,000	15,024,110	40,000	12,123,890	
	平方公尺	30054.1	臺北市住宅基金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58.85	3,280,819,213	16,000,000	8,841,551	23,540	7,134,909	
	平方公尺	8121.34	臺北市府警察局(局本部)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5.9	886,557,000	4,323,000	2,388,941	6,360	1,927,699	
	平方公尺	6074.89	臺北市府資訊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1.9	663,158,000	3,235,000	1,787,497	4,760	1,442,743	
	平方公尺	4979.16	臺北市府消防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9.75	543,544,000	2,651,000	1,465,021	3,900	1,182,079	
	平方公尺	1840	臺北市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3.6	200,861,000	979,000	541,100	1,440	436,46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各項費用分攤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定完成 工作總數		合辦 單位	分攤 方式	分攤 比率 %	總經費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設備及投資										
	單位	數量					合計	施工費用	工程管理費	委外費用	
中山區培英 基地社會住 宅新建工程					100	1,263,570,058	23,765,000	21,379,701	825,041	1,560,258	本工程 由臺北 市住宅 基金主 辦。
	平方公尺	14767.8	臺北市住宅基金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73.54	929,230,058	6,830,000	4,883,910	813,776	1,132,314	
	平方公尺	3032.28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5.1	190,799,000	2,607,000	2,285,246	1,813	319,941	
	平方公尺	1307.29	臺北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6.51	82,258,000	12,951,000	12,874,326	3,750	72,924	
	平方公尺	524.12	臺北市中山區公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2.61	32,979,000	1,212,000	1,177,577	5,599	28,824	
	平方公尺	449.82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2.24	28,304,000	165,000	158,642	103	6,255	
南港區台電 中心倉庫社 會住宅新建 工程分攤款					100	3,771,445,409	1,215,124,000	1,136,843,655	6,141,160	72,139,185	本工程 由臺北 市住宅 基金主 辦。
	平方公尺	42917.2	臺北市住宅基金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79.24	2,988,494,409	1,013,827,000	946,279,815	5,715,543	61,831,642	
	平方公尺	6192.08	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1.43	431,076,000	102,469,000	97,527,464	198,405	4,743,131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各項費用分攤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定完成 工作總數		合辦 單位	分攤 方式	分攤 比率 %	總經費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單位	數量					設備及投資				
							合計	施工費用	工程管理費	委外費用	
臺北市萬華區福民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平方公尺	3463.21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6.39	240,995,000	59,858,000	56,539,190	183,343	3,135,467	本工程由臺北市住宅基金主辦。
	平方公尺	1590.26	臺北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2.94	110,880,000	38,970,000	36,497,186	43,869	2,428,945	
					100	4,106,221,126	123,800,000	116,763,000	3,031,000	4,006,000	
	平方公尺	36938.8	臺北市住宅基金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96.8	3,974,823,126	120,000,000	113,437,000	2,952,000	3,611,000	
	平方公尺	742.03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9	78,018,000	1,800,000	1,511,000	59,000	230,000	
臺北市立永春國小與永吉國小兩校合併新建工程分攤款	平方公尺	502.72	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按分配樓地板面積比例	1.3	53,380,000	2,000,000	1,815,000	20,000	165,000	本工程由臺北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臺北市信義區雙永國民小學主辦。
					100	3,168,170,000	389,829,000	374,072,000	1,117,000	14,640,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各項費用分攤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定完成 工作總數		合辦 單位	分攤 方式	分攤 比率 %	總經費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設備及投資										
	單位	數量					合計	施工費用	工程管理費	委外費用	
北投大樓暨 市場拆除及 改建工程分 攤款	式	1	臺北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臺北市信義區雙永國民小學	按加權樓地板面積比率分攤	76.38	2,420,276,000	284,984,000	279,250,000	617,000	5,117,000	本工程 由臺北市市場處主辦。
	式	1	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	按加權樓地板面積比率分攤	21.63	684,885,000	100,000,000	90,000,000	500,000	9,500,000	
	式	1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按加權樓地板面積比率分攤	1.99	63,009,000	4,845,000	4,822,000	0	23,000	
					100	5,500,000,000	20,000	20,000	0	0	
	式	1	臺北市市場發展基金	依使用面積	41.93	2,305,790,000	9,000	9,000	0	0	
	式	1	臺北市北投區公所	依使用面積	24.3	1,336,695,000	5,000	5,000	0	0	
	式	1	臺北市北投區健康服務中心	依使用面積	10.42	573,133,000	2,000	2,000	0	0	
	式	1	臺北市北投區戶政事務所	依使用面積	7.41	407,762,000	1,000	1,000	0	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各項費用分攤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定完成 工作總數		合辦 單位	分攤 方式	分攤 比率 %	總經費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設備及投資										
	單位	數量					合計	施工費用	工程管理費	委外費用	
文山區永建 市場大樓新 建工程分攤 款	式	1	財政部臺北國稅局北投稽徵所	依使用面積	5.2	285,972,000	0	0	0	0	本工程由臺北市市場處主辦。
	式	1	臺北市稅捐稽徵處	依使用面積	4.87	267,659,000	1,000	1,000	0	0	
	式	1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依使用面積	3.21	176,613,000	1,000	1,000	0	0	
	式	1	臺北市就業服務處	依使用面積	2.66	146,376,000	1,000	1,000	0	0	
					100	1,501,861,000	1,800,000	1,215,000	575,000	10,000	
	式	1	臺北市立圖書館	依使用樓層數	37.5	563,198,000	675,000	456,000	215,000	4,000	
	式	1	臺北市市場發展基金	依使用樓層數	25	375,467,000	450,000	303,000	144,000	3,000	
	式	1	臺北文山區公所	依使用樓層數	12.5	187,732,000	225,000	152,000	72,000	1,000	
	式	1	臺北市政府體育局	依使用樓層數	12.5	187,732,000	225,000	152,000	72,000	1,000	
	式	1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依使用樓層數	12.5	187,732,000	225,000	152,000	72,000	1,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各項費用分攤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定完成 工作總數		合辦 單位	分攤 方式	分攤 比率 %	總經費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單位	數量					設備及投資				
							合計	施工費用	工程管理費	委外費用	
中正區東門 市場改建工 程分攤款	式	1	臺北市市有財產開發基金	按使用面積	100	1,810,000,000	181,686,000	174,776,000	2,514,000	4,396,000	本工程由臺北市市場處主辦。
					62.31	1,127,811,000	112,894,000	108,891,000	1,554,000	2,449,000	
					21.77	394,037,000	39,553,000	38,049,000	547,000	957,000	
					7.9	142,990,000	14,669,000	13,819,000	212,000	638,000	
					4.74	85,794,000	8,611,000	8,284,000	119,000	208,000	
					3.28	59,368,000	5,959,000	5,733,000	82,000	144,000	
誠正國中校 舍改建工程 分攤款	式	1	臺北市中正區公所	按使用面積	100	4,548,115,000	215,919,000	208,220,000	4,475,000	3,224,000	本工程由臺北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臺北市立誠正國民中學主辦。
					57.73	2,626,440,000	193,107,000	189,210,000	2,574,000	1,323,000	
			臺北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臺北市立誠正國民中學	按加權樓地板面積比率分攤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各項費用分攤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定完成 工作總數		合辦 單位	分攤 方式	分攤 比率 %	總經費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設備及投資										
	單位	數量					合計	施工費用	工程管理費	委外費用	
社正路警察 宿舍改建工 程分攤款	式	1	臺北 市政 府都 市發 展局		23.29	1,058,811,000	12,576,000	10,480,000	1,048,000	1,048,000	本工程 由臺北 市政府 警察局 主辦。
	式	1	臺北 市政 府衛 生局	按加 權樓 地板 面積 比率 分攤	10.77	489,626,000	5,808,000	4,840,000	484,000	484,000	
	式	1	臺北 市地 方教 育發 展基 金-臺 北 市 政 府 教 育 局(非 營利 幼兒 園)	按加 權樓 地板 面積 比率 分攤	3.57	162,298,000	1,932,000	1,610,000	161,000	161,000	
	式	1	臺北 市政 府社 會局	按加 權樓 地板 面積 比率 分攤	3.45	156,842,000	1,860,000	1,550,000	155,000	155,000	
	式	1	臺北 市南 港區 公所	按加 權樓 地板 面積 比率 分攤	1.19	54,098,000	636,000	530,000	53,000	53,000	
					100	2,080,270,000	40,000,000	39,600,000	400,000	0	
	式	1	臺北 市政 府警 察局 (局本 部)	按面 積比 率	54.08	1,142,883,000	21,636,000	21,417,000	219,000	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各項費用分攤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定完成 工作總數		合辦 單位	分攤 方式	分攤 比率 %	總經費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設備及投資										
	單位	數量					合計	施工費用	工程管理費	委外費用	
社正路警察 宿舍改建工 程委託技術 服務費分攤 款	式	1	臺北 市政府 都 市 發 展 局	按面 積比 率	15.72	320,902,000	6,287,000	6,225,000	62,000	0	本工程 由臺北 市政府 警察 局 主辦。
	式	1	臺北 市政府 社 會 局	按面 積比 率	14.73	300,692,000	5,891,000	5,833,000	58,000	0	
	式	1	臺北 市政府 環 境 保 護 局	按面 積比 率	13.03	265,988,000	5,211,000	5,159,000	52,000	0	
	式	1	臺北 市士 林區 公 所	按面 積比 率	2.44	49,805,000	975,000	966,000	9,000	0	
					100	68,019,000	1,100,000	0	0	1,100,000	
	式	1	臺北 市政府 警 察 局 (局本 部)	按面 積比 率	54.08	46,483,000	596,000	0	0	596,000	
	式	1	臺北 市政府 都 市 發 展 局	按面 積比 率	15.72	7,373,000	172,000	0	0	172,000	
	式	1	臺北 市政府 社 會 局	按面 積比 率	14.73	6,908,000	162,000	0	0	162,000	
	式	1	臺北 市政府 環 境 保 護 局	按面 積比 率	13.03	6,111,000	143,000	0	0	143,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各項費用分攤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定完成 工作總數		合辦 單位	分攤 方式	分攤 比率 %	總經費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設備及投資										
	單位	數量					合計	施工費用	工程管理費	委外費用	
忠義教育社 福園區暨捷 運共構大樓 新建工程分 攤款	式	1	臺北 市士 林區 公所	按面 積比 率	2.44	1,144,000	27,000	0	0	27,000	本工程 由臺北 市地方 教育發 展基金-臺 北市忠 義實驗 國民小 學主 辦。
					100	1,479,489,530	10,500,000	10,500,000	0	0	
營建工程-其他 修建工程	式	1	臺北 市政 府社 會局	按加 權樓 地板 面積 比率 分攤	54.28	820,364,020	9,000,000	9,000,000	0	0	
民生社區中 心中央空調 設備汰換暨 新設能源管 理系統工程 分攤款	式	1	臺北 市地 方教 育發 展基金-臺 北市 忠義 實驗 國民 小學	按加 權樓 地板 面積 比率 分攤	45.72	659,125,510	1,500,000	1,500,000	0	0	
					100	69,600,000	60,479,000	57,503,000	278,000	2,698,000	本工程 由臺北 市政府 民政局 主辦。
	平方公尺	13784	臺北 市政 府民 政局	依建 造結 構及 使用 面積 比例	55.77	38,809,000	33,724,000	32,067,000	153,000	1,504,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各項費用分攤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定完成 工作總數		合辦 單位	分攤 方式	分攤 比率 %	總經費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設備及投資										
	單位	數量					合計	施工費用	工程管理費	委外費用	
龍興大樓公共 污水下水道接 管工程分攤款	平方公尺	3713	臺北市立圖書館	依建造結構及使用面積比例	16.54	11,510,000	10,002,000	9,511,000	45,000	446,000	本工程由臺北市 政府社會局主 辦。
	平方公尺	3400	臺北市府社會局	依建造結構及使用面積比例	12.91	8,984,000	7,808,000	7,424,000	36,000	348,000	
	平方公尺	1709	臺北市府警察局松山分局	依建造結構及使用面積比例	6.24	4,349,000	3,779,000	3,590,000	20,000	169,000	
	平方公尺	1286	臺北市府教育局	依建造結構及使用面積比例	5.48	3,815,000	3,315,000	3,151,000	16,000	148,000	
	平方公尺	8262	臺北市停車管理工程處	依建造結構及使用面積比例	1.9	1,325,000	1,150,000	1,094,000	5,000	51,000	
	平方公尺	261	臺北市松山區公所	依建造結構及使用面積比例	1.16	808,000	701,000	666,000	3,000	32,000	
					100	1,098,000	1,098,000	693,750	0	404,250	
	式	1	臺北市府社會局	按樓地板面積	44	483,000	483,000	305,130	0	177,87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各項費用分攤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定完成 工作總數		合辦 單位	分攤 方式	分攤 比率 %	總經費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設備及投資										
	單位	數量					合計	施工費用	工程管理費	委外費用	
臺北市萬芳 活動中心國 民住宅社區 污水接管工 程分攤款	式	1	臺北 市政 府警 察局 少年 警察 隊	按樓 地板 面積	29	318,000	318,000	200,767	0	117,233	本工程 由臺北 市文山 區公所 主辦。
	式	1	臺北 市 中正區 公所	按樓 地板 面積	15	165,000	165,000	104,363	0	60,637	
	式	1	臺北 市政 府環 境保 護局	按樓 地板 面積	12	132,000	132,000	83,490	0	48,510	
					100	2,042,000	2,042,000	1,833,000	97,000	112,000	
	式	1	臺北 市政 府社 會局	依持 有產 權比 例	45.71	934,000	934,000	838,000	27,000	69,000	
	式	1	臺北 市政 府都 市發 展局	依持 有產 權比 例	27.94	570,000	570,000	512,000	42,000	16,000	
	式	1	臺北 市文 山區 公所	依持 有產 權比 例	13.33	272,000	272,000	244,000	8,000	20,000	
松興大樓電 梯鋼纜更換 工程分攤款	式	1	財團 法人 伊甸 福利 基金 會	依持 有產 權比 例	13.02	266,000	266,000	239,000	20,000	7,000	本案由 臺北市 政府衛 生局主 辦。
					100	744,000	744,000	744,000	0	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各項費用分攤表

中華民國 11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預定完成 工作總數		合辦 單位	分攤 方式	分攤 比率 %	總經費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設備及投資										
	單位	數量					合計	施工費用	工程管理費	委外費用	
	式	1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依使用空間比例	50	372,000	372,000	372,000	0	0	
	式	1	臺北市政府衛生局	依使用空間比例	25	186,000	186,000	186,000	0	0	
	式	1	臺北市市場處	依使用空間比例	25	186,000	186,000	186,000	0	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派 員 出 國 計 畫 預 算 總 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類別	本年度計畫項數	本年度預計人天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計畫項數	上年度核定人天	上年度預算數
考 察	1	10	200	1	10	200
訪 問						
開 會	3	51	758	2	36	642
進 修						
研 究						
實 習						
合 計	4	61	958	3	46	842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 考察、訪問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擬前往國家	擬拜會機構	計畫內容	預計前往期間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3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內容
一、考察													
國外市政建設考察	依實際需要	依實際需要	國外市政建設考察。	1160101-1161231	5	2	90	80	30	200	一般行政-行政管理	無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 開會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擬前往 國家或 地區	主要會 議議題 重點等	預計 天數	擬派 人數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 目	最近3次有關同一出國 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出國 地點	出國 期間	出國 人數	國外 旅費
一、定期 會議 參加2027 年第71屆 聯合國婦 女地位委 員會暨非 政府組織 婦女地位 委員會 (UN CSW & NGO CSW)並主 辦平行論 壇	美國紐 約	致力落 實全球 永續治 理，將 國際性 別平等 標準轉 化為政 策，深 化城市 發展； 強化國 際連 結，透 過跨國 合作展 現平權 軟實 力，提 升能見 度；發 揮首都 影響 力，帶 動國內 公部門 參與國 際交 流，建 立性平 典範。	12	2	84	367	9	460	社會福利服 務-社會福 利服務業務	美國 紐約	113年 度	2	371
參加國際 彩虹城市 網絡組織 年會 (Rainbow Cities Network Annual Meeting)	瑞士蘇 黎世市	深化國 際性平 連結， 積極參 與 RCN， 拓展城 市外 交，提 升國際 能見 度；分	10	2	60	119	3	182	社會福利服 務-社會福 利服務業務	美國 紐約	114年 度	2	411
										美國 紐約	115年 度	2	457
										法國 波爾多 市	115年 度	2	182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 開會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畫名稱	擬前往 國家或 地區	主要會 議議題 重點等	預計 天數	擬派 人數	旅 費 預 算				歸屬預算科 目	最近3次有關同一出國 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出國 地點	出國 期間	出國 人數	國外 旅費
二、不定期會議 出席國際社會福利協會東北亞區域會議	韓國首爾	享本市推動LGBTQ+友善政策成果，展現首都治理成效，提升國際能見度；汲取國際經驗，作為優化性別平等治理與創新政策的重要參據。 透過參與會議進行國際社會福利理念與政策之交流，有助掌握東北亞區域社會福利發展趨勢，強化對多元社會福利議題的認識。	7	1	25	61	30	116	社會福利服務-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業務計畫 及工作計畫 名稱	車輛 數	車輛 種類	乘客 人數 (不含 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 氣量(立方 公分)或馬 達馬力 (HP)	牌照稅 (全年)	公路使用 養護 安全管 理費(全 年)	油料費(全年)			養 護 費	車輛 保險 費	車輛 檢驗 費	備註
								數量 (公升)	單價 (元)	金額				
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現有車輛				44,920	26,370			164,511	230,300	89,000	3,000	
	1	重型公務機車	1	11007	125		450	150	33.9	5,085	2,000	2,000		NKM-5109
	1	重型公務機車	1	11012	150		600	150	33.9	5,085	2,000	2,000		NJU-1876
	1	重型公務機車	1	11012	150		600	150	33.9	5,085	2,000	2,000		NJU-1878
	1	客貨兩用車	4	10305	2378	11,230	6,180	1,200	33.9	40,680	51,000	9,000	750	AGH-0621
	1	客貨兩用車	4	10402	2378	11,230	6,180	1,200	33.9	40,680	51,000	9,000	750	AKM-1863
	1	客貨兩用車	7	10402	2351	11,230	6,180	1,200	33.9	40,680	51,000	9,000	750	AKM-1865
	1	客貨兩用車	7	10506	2351	11,230	6,180	840	32.4	27,216	51,000	9,000	750	AND-0973
	1	電動車	4	11408	182.1- 262HP (184.8- 265.9PS) (含電池)						8,300	35,000		EBH-6013
	1	重型電動公務機車	1	10708	逾5馬力 (hp)						2,000	2,000		EME-5977
	1	重型電動公務機車	1	11206	逾5馬力 (hp)						2,000	2,000		EPV-6297
	1	重型電動公務機車	1	11303	逾5馬力 (hp)						2,000	2,000		EPW-5606
	1	重型電動公務機車	1	11304	逾5馬力 (hp)						2,000	2,000		EPW-5876
	1	重型電動公務機車	1	11305	逾5馬力 (hp)						2,000	2,000		EPW-7605
	1	重型電動公務機車	1	11305	逾5馬力 (hp)						2,000	2,000		EPW-7726
		本年度新增車輛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業務計畫 及工作計 畫名稱	車輛 數	車輛 種類	乘客 人數 (不含 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排 氣量(立方 公分)或馬 達馬力 (HP)	牌照稅 (全年)	公路使 用養護 安全管 理費(全 年)	油料費(全年)			養 護 費	車輛 保險 費	車輛 檢驗 費	備註
								數量 (公升)	單價 (元)	金額				
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11,230	6,180			30,510	8,500	17,000		
	1	客貨兩用車	7	11411	2378	11,230	6,180	900	33.9	30,510	8,500	17,000		CBC-2515
		合計				56,150	32,550			195,021	238,800	106,000	3,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 新臺幣元

計畫項目	全程計畫 總金額	分年資金需求							備註
		以前年度 預算數	116年度	117年度	118年度	119年度	120年度	121年度以後	
總計	3,129,140,933	2,110,291,294	254,860,240	233,203,976	252,559,093	225,617,191	21,093,519	31,515,620	
社會福利服務	650,759,000	545,947,000	104,812,000	-	-	-	-	-	
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650,759,000	545,947,000	104,812,000	-	-	-	-	-	
身心障礙福利	361,367,000	304,436,000	56,931,000	-	-	-	-	-	
113年度辦理臺北市聽語障溝通服務方案	23,367,000	21,436,000	1,931,000	-	-	-	-	-	
115年度身心障礙者專車補助	338,000,000	283,000,000	55,000,000	-	-	-	-	-	
老人福利	289,392,000	241,511,000	47,881,000	-	-	-	-	-	
115年度委託辦理長期照顧交通接送統一預約及管理服務費	3,571,000	2,857,000	714,000	-	-	-	-	-	
115年度辦理緊急救援系統服務方案	36,274,000	32,611,000	3,663,000	-	-	-	-	-	
115年度委託辦理老人居家修繕方案	8,365,000	4,943,000	3,422,000	-	-	-	-	-	
115年度委託辦理長期照顧服務研訓及評鑑方案	1,182,000	1,100,000	82,000	-	-	-	-	-	
115年度補助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長青學苑、銀髮貴人津貼相關費用	240,000,000	200,000,000	40,000,000	-	-	-	-	-	
一般建築及設備	2,478,381,933	1,564,344,294	150,048,240	233,203,976	252,559,093	225,617,191	21,093,519	31,515,620	
營建工程	2,459,653,173	1,551,563,094	147,132,000	231,276,416	251,680,933	225,391,591	21,093,519	31,515,620	
興建工程	2,440,969,173	1,550,017,094	129,994,000	231,276,416	251,680,933	225,391,591	21,093,519	31,515,620	
信義區三興段三小段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41,158,912	40,158,912	1,000,000	-	-	-	-	-	市議會審定總工程費41,159,000元，截至本年度累計編列41,158,912元，餘88元不再編列。
北投區機一基地社會住宅統包工程分攤款	120,297,000	90,213,000	30,084,000	-	-	-	-	-	
中山區錦州街基地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178,133,000	173,207,000	4,926,000	-	-	-	-	-	
文山區興隆社會住宅FH區(原文山區興隆社會住宅三期H基地)新	200,861,000	4,365,910	979,000	44,964,466	65,376,983	85,174,641	-	-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繼續性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項目	全程計畫 總金額	分年資金需求							備註
		以前年度 預算數	116年度	117年度	118年度	119年度	120年度	121年度以後	
建工程分攤款									
中山區培英基地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190,799,000	188,192,000	2,607,000	-	-	-	-	-	
南港區台電中心倉庫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240,995,000	181,137,000	59,858,000	-	-	-	-	-	
臺北市萬華區福民社會住宅新建工程分攤款	78,018,000	6,560,000	1,800,000	16,401,000	18,376,000	21,876,000	3,433,569	9,571,431	
臺北市立永春國小與永吉國小兩校合併新建工程分攤款	63,009,000	10,644,011	4,845,000	5,677,950	8,531,950	2,833,950	8,531,950	21,944,189	
北投大樓暨市場拆除及改建工程分攤款	176,613,000	36,423,000	1,000	36,395,000	34,216,000	60,450,000	9,128,000	-	
文山區永建市場大樓新建工程分攤款	187,732,000	4,665,000	225,000	72,535,000	71,029,000	39,278,000	-	-	
中正區東門市場改建工程分攤款	142,990,000	3,088,000	14,669,000	55,303,000	54,151,000	15,779,000	-	-	
忠義教育社福園區暨捷運共構大樓新建工程分攤款	820,363,261	811,363,261	9,000,000	-	-	-	-	-	市議會經議決修正為820,364,020元，截至本年度累計編列820,363,261元，餘759元不再編列。
其他修建工程	18,684,000	1,546,000	17,138,000	-	-	-	-	-	
南港社福中心中繼辦公室整修工程	9,700,000	370,000	9,330,000	-	-	-	-	-	
民生社區中心中央空調設備汰換暨新設能源管理系統工程分攤款	8,984,000	1,176,000	7,808,000	-	-	-	-	-	
其他設備	18,728,760	12,781,200	2,916,240	1,927,560	878,160	225,600	-	-	
其他設備	18,728,760	12,781,200	2,916,240	1,927,560	878,160	225,600	-	-	
111年個人電腦租賃費	6,416,760	5,665,320	751,440	-	-	-	-	-	市議會審定總經費6,463,800元，截至本年度累計編列6,416,760元，餘47,040元不再編列。
112年個人電腦租賃費	6,053,400	4,207,680	1,041,480	804,240	-	-	-	-	
113年個人電腦租賃費	3,180,600	1,711,800	571,320	571,320	326,160	-	-	-	
114年個人電腦租賃費	3,078,000	1,196,400	552,000	552,000	552,000	225,600	-	-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新興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 新臺幣元

計畫項目	全程計畫 總金額	分年資金需求							備註
		以前年度 預算數	116年度	117年度	118年度	119年度	120年度	121年度以後	
總計	1,551,498,520	-	760,716,000	424,255,520	169,279,000	133,541,000	43,037,000	20,670,000	
社會福利服務	1,043,386,520	-	750,204,000	216,421,520	18,697,000	18,697,000	18,697,000	20,670,000	
社會福利服務業務	1,043,386,520	-	750,204,000	216,421,520	18,697,000	18,697,000	18,697,000	20,670,000	
身心障礙福利	398,374,000	-	301,921,000	62,896,000	7,896,000	7,896,000	7,896,000	9,869,000	
116年度身心障礙者專車補助	351,000,000	-	296,000,000	55,000,000	-	-	-	-	
116年度辦理臺北市聽語障溝通服務方案	47,374,000	-	5,921,000	7,896,000	7,896,000	7,896,000	7,896,000	9,869,000	
老人福利	630,988,000	-	443,428,000	148,596,000	9,741,000	9,741,000	9,741,000	9,741,000	
116年度委託辦理長期照顧交通接送統一預約及管理服務費	3,571,000	-	2,857,000	714,000	-	-	-	-	
116年度辦理緊急救援系統服務方案	36,274,000	-	32,611,000	3,663,000	-	-	-	-	
116年度委託辦理老人居家修繕方案	8,365,000	-	5,019,000	3,346,000	-	-	-	-	
116年度委託辦理長期照顧服務研訓及評鑑方案	1,182,000	-	1,100,000	82,000	-	-	-	-	
116年度補助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長青學苑、銀髮貴人津貼相關費用	250,000,000	-	210,000,000	40,000,000	-	-	-	-	
建置本市公立、公辦民營老人福利機構、老人住宅(公寓)、綜合式長照機構之監視影音現地儲存及異地備援系統之租賃費用	58,446,000	-	9,741,000	9,741,000	9,741,000	9,741,000	9,741,000	9,741,000	
敬老愛心卡換發作業相關費用	273,150,000	-	182,100,000	91,050,000	-	-	-	-	
社會工作專業服務	7,664,520	-	3,795,000	3,869,520	-	-	-	-	
116年度委託辦理法院交付監護權相關案件訪視報告方案	7,664,520	-	3,795,000	3,869,520	-	-	-	-	
老人安養服務	6,360,000	-	1,060,000	1,060,000	1,060,000	1,060,000	1,060,000	1,060,000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新興計畫分年資金需求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 新臺幣元

計畫項目	全程計畫 總金額	分年資金需求							備註
		以前年度 預算數	116年度	117年度	118年度	119年度	120年度	121年度以後	
建置老人自費 安養中心之監 視影音現地儲 存及其地備援 系統之租賃費 用	6,360,000	-	1,060,000	1,060,000	1,060,000	1,060,000	1,060,000	1,060,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508,112,000	-	10,512,000	207,834,000	150,582,000	114,844,000	24,340,000	-	
營建工程	508,112,000	-	10,512,000	207,834,000	150,582,000	114,844,000	24,340,000	-	
興建工程	464,442,000	-	7,913,000	166,763,000	150,582,000	114,844,000	24,340,000	-	
誠正國中校舍 改建工程分攤 款	156,842,000	-	1,860,000	46,496,000	77,492,000	30,994,000	-	-	
社正路警察宿 舍改建工程分 攤款	300,692,000	-	5,891,000	117,841,000	71,736,000	81,398,000	23,826,000	-	
社正路警察宿 舍改建工程委 託技術服務費 分攤款	6,908,000	-	162,000	2,426,000	1,354,000	2,452,000	514,000	-	
其他修建工程	43,670,000	-	2,599,000	41,071,000	-	-	-	-	
安康BC整修 改造工程	43,670,000	-	2,599,000	41,071,000	-	-	-	-	

臺北市政府社會局

市政白皮書計畫項目預算編列情形表

中華民國116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綱要	類別	政策項目	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案數
◎樂活宜居				
幸福育兒	催生	提升孕婦愛心專車服務	婦女產前產後乘車補助及相關費用	77,000,000
	助養	調降幼托家長自付額	兒童托育補助	1,530,000,000
		增設托育數量，提升托育量能	1. 本市公辦民營托嬰機構監視影音現地儲存及異地備援系統租賃及傳輸費用	21,920,928
			2. 辦理公辦民營托嬰中心	487,575,000
			3. 辦理居家式兒童托育服務人員訪視輔導、管理及訓練	98,273,900
			4. 辦理社區公共托育家園	201,240,000
◎友善共融				
長照關懷	營造在宅安老環境	推動公私協力落實在宅安老	1. 115年度辦理緊急救援系統服務方案 本案係115-116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經議會審定為36,274,000元，除至以前年度已編列32,611,000元外，本年度編列最後1年經費3,663,000元。	3,663,000
			2. 116年度辦理緊急救援系統服務方案 本案係116-117年度連續性計畫，總經費36,274,000元，本年度編列32,611,000元，餘3,663,000元編列於以後年度。	32,611,000
	擴大敬老愛心卡	擴大敬老愛心卡功能	1. 身心障礙者乘車優待補助	497,477,304
			2. 老人乘車及文康休閒補助費	2,802,179,000
無礙共融	推動身障政策參與	身心障礙者參與政策共同設計福利與服務	1. 辦理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身心障礙者津貼及身心障礙證明核發等業務聯繫會報	80,000
			2. 辦理身心障礙相關業務會議出席費	1,200,000
性別友善	塑造親子休閒環境	擴大親子館功能	辦理育兒資源暨培力中心、臺北玩具轉運站及親子館	161,922,980

本 頁 空 白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116

職能別分類	經濟性分類	經常支出								資本支出			
		受僱人員報酬	購買商品及勞務支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經常移轉				經常支出合計	投資及增資		
						對企業	對非營利及民間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總計		689,174	1,923,491				20,528,736		150	23,141,551			
01 一般公共事務													
02 防衛													
03 公共秩序與安全													
04 教育													
05 保健													
06 社會安全與福利		689,174	1,923,491				20,528,736		150	23,141,551			
07 住宅及社區服務													
08 娛樂、文化與宗教													
09 燃料與能源													
10 農、林、漁、牧業													
11 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12 運輸及通信													
13 其他經濟服務													
14 環境保護													
15 其他支出													

府社會局

濟性綜合分類表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本支出														總計
資本移轉				土地購入	無形資產購入	固定資本形成							資本支出合計	
對企業	對非營利及民間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住宅	非住宅房屋	營建工程	運輸工具	資訊軟體	機器及其他設備	土地改良		
	77,795						175,781			5,853	24,716		284,145	23,425,696
	77,795						175,781			5,853	24,716		284,145	23,425,696